蘇穎睿 著

尋找更美家鄉的故事……

父親蘇森的故事



作者簡介

蘇穎睿牧師畢業於香港大學，

獲一級榮譽文學士(B.A.)及哲學博士(Ph.D)，

並獲費城西敏寺神學院道學碩士(M.Div.)，

普林斯頓神學院碩士 (Th.M)及

福樂神學院教牧博士(D.Min)。

現任三藩市播道會顧問牧師。

尋找更美家鄉的故事

..... 父親蘇森的故事

目錄

自序		4-6
蘇穎儀序		7-9
蘇穎智序		10-13
第一章	大動盪中的小人物(1898-1916)	14-18
第二章	亂世中棄筆從戎(1916-1924)	19-22
第三章	尋找他鄉的旅程(1925年)	23-27
第四章	獨在異鄉為異客(1926-1932)	28-34
第五章	國難當前，匹夫有責(1932-1937)	35-39
第六章	八年抗戰(1937-1945)	40-49
第七課	1949大江大海(1945-1950)	50-54
第八章	人有悲歡離合(1951年)	55-62
第九章	英雄被困農藝所(1950-1957年)	63-69
第十章	活在恐懼中(1950-1967)	70-78

第十一章　同是天涯淪落人(1952-1964)　79-84
第十二章　然余居於此，多可喜，亦多可悲　85-90
第十三章　殖民歲月的香江(1950-1969)　91-102
第十四章　大逃港(1950-1971)　103-110
第十五章　末代豬農　111-115
第十六章　漫天烽火待黎明　116-121
第十七章　菊殘猶有傲霜枝　122-127
第十八章　重逢　128-131
第十九章　沒有父母的童年　132-137
第二十章　父親，你仍是活著!　138-140

自序

1944年9月2日，1架美國戰機在日本父島被日軍擊落，機上9個飛行員墮入海中，當中8人被日軍俘虜後處決，其中4人更被煮熟吃掉。至於9人中惟一倖存的是1名20歲年輕人。他在海上漂流幾日後被美軍潛艇救起，帶返家鄉。這位死裡逃生的年輕人在65歲那年，當選為美國第41屆總統，他的名字是喬治布殊。

24歲的台籍日本兵史尼育唔和布殊一樣，在同一時間及同一的戰場上，但其命運卻完全不同。他是個台灣阿美族人，在台東東河鄉長大。1943年被日本徵召入伍，再被送往印尼摩洛泰島與美軍作戰。在布殊被救後13天，美軍登陸摩洛泰島，和日軍短兵相接，日軍節節敗退。史尼育唔在混亂中迷路，找不到自己的部隊，又害怕被敵軍發現，於是在叢林中愈走愈深。

1974年的一天，印尼摩洛泰島的居民向警察報案，發現叢林裡有一個幾乎全裸的野人。印尼警方搜索30小時後終於找到這野人，他就是史尼育唔。當他被發現的時刻，他身邊有2枝步槍，18發子彈，1頂鋼盔，1把軍刀。當時他還以為被美軍找到了他。



我於港大畢業禮中，
與父親及家姐合照。

史尼育唔是他的阿美族名字，從軍時他的名字是中村輝夫，1975年回台灣家鄉時，改了個漢名李光輝。到機場接機的有他的兒子及

已改嫁的妻子，因為30年前，日軍通知她丈夫陣亡，所以改嫁了。從叢林回到家鄉的李光輝已經56歲了。為了謀生，他在阿美族的文化村做出「野人」的樣子，供日本遊客拍照。當有人問他怎樣可以在叢林中苦撐31年。他回答：「我一定要回到家鄉。」

在同一時期，父親蘇森正在廣東一帶跟隨粵中儒將伍觀淇進行抗日游擊戰。一如布殊及史尼育唔，他也渴望早日返回家鄉，尤其當時正值是家姐穎儀出生之年，是父母親第一個愛情結晶。1945年，抗戰勝利，舉國歡騰。父親帶著興奮的心情回鄉，並且準備為國大幹一番事業。誰料隨即發生國共內戰，死傷無數。最後國民黨慘敗，蔣介石敗走台灣。身為國民黨的一個官員，他決定帶著一家，再次離開家鄉，逃往香港。來到香港後，生活困苦，思鄉之念又起，再加上他所敬重的上司伍觀淇不斷致函邀他回國，效忠新中國。他心裡因此有極大的掙扎，最後決定由母親先帶著弟弟穎智及妹妹穎微回鄉一行，看過究竟。若一切順利，我們一家再回鄉重聚。但這次的分離，卻是死別。他們回到家鄉，即被公安拘禁，並控告母親為地主，經過幾個星期慘無人道的公審，母親終於在一個清晨自殺身亡，遺下兩個幼小的兒女過著非人的生活。

自此父親再沒有在我們面前提起過家鄉了。對他來說，家鄉是一個咒詛，一個令他感到無限內疚、痛苦的地方。從這個角度看，史尼育唔比他還幸福。

我們人生在世，就如客旅，家鄉──永遠是我們情感最眷戀的歸宿。但人有悲歡離合，月有陰晴圓缺，此事古難全。父親結果沒有返回家鄉，但感恩他在晚年找到了一個更美的家鄉──這就是主耶穌基督為我們所預備的永生之道。

在此我要多謝家姐穎儀、弟弟穎智及妹妹穎微，為本書提供不少寶貴資料，穎儀更替我作電腦輸入。我主要是從父親的文章、日記及口述取得資料，寫成這個故事。又得編輯和太太君玉譯成英文。父親的一生正好是中國近代史的縮影，也是千千萬萬個中國人在這個大動盪中流離的一個。但願他的故事能帶給我們人生的啟迪，並同樣能尋找到更美的家鄉。



君玉與我在婚宴中與父親合攝。

蘇穎儀序

當頴睿問我可否為《尋找更美家鄉──父親蘇森的故事》一書輸入電腦時，我不假思索就答應了，原本以為這是一件輕而易舉的事，況且，我想這是作為女兒的我，理應出一分力呀！但，這絕不是這麼簡單。

其一：穎睿所寫的字真是潦草、難辨，要化時間慢慢揣測，尤其是那些詩詞歌賦、歷史人物、地點等等。幸好，還可在「Google」裡找出答案。

其二：這是父親的故事，看著他生平中的點點滴滴都會勾起過往的經歷，有喜有悲，眼淚也就不能自己的滾滾而下，情緒極之波動，不時要把工作停下來。

雖然，我們沒有小家庭的温馨，但我們卻有著大家庭的另一番風味。還記得在孤兒院時，每年都有神學生來教暑期聖經班。他們都會帶來很多書本，例如兒童樂園及安徒生故事等。我特別喜歡安徒生故事，特別喜歡坐在樹下閱讀，沉醉在自己的世界裡，發白日夢。我這「發白日夢」的性格，令我讀書不專心，成績很差。記得，在五年級上學期派成績表那天，拆開一看，竟是排名36（由尾數上第4名）。在回家路上，正愁着如何向父親交待。怎知，竟巧合地遇上父親。他說：「我記得今天派成績表，給我看看。」給他看後，他行在我的前面（我們所行的是田陌，不能並肩

而行），突然，一隻大手掌，由天而降，狠狠地摑在我的面頰上，就是這一巴掌，改變了我的人生。

因這一巴掌，上課時，我不再「發白日夢」，不再遊魂，專心上課。下學期的成績竟名列第5（由上數下），並拿了一個進步獎。到六年級時，英文老師希望我們在升中試能為學校爭取到更好的成績，於是在班中選出大概10位同學專門培訓英文，讀一些「simplified novels」。我很高興被選中，爸爸更高興，以為我的英文一定很棒。有一天，爸爸以孤兒院院長的名義被邀請到美麗華酒店與一些政府高官（多是英國人）茶會。他帶着我去，說我可以為他翻譯（真攪笑）。會後，還獎勵我，帶我去看電影，片名「巨人」。

自爸爸這一巴掌後，我的成績一直保持良好，以至小學會考能被派位進入伊利沙伯中學，中五畢業後考進政府護士學校接受訓練。我想這是爸爸最想要的，因他覺得我應該承繼媽媽的「衣砵」，成為一名醫護人員。

我自小便很喜歡音樂，特別想學鋼琴。爸爸知道便托我們的「地主」朱德馨的女兒教我彈琴，但因沒有鋼琴練習，所以學了幾個月便停止了。直至我入了護士學校，每月有薪金，於是特別「供」了一部鋼琴，以便每周回家練習，但這方法結果還是行不通，於是真的放棄了。但有一天放假回家，聽到家中傳來一陣陣美妙的琴聲，原來是穎智正在彈琴。他真的很有音樂天分，後來更在皇仁書院擔任早會司琴。但我當時不單沒有讚賞他，反而出於嫉妒，大聲說：「不准動我的琴」。穎智莫名奇妙的望了我一眼，繼續表演他的鋼琴。另一則鋼琴的故事，是穎睿告訴我的。有一天，家中後山發生山火，火勢兇猛，直向農場漫延。消防人員接報到場，理應最重要的是「人」

和「豬」的安全。但爸爸竟要人幫他搬走那座「又笨又重」的鋼琴。爸爸，原來我在你心目中是如斯的重要！

我於1966年，正式畢業成為註冊護士，爸爸因為家中能有一份固定收入而心情明顯好轉。但到1968年，當我告訴他要和啟榮結婚時，他的心情又沉重起來，表現得很憂愁。他的表現令我感到非常難過。直至他了解到啟榮家庭環境不錯，是個有正當職業的敦厚人，再加上我又應允會如常照顧家庭，他才釋除憂慮，欣然接受了這個女婿。其實，在承翰出生前的一段日子，是我們兩父女最甜密的時期。他當時住在佐敦道，我在附近伊利沙伯醫院上班。每逢「早班」放工後，我必回家享用他為我所預備的午餐，一起吃飯聊天，這是我們兩父女所擁有最珍貴的時刻。及至承翰出世，他也常到我家弄孫為樂。

爸爸，你留給我們的是你的堅毅、你的至誠至實、你的忠厚、你的愛！你是我一生的摯愛，我多謝你！爸爸，我愛你，I love you forever！！



父親拖著穿婚紗的家姐步入聖堂。

蘇穎智序

在兄弟姊妹中，我是最反叛的一個，我可以說是蘇家的「浪子」。當我在內地的時候，為着逃避懼怕、飢餓、追求自由，偷渡到了香港。但到了香港以後，又因為各種的不了解、加上內地經歷所積聚的「包袱」，自我中心的「自由」，自我中心的「比較」，帶給我與父親和哥哥有很多的誤會及衝突。

爸爸對我的管教、體罰，勾起我以前同父異母川姐對我各種發洩性體罰所形成的不快回憶。我對父親有不切實際的期望，但我又發覺父親對我似乎失去耐性，我們之間毫無溝通。我不了解他，他也不了解我。我曾經嘗試從父親口中探究為什麼他會讓媽媽帶我及妹妹回到內地。但得來的結果，是他冷冷地告訴我，「不要再提了」。我以前不明白，直到我看完哥哥所寫的父親傳記後，才發覺與我信主後所猜想的很相近。

第一、父親自幼失去父母，他完全沒有受過父母親好的「Role Model」(榜樣)影響。

第二、他曾受過軍訓，自幼就非常自律；而我，卻是個野性不羈的兒子，父親多加管教，特別是對我，比較嚴厲，只有批評，沒有稱讚或欣賞；但我不了解這是他愛兒子的表達方法，他其實是努力想建立我的內在素質，不想我行差踏錯。

第三、因為父親的緣故，我自幼被政府定性為「黑五類」。父親「官僚」的身份，令到在內地的母親、同父異母的川姐（比我大20多歲）、以及我和最年幼的妹妹要承受各種的折磨。到港後，我期待得着更多的關愛，結果卻是「期望越大，失望也越大。」

第四、我心中常將父親如何待我及哥哥作比較，這也是不切實際的，因為哥哥從小就與父親在一起，但我卻是後來才到香港。來港不久，我已經和父親吵架，「落筆打三更」，心裏已經築起了牆壁，如何可以溝通呢？

感謝主！經過5、6年的追尋、辯論、探索，心中一個一個的信仰疑問，神在最合宜的時候，安排最合宜的人給我解答，而且安排了一些愛我的人關心我，待我如同他們的兒子及弟兄一樣，使我全然釋放出來。逐漸地，越來越多爸爸曾關心我的地方，一幕一幕出現在我的腦海中。

第一、來港2年左右，我與哥哥發生了衝突，被他一拳打中胸部，而跌倒地上。我當時非常憤怒，連晚飯也不吃，就離家出走。當晚爸爸和Y師奶到外面飲宴夜歸，所以我特別站在路口等爸爸回來立即投訴。一見爸爸，我就告訴他：「哥哥打我！」父親一句話也沒有說，反而余師奶問我：「打在哪裏，痛不痛？」想不到回到家中，爸爸就立即叫哥哥站在他面前，嚴厲地責罵他：「弟弟那麼辛苦才偷渡出來與我們團聚，為什麼打他？令到他要離家出走？」當時我的感覺是，爸爸真是像我爸爸，關心我。看到哥哥被責罰而痛哭，我內心反而平復了。但我不懂得向爸爸表達我對他的感謝、欣賞他公正地處理我們兄弟的衝突及對我的關心，我好像得回我的父親一樣。

第二、我曾經因為被一些朋輩侮辱，與他們打架，回家後被父親的一巴掌重重地摑在我的面上，當時我很不順氣，我明明是被人欺負在先，難道還手都是錯嗎？因為被父親打，我將怒氣發洩在貓狗的身上，還打我們的愛犬「Dolly」，又將報紙綁在家貓的尾巴放火燒，那隻貓瘋狂地亂走，令到一個小山起火焚燒，若不是Y師奶替我隱瞞，恐怕我難逃父親重罰一番。

第三、我在中六時因為肺結核而引起肺積水，一直發燒。家姐幫我找到她所認識的陳醫生，將我送入廣華醫院醫治，即晚從肺中抽了1400毫升的血水。第2天，爸爸竟然從佐敦道碼頭拿豬肺無花果湯步行到廣華醫院，還爬了6層樓來探我。當我看見他上氣不接下氣地將那些湯遞給我喝的時候，心裏非常感動，我心裏想：「那不是愛又是什麼呢？」但遺憾的是，欣賞和感謝的話始終沒有說出來。直到1年多後，爸爸被主接去了，我才在床上跪下禱告，流著眼淚向天父及在樂園的父親說：「爸爸，原諒我對你的不孝，對你只有強求，沒有欣賞，沒有順服，常常與你頂嘴。我很想對你說，多謝你對我的愛，我已經信了主，靠著主，我一定不會辜負你對我的期望。阿們！」

第四、到爸爸離世後，我才知道爸爸曾經用港幣2000元，在1962年托「梁姑」帶我到香港。港幣2000元在當時是很大的數目。我省悟到，爸爸花在我身上的錢，比所有兄弟姊妹所化的還要多。那不是愛，又是什麼呢？

自從信主以後，我與父親也經歷了一段溫馨的時光：有一次，我回到大埔「森廬」預備大學入學試，爸爸因為不想一個人獨留在九龍，所以也與我到了「森廬」。但我整個早上只在二樓埋首溫書，沒有理會他。他很不高興，嚷着要走！當我看到他十分不高興的時候，

我才發覺忽略了他的存在，完全沒有與他溝通，更沒有主動地問他要不要我到街市買餸煮飯。我就坐在他對面說，「對不起！我只顧溫書，沒有與你傾談。」跟着，我們兩父子一起禱告，我求神原諒我對父親的不敬。其實爸爸很快就沒事了。他決志信主後，他的改變更大。我們可以有傾有講，打破了以前的隔膜。

與爸爸相處最後一個片段，是他離世那一天，吃完晚飯，我因為要去浸聯會詩班練詩準備到台灣佈道，所以，當天晚上，爸爸心臟病發的時候，我不在場。但在練詩途中，我突然收到我們教會梁德舜牧師來電，知道父親已被送到伊利沙伯醫院。當我趕到醫院的時候，父親已經離世，我所見到的，是他被一塊白布蓋著了整個身體，那裏的醫護人員揭開白布讓我看，我發覺果然是我的爸爸，他已經離開我們到天父那裏去了，我和哥哥在淚中送別了爸爸。

讀完了哥哥寫的這本書後，我才發現，原來媽媽死了以後，爸爸有非常深的內疚感，但這種感覺，從來沒有向人表達，只在他自己寫的「我的前半生」中抒發出來，但是我從來沒有看過這本書。爸爸，為了這事，我曾經錯怪你，誤會你了，懇請你原諒我吧！

我特別感謝我的哥哥主動執筆寫這一本書，讓我有機會深入了解爸爸的過去及心路歷程，讓我很多的疑團得以解開，更讓我可藉此向爸爸表達我的歉意。深願爸爸在天家也會原諒我的種種虧欠。

第一章

大動盪中的小人物

(1898－1916)

19世紀末20世紀初這段歷史是中國大動盪時期，也是中國歷史上最驚心動魄，影響最深遠的一段歷史。大清王朝日落西山，風雨飄搖，吏治腐敗，喪權辱國，這個封建社會已走向末期，腐敗不堪，命不久矣。

首先是列強入侵，迫使中國簽訂不平等條約：

- 1842年發生「鴉片戰爭」，英國強迫清政府簽訂「南京條約」，把香港島割讓給英國。
- 1856年，又再發生了第2次「鴉片戰爭」。1858年迫使清政府簽訂「天津條約」，割讓九龍半島給英國，並增開放11個港口，又准許鴉片貿易合法化。
- 1858年，俄國入侵中國外興安嶺以南，黑龍江以北60萬平方公里，結果中俄簽訂「璦琿條約」，中國就失去了這一大片土地給俄國。
- 1860年，中俄再簽訂「北京條約」，俄國佔領烏蘇里江以東包括庫頁島在內約40多萬平方公里的領土。
- 1898年，中英再簽訂「中英展拓香港界址專條」，規定租借新界99年。
- 1895年，中日發生甲午海戰，中國的北洋艦隊全軍覆滅，中國被迫簽訂「馬關條約」，把遼東半島，台灣及澎湖列島割讓給日本。

・1900年，因義和團事件而引致八國聯軍攻打天津和北京，清軍非逃即潰。慈禧挾持光緒，倉惶西逃。最後被迫簽訂「辛丑條約」。賠款4億5千萬兩白銀，並容許列強有權在北京到山海關沿綫駐軍。中國儼如一個半殖民地國，完全失去內政及外交主權。

19世紀末的中國，不但受到列強入侵，而國內更是混亂不堪，到處受到戰爭，土匪和地主蹂躪，人民生活苦不堪言。就以太平天國為例，戰爭遍及18省，歷時13年之久，死傷人數超過7千萬人。太平天國於1851年爆發，當時全國人口4.3億，但到了1863年，即太平天國結束那年，中國人口只有2.3億人，除了有7千萬人直接死於戰爭，其他則死於因戰爭而帶來的飢荒及疾病。這可算是中國歷史上空前浩劫。

除了戰爭外，還有大飢荒。其中最嚴重的是1879年之華北飢荒，這次飢荒，山西死550萬人，直隸250萬人，河南100萬人，山東50萬人。因著飢荒，亦引致各類傳染病，如班疹、傷寒和痢疾。除了上述各省受影响，史學家相信陝西省的死亡人數更多，估計為950－1300萬之間。這次飢荒歷時3年，遍及華北5省，佔地30萬平方英里。

我父親就是生於這樣一個大動盪時代，然而有趣的是，他常常說：「在我一生中，我們童年時代是最昇平的日子。」起初，我沒有接觸過中國近代史，不知他之所以言；但當我開始讀中國近代史，又對他的說法很訝異：怎麼這樣一個大動盪時期竟是他人生中最昇平的日子呢？但再深想一層，中國進入民國時期，中國人所經的憂患豈不是有過之而無不及呢!正如他在遺作中說：「我真是幾經憂患，嘗盡了戰爭的痛苦，我曾見過世界大戰2次，見過了清朝的覆殁而創立了中華民國。也曾嘗過中日戰爭的8年戰場生活，亦也曾嘗過共產黨的欺騙，致使愛妻被迫自殺而破碎了大好家庭。凡此種種，都是我嘗遍了辛酸苦辣

的滋味。」

事實上，19世紀的中國雖是多災多難，但那時中國落後，缺乏通訊設備，那些災難大多是發生於中國的北方，對於較為富庶的南方而言，影響不大。所以他說到童年的時代，雖不富裕，但兩餐不缺，而且治安也不算太差，夜不閉戶，村裡各安其業，再加上不少村民遠赴北美、南美及南洋謀生，寄來滙欵接濟，使南方人民能在大動盪中仍享太平。但一踏入民國期間，災禍遍及全國，無一倖免，昇平的日子也成為泡影！

我的父親名叫蘇少毅，移居香港後改名為蘇森。他生於清朝光緒戊戌年(即1898年光緒皇帝醞釀變政的時代)，農曆11月23日，廣東省番禺縣蚌湖鄉的一個貧苦家庭。祖父蘇定輝在廣州市竹橫沙販賣香燭，父親及伯父則是製造香燭的工人。父親有2個兄長，1個姊姊。他是排行最幼。長兄一早去世，二哥名蘇起來，自小到英國及加拿大謀生。父親18歲那年他因病回國，不久竟與世長辭。姊姊蘇杏蓮，本來也讀過三幾年的私塾，但到了18歲時便下嫁同鄉的楊姓，永遠作鄉村農婦，過着艱辛而又平淡的農村生活。

我的祖母是鄰村同姓人家的女兒，自小便死了父母，所以16歲便嫁給我的祖父。雖然家貧，但祖母却是個非常能幹的婦女。上奉翁姑，下育兒女。生活尚能安定。但父親5歲時，祖父就去世了。自此之後，所有家庭的責任都扛在祖母的肩上。

由於家境清貧，父親到了9歲時才有機會進入鄉村的訓蒙館。訓蒙館是清末民初的一種教育制度。在民國初年，因為清末時科舉考試制度取消，再加上傳教士辦了不少西式的小學及中學，一時各種各類的學校

百花齊放。雖然這些新式學校吸引了不少學生，但舊有的私塾館仍相當流行。主要原因有二：首先，當時的西式中小學，尤其不是教會主辦的，無論在章程制度、課程科目及管理制度都不太完善。再加上所設的一些科目如體操、手工、圖畫，唱歌等都被視為自由散漫，未能廣為人民接受。因此不少孩童仍就讀舊制的私塾。單在廣州市便有300餘間，女子私塾亦有百多間。當時的私塾館大概有以下的幾類：

- **訓蒙館**──主要是教學生識字，不太注重書中的教訓，所教課本多為「古文評註」、「唐詩三百首」、「三字經」、「千字文」、「大學」、「中庸」、「論語」、「孟子」及「詩經」等。據父親所說，訓蒙館全年的學費是稻米100斤，以當時的生活來計算，這是很重的財政負擔。

- **專館**──專館比訓蒙館高級一點，我父親到14歲時候進入專館，學習文字寫作。通常專館所收學生不會超過10人。讀專館的費用，連寄宿寄食，差不多每年需40元，另食米每月30斤，父親本來沒有這麼多錢，好在他1位契媽，是在廣州西關寶華坊大戶人家當傭工的，她沒有兒女，就視我父親如兒子看待。所以首2年的費用由她供給。後來父親的兄長到加拿大謀生賺錢，才由他來供給。父親讀書期間，零用甚少。除了膳宿費和學費外，全年不過5、6元。算起來，他新年收入的紅包已足夠他半年的零用錢了!

父親在專館讀書，他的老師是江雲臺先生。他是鄉間一位宿儒，個性曠達，好吟詩作對，而且更好杯中物。大有李太白的遺風，可算是一位風流人物。他有一位年輕的妾侍，是父親外祖父的姪孫女，因為有了表親的關係，所以江老師對父親份外關顧。

江老師擅長撰寫對聯，所有鄉中演戲的長聯，總是由他撰寫。有一次，江老師趁着暑假期間，帶着他的兒子和眾學生前往廣州西村應考入學試，不幸在回程下火車時失足，傷及足跟。後來他出了一個首聯，叫學生對，他的首聯是這樣的：「擬踢瀛洲嗟足病」。

他之所以撰寫此首聯，是因為他目睹當時的日本對中國的東北早已具有野心了。可見江老師不單關心國事，而且眼光獨到，早在民國初年已經看清楚日本的野心和策略了。

父親在江老師門下受教4年，到了1916年底解館的時候，祖母就為他與同村1位姓楊的女子成親，那時他年屆18歲。因多了家庭負擔，父親亦開始在鄉中開設訓蒙館教授學童，當起小老師來，並結束了他童年的生涯。

第二章

亂世中棄筆從戎

(1916 - 1924)

1916年是在中國歷史中重要的一年。那年袁世凱病逝，啟開了中國歷史所謂「軍閥割據」時期的一年。軍閥時期在20世紀初影響着整個中國的政治格局和軍事力量。名義上是有1個中央政府，但其實中央政府的權力並非達至全國。不少地方軍閥建立了自己的地盤，以軍隊支撐着他們的地位。其中勢力至大的，也成為主導中央政府的，就是所謂之北洋政府。

一般歷史學家以為軍閥時期始於1916年，也即是袁世凱死的那一年，一直至1928年蔣介石在北閥成功，統一中國。但其實1928年後，各地的軍閥仍擁有不少的實力。這個所謂「統一」是非常薄弱的。各路新舊軍閥依然對南京政府及中央軍不絕對臣服。他們仍擁有一定程度的自主權和獨立性。因此在這段期間充滿了軍事上及政治上的明爭暗鬥，導致了中國共產黨在這混亂期間有生存的空間，並孕育成長。

民國的軍閥，源於清朝末年太平天國。由於中央軍隊之八旗及綠營戰鬥力低，未能抵擋太平天國，於是清廷便依靠地方團練，其中最著名的有曾國藩的湘軍和李鴻章的淮軍。隨後，清政府越來越腐敗，這些地方之軍事力量却越來越強大，及至八國聯軍打敗清軍，慈禧體會到要建立新軍了，務要加強其戰鬥力。負責訓練新軍的就是袁世凱。

但中央政府也不再有能力控制這些地方軍事勢力了。這些軍隊都受到西方的訓練和裝備，他們效忠於袁世凱多於效忠中央。所以當袁世凱倒戈，宣告投入革命軍，清廷便告滅亡了!

袁世凱死後，沒有人有足夠勢力支配着整個中國，再加上北洋軍內部有明顯的派系鬥爭。本來跟隨袁世凱的軍官將領，紛紛各據地盤稱霸，又勾結外國勢力，使到中國的局勢更混亂、更複雜。1916 - 1920年 ，控制北洋政府的是皖系。當時任總理的是段祺瑞。其後又有直系的曹錕，與皖系相爭，導致所謂直皖之戰，結果直系聯合奉系戰勝皖系，但不久直系又與奉系不和。1922年，爆發了直奉之戰，直系擊敗奉系，奉系軍閥張作霖被迫退守關外，直系於是取得北京政權。但到了1923年，曹錕當選總統。1924年，奉系聯合了皖系討伐直系。直系將領馮玉祥被張作霖之子張學良以50萬獻金收買，倒戈相向，發動了北京政變，囚禁曹錕，導致直系崩潰。但其後馮玉祥又與奉系不和，與段祺瑞，及孫中山進京，改為國民軍，坐鎮北京，正式與奉系分裂。1926年，張作霖入關，奉系再佔領京城，張作霖與吳佩孚聯合了直奉二系，把馮玉祥趕走，控制着北洋政府直至1926年蔣介石北閥成功。

上述的混亂情況不限於中國之北方，南方的情況也呈一樣的混亂。西南方的軍閥也是一樣，各據地盤，擁兵自重，彼此鬥爭，永無寧日。在廣西有舊桂系的陸榮廷、新桂系的李宗仁和白崇禧、粵系有陳炯明和陳濟堂、四川有川軍劉湘等等。總而言之，這是中國歷史上大混亂時期，民生潦倒，彼此廝殺。這是中國在這個時期積弱的主因。

1916年，也是我父親18歲那一年，他在母親的安排下，與同村姓楊的女子結了婚。父親亦因有了家庭負擔，而開始在家鄉開設訓學館，

教授學童，做起小老師來。

當了3年蒙訓老師後，發覺「教然後知不足」，便決心離開蒙訓館，繼續他的學業。1919年，他進入了慕德里司的短期師範學校。「慕德里司」是清朝番禺縣的一個區的名稱。即今日白雲區東北部花都區北興、白雲區流溪河及蚌湖鄉及鴉湖一帶的地方。在民國初期，在蚌湖區一帶政府開設了不少新式小學。如紫陽小學、蚌湖小學等。這所師範學校是番禺縣創立的，專為造就鄉村教師而設。這所學校，雖然是短期，但父親就學習了很多有關教師應具有的條件和門徑。師範學校畢業後，蚌湖高級小學蘇俊文校長介紹父親當該校乙級的教師，而他亦繼續進修。師範學校的教育，是相當於高級中學的課程。

父親當了6年教師，開始有從政的意念。24歲那年，他辭去教師之職，改任鄉間民團書記。26歲那年，更升為鄉間民團團長及26聯團的副團長。民團究竟是怎樣一回事呢？ 在民國初年，軍閥割據，以致在鄉村中常處於一種無政府狀態。昔日在鄉村中，一般鄉民知識有限，倘鄉中有秀才，或是在私塾教書的老師，就往往當起鄉中的領袖，甚至被鄉民視為審判官，處理鄉間糾紛及公家事務。隨着科舉制度崩潰，新式學校取而代之，而一般鄉民對這些新潮的知識份子信任不大，於是便做成鄉村失去領導人才。再加上民國初年，匪患日重，而且更是窮兵黷武，連年混亂，災荒不斷，地方騷亂不住發生。地方政府便鼓勵鄉民組織一些民團，並且武裝這些民團，既可保衞鄉里，亦可援助軍警，協剿匪賊。有些大鄉，有較大的財力，物力，他們的民團勢力則更大，他們擁有槍械利器，組織也更嚴密。

民團的組織一般分為縣、區 （鄉）、村三級，其首領或是民選，亦有

聘用。但有時這些民團在沒有監管之下，往往做成「民團土匪化」，對鄉下做成極大的傷害，所以民初在鄉下的情況是相當複雜和混亂的。

我父親所處的蚌湖鄉有1萬6千人，在廣州城北一帶算稱大鄉，而且蚌湖出名的是華僑居多，外滙收入頗豐，堪稱富庶之鄉。然而，正如中國其他鄉村，土匪為患，地方惡勢力充斥。而禺北之民素來强悍，械鬥之風頗盛。因此，為了維護鄉土起見，於是便組織民團，武裝團隊，隨時可以調動1、2千武裝團隊。在當時，蚌湖鄉團更可謂一枝强而有力的團隊。

我父親投身從政，在鄉團任團長，頗具勢力。那時他正值年少，未免年少氣盛，又喜出風頭，樹敵頗多。他又好為各鄉民排難解紛，據他所記憶，有一次，一支過路的滋事武裝隊伍，來到蚌湖鄉鬧事，他帶領團隊，圍剿這支隊伍，並且活擒他們的統領，因而豎立了威信。因此附近的「三山五嶽」人馬，也敬他三分。他又好結交軍中要人，曾任過桂軍第8師的師部參議，亦兼任某司令部的副官。

在軍隊中，父親發現軍中品流複雜，包烟庇賭及私運軍械為常態。幸好父親曾受過教育，並且曾為人師，再加上父母素來管教甚嚴，要他絕跡在當時品流複雜之軍隊中，故此他也漸漸對從政從軍有所保留，再加上當時政變頻繁，失敗者逃，常受軍閥通緝，實在是太危險了。他母親更常為此擔憂，常常勸父親早日離開這環境。終於在1924年，父親決定往海外謀生，翻開了他人生的新一頁。

第三章

尋找他鄉的旅程

(1925年)

蚌湖鄉位於廣東上番禺，有七姓雜處，在民初的時候，全鄉人口約1萬6千餘人。因耕地面積過少，每人平均只得6份1華畝。而且它位於流溪河流域，河床沙積，在流溪南部，地勢低窪，每年常遇水患。而在流溪河之北部，則因地勢過高常患乾旱。因着這樣的地勢，耕種困難，不少鄉民為求生計，不惜離鄉別井，轉往外洋謀生，蔚成風氣。

在我們中國人中，尋找他鄉的故事，歷代歷世常見不鮮。在我們蚌湖鄉中，謀生的目的地，則以加拿大温哥華、新西蘭、美國東西岸、古巴、中美洲及南美秘魯居多。在我父親時代，約十分之二的鄉民都是往外地謀生，時至今天，蚌湖鄉華僑達3.5萬人。分佈在31個不同的國家和地域中。事實上，幾乎家家戶戶都有華僑，而每一個蚌湖人都是僑屬。

昔日的華僑與今日華僑很不同；今日的華僑大多是落地生根，長居異地。但昔日旅外華僑，大多知慳識儉，稍有積存銀兩，便有歸家之想。歸家後建屋買田，為兒子成家立室。現款去盡後，復再渡外洋謀生，所以蚌湖就常有華僑穿梭於其中。

至於我們的家族，本來人丁並不旺，同族中叔伯兄弟多數僑居外國。父親24歲時棄筆從戎，因常與軍隊中人來往，生活日趨浪漫，養成一些不羈的習慣，此種情形，使他母親大為擔心，常常希望父親能步叔伯後塵，往海外謀生。

1925年5月，在上海發生了五卅慘案。所謂五卅慘案，是指在上海之日商紗廠發生勞資糾紛，結果引起22家上海工廠工人大罷工。其間工人顧正紅被日籍資方人員開槍打死。於是引發學生與工人在5月30日在上海租界舉行遊行示威，英國籍捕頭下令向群眾開鎗，打死13人，打傷40多人，是謂五卅慘案。6月1日，上海工人及商人，舉行罷工、罷課及罷市，跟着全國都有類似的示威抗議行動。6月23日在廣州沙面英租界中亦有工人罷工，令廣州之學生、軍人及工人也參加遊行。與沙面之英法軍隊衝突，約有200中國軍民死傷。史稱為沙基慘案。父親的母親有見及此，更催迫父親快快離開中國。

就是因為政治形勢緊張，父親就偕同同鄉數人，前赴南美洲秘魯。當時由香港1間名叫萬安公司，代為辦理出國手續。每位收港幣1300元，並訂明保證抵達秘魯目的地。

他們所乘搭的是日本客輪樂洋丸號。未下船前，他們居住在香港萬安客棧，以便辦理簽證，種牛痘，驗眼等手續。其後又繼續購買行裝及航行所需物件。經過一周後，才於下午乘坐電船駁往停泊在海中的日本輪船，入黑後才離開香港港口。

他們乘搭的是大倉位，每人只睡在帆布床架，床架分作上下2層，數十人同睡一倉，中間擺設1張餐枱，空間有限，空氣非常混濁。由香港開行後，第3天已抵達台灣，當時的台灣，是由日本人統治，只是一小埠，冷清異常。在該地停泊了1天，翌日再啟程前往日本。只航行了2天，夜間已抵達日本長崎，再由長崎轉往神戶。每站只停留1天，然後前赴橫濱。橫濱為日本一大商埠，不過於1923年9月1日，日本發生了關東大地震，震央於日本關東北平原，地震規模高達8.1級，深度15公里。這次地震對東京、橫濱造成極毀滅性的破壞，死亡人數

更高達10萬人，地震後又發生了一連串的搶掠。據不完全統計，約有700名中國華僑在搶掠中遇害。父親是在1925年路經橫濱，那時橫濱因着1年多前的地震，仍是頹垣敗瓦，正待修理。雖然橫濱距離東京不遠，又有電車可達，但因時間不多，加上治安欠佳，金錢有限，父親沒有遊玩的心情，大部份時間都留在橫濱。3日後，船繼續起行，啟程往檀香山。由日本航行至檀香山，太平洋風浪甚大，一離開日本，已發覺輪船動盪不定，船中各人大多感到暈浪。父親從沒有出洋經驗，不慣風浪，渾身不適。幸好，經過2天的大風浪後，漸漸風平浪靜，到了第7天，船已抵達檀香山了。

檀香山為太平洋一大島嶼，早在公元124年已有土著在島上定居。庫克船長(Captain Cook)在1778年發現此島嶼，1779年重返此地，並與土著發生衝突，最後為土人所殺。但庫克船長卻啟開了檀香山給白人世界。一方面有商人在那兒經營種庶糖，另一方面亦有傳教來到島上宣教。到了1897年，威廉麥金利(William McKinly)當選美國總統，積極進行合併檀香山為美國屬土。在1898年，他簽訂了「紐蘭茲決議」(Newlands Resolution)，正式吞併了檀香山為美國國土，並委派了桑福德多爾(Sanford Dole)為總督。到了1959年，艾森豪威爾總統簽署了「夏威夷立州法」(Hawaii Admission Act)，又經全體檀香山居民投票，以93%高票數通過檀香山(夏威夷)為美國第五十個州。

所以當父親在1925年經過檀香山時，它只是美國之屬土。父親在檀香山逗留了3天，他有這樣的記述：

檀香山地近熱帶，晴雨不一，頗像中國黃梅時節。它以出產香蕉、菠蘿著名。土人多屬印第安人，知識水準很低，據說深山還留有未開化民族。

3天後，輪船離開檀香山，直往美國西岸的三藩市。一路上不見陸地。有時水平如鏡，萬里無波。日中無事，與二三同伴在船面遠眺海景。有時見到海上飛魚，掠水面而過；有時又見有鯨魚，噴出水柱。當船將抵達三藩市時港口時，見有大魚游在海面上，全身黑色，相距輪船不及40—50呎，與輪船一併行走。該魚的長度不下40餘呎。當時船長下令將船之速度轉慢，相信是懼怕該魚受驚，向船撞過來。但見該魚背部露出水面，與我們的輪船直行了幾十分鐘，最後才下沉在海中不見踪影。

三藩市別有一番景象，真是不愧為一富庶國家。由船上遠望岸上車輛不絕，夜間燈火輝煌，碼頭有大量美國金山橙和蘋果擺賣。

以上是父親看到三藩市的第一個印象。有誰會想到這地方竟然成為他兒子的第二個故鄉，也是他孫兒長大的地方！父親在三藩市逗留了3天，在停泊碼頭期間，全船要灑琉璜消毒。其後他們要轉往另一航線，向南而行。3日後抵達美國加州的羅省。在羅省逗留了1天，便啟程前往墨西哥。沿途經過無數的小島。但見這些島嶼樹木繁茂，出產豐富。由羅省航行了3天，氣候漸漸回暖，終於抵達墨西哥港口，名叫「文成里約」。此港口，停泊的船隻不多，當地土人多屬非洲裔。港口有許多海狗，浮現水面。父親發覺在這港口中，有許多人買雞佐膳，每隻只沽美金5角，價格較中國便宜。但雞的本質不佳，皮堅肉靭，只可用作煲湯，但雞蛋反為昂貴，一打雞蛋竟然索價美金5角。

在墨西哥停泊了2天，便繼續前往巴拿馬。巴拿馬運河為一偉大工程。父親聽人說，當他們開鑿運河時，因山林密茂，山崗嶂氣甚大，虐蚊更為肆虐，導致不少工人患病身亡。當父親停泊在巴拿馬期間，突然接到一個壞消息：原來秘魯政府實行限制華人入境，先前的1艘

輪船就因入境問題，而停滯在巴拿馬。同樣，父親所乘的輪船也要停泊在巴拿馬運河口的貨倉，等待駐秘魯的中國領館與秘魯政府交涉。

這時父親心情極為惡劣，事實上船中每一個人都憂心如焚，惟恐被原船趕回香港，以致夢想成空，也令在鄉下的母親擔憂。

經過了6天的等候，終於接到好消息。秘魯公使館來電，經過一輪與秘魯政府交涉後，秘魯政府同意，由中華會館先替入境華僑每人繳付秘魯政府100元，才獲得登岸，而獲准登岸的華僑到埗後要把款項交回中華會館，無力立時繳付的，則可分期付欵，按一定的時限全部歸還中華會館。

樂洋丸由巴拿馬啟航後，經惠亞基，抵達秘魯介休水埠。由香港起行到達秘魯，花了64天時間。這64天的海上生活，各人均感到沉悶和焦慮；人生路不熟，言語不通，前途茫茫，再加上遠離親友，心情是極度擔心。但另一方面，他們終於抵達秘魯，啟開了人生新的一頁，在焦慮之餘，也帶着一點點的興奮和盼望。

第四章

獨在異鄉為異客

(1926－1932)

秘魯是拉丁美州華僑人數最多，歷史最悠久的一個國家。據有關文獻記載，早在16及17世紀，即我國明清時代，已有中國商人、工匠、水手等來到秘魯做工。1821年，秘魯脫離西班牙統治而獨立，並宣佈取消黑奴制度，招募勞工負責墾荒、築路及開礦等工作。適巧這時中國發生太平天國之亂，民不聊生。太平天國失敗後，不少太平軍為了逃避清政府追捕，便遠涉重洋，來秘魯謀生。自1849年，首批中國華工抵達秘魯，便源源不絕有中國人來到秘魯。1874年人數達9萬之眾，其中大部份從事掘鳥糞的厭惡性行業。秘魯政府為方便華人移民來秘，更在1856年在香港設立領事館，並於1874年6月26日，中秘代表在天津簽定了「中秘友好通商行船條約」，並宣佈兩國建立正式外交關係。中國亦在秘魯設置公使館。但進入20世紀，秘魯政府採取限制政策，並於1925年間開始實施，所以父親抵埗前，便接到秘魯政府突然不准入境通知。後幾經中國在秘魯的公使館交涉，才能以加付入境費作入境條件。據中國駐秘魯的公使館的統計，1925年，華僑人數約有4萬5千人。但到了1927年已減至1萬人。1929──1933年，時值世界經濟衰退，秘魯的經濟也困難。華僑生活也趨艱辛，歸國者日多，新來者日少，總人數跌至7、8千人。父親就是在這期間在秘魯謀生，直至1932年回國。本來以為只是回國三數載，然後再返回秘魯。但種種原因，令他

長留中國，從此也與秘魯絕緣。

父親抵達秘魯第2日，經過撿查手續，然後隨同他的遠親蘇裕登埠。他們是由介休登岸。介休為秘魯入口商埠，商業也相當繁盛，距離秘魯京城利馬不過20多英里，西班牙語是El　Callaso，是秘魯最大，最重要的港口。從介休可坐有軌電車或汽車，直通利馬。到了利馬後，先到蘇裕的哥哥蘇益逑的雜貨店居住。蘇益逑年約40多歲，來了秘魯很久。由於他為人老實，不作偏門，只在利馬的小街設了1間小型雜貨店，夫婦兩人合力經營。父親在表親家裏住了2天，然後由他介紹他前往永東和公司工作。

永東和經理為朱先生，他專營豆米和雜貨，包括批發和零售。他來了秘魯有一段時日，西班牙文頗有根底。他為人性情曠達，樂善好施，在社會團體中頗為活躍。然而他的中文根底很淺。他得悉父親的中國文學水準較高，所以對父親十分客氣，以友相待，令父親感動之極。

父親在永東和工作，每月薪金只有60元，由於父親初到秘魯，不懂西班牙語，所以沒法任售貨員一職。因此父親只能負責廚房工作。父親在國內時，對廚藝頗感興趣，常常親自下廚，為家人「煮番兩味」。所以在秘魯時，便可大演身手，不算是難事。然而，最大的挑戰還是往街市買餸，因為語言不通，極不方便，每次他上街市買餸時，總是帶着很多碎銀。用手指着想買的東西，放下碎銀，藉此解決語言障礙的問題。然而，這總不是一個好辦法，而且往往受騙。所以父親日間工作，晚上就去補習西班牙語，並且改了一個西班牙名字Alfonso。Alfonso是16世紀時西班牙的一個皇帝。如此經過2個月的時間，他已經可以勉強用西班牙文與當地人溝通。他亦轉往在鋪面擔任售貨員了。

永東和朱先生原來在駐秘魯中國國民黨支部擔任執行委員，對於黨務方面非常熱心。此時正值廣東的軍政府預備北伐，企圖統一中國；因此海外各國民黨支部，紛紛聯合華僑，籌款接濟北伐軍餉。朱先生是負責這項工作，他開完會後，回到公司，就向父親提及這消息，並徵詢他的意見。就是這樣，父親竟然在太平洋的另一端，從事起中國政事來。父親在政界多多少少是有些經驗。他向朱先生提議發起演劇籌款，他更毛遂自薦，擔任編寫劇本一職，令華僑們耳目一新。

秘魯利馬京城，只有一間供華人觀看的戲院。可惜由於經費及人才俱缺乏，所有劇員都是聘自廣州二三流的藝員，所採用的劇本都是陳年舊劇本，演完又演，毫無新意。當他們看到父親所編寫的劇本，有新派作風，又切合時代的口味，自然甚感興趣。秘魯的黨報《民醒日報》，首先為父親大事宣傳，並且將他新編的劇本《黃花崗》內容，率先登出。經過一連串的宣傳，果然奏效。一連演出3天，每晚都爆場，並且好評如潮，大獲當地華僑讚許。這次籌款戲劇演出，竟籌得3萬餘元，滙回祖國，作為北伐之用。事實上，這次籌款所得的款項，是打破歷來的紀錄。而父親的名字也在利馬這個京城中響起來。此後，秘魯國民黨支部特別邀請父親加入為國民黨之黨員，而國民黨的《民醒日報》亦常登載父親的文章。

父親在永東和公司工作半年後，由友人曹德興先生介紹他到介休發展。他開始與友人合作經營雜貨店生意，同時充任介休國民黨分部執行委員，並兼任該部書記。父親身內的細胞似有從政之傾向，就是老遠跑到南美的秘魯，也逃不了他對中國政治的投入。

父親到了秘魯1年後，已懂得一些基本的西班牙文，能與秘魯人

溝通，這對他在秘魯謀生有極大的幫助。恰巧此時，有1位遠親曹波，他原本在秘魯志記孤右埠，設有1間名叫益豐商店，生意頗大，同時還有1間支店。他因家事須返國一行，但需人接管全盤生意，於是他便接觸父親，願意把全盤生意交給父親處理，每年薪金1000元，還佔紅股之三份之一。父親以此為大好機會，欣然接納；並把介休的生意轉讓給別人，隻身前往志記孤右埠主理益豐生意。其後又獨資開設了1間餐館和1間小型的雜貨商店，在短短的2、3年間便奠定他的經濟基礎。

秘魯志記孤右埠的批發商店，專與居於深山之土人交易。秘魯的人種較為複雜，大概可分四大類：

- Amerindians美洲之印第安人，現佔秘魯人口約45%，是最大的一族，當中又為2大族裔，一是Quechus，另一是Aymara，他們是土著居民，大多居於安底斯山脈之高原上；後來不少移居於東面沿海一帶，大多是以農業為生。

- Amerindians和白種人混血兒佔37%。

- 歐洲移民約佔人口之15%，其中不少是來自西班牙，他們也是早期之統治者，所以秘魯是以西班牙語為國語，其餘亦有從葡萄牙、荷蘭及意大利來的移民。

- 亞裔人仕約佔1%，其中以華人及日本人居多。

- 非裔人仕約佔秘魯人口之2%，他們大多是白人從非裔帶來之黑奴，他們大多是居住在沿岸一帶。

父親在志記孤右埠工作的時候，因生意關係常與土著人仕接觸和

交易。他們的知識水平較低，但與中國華僑有感情，常將山裡土產，如咖啡、豬油及粟米等運出城，售予華僑商店，然後又再從華人商店購入電油、火水、白糖及麵粉等運回山地。華僑便成為了中介人。一賣一買，生意頗為可觀。父親接掌益豐公司後，有機會常與這些土著打交道，因而與一些土著的秘魯人建立了濃厚的感情。

不少華僑居在秘魯，因女姓華人較少，他們常與這些土著成親，誕下不少半華半印的混血兒。他們大多聰明伶俐，美麗可人。只可惜懂華語者甚鮮，而且性情較開朗和浪漫，不像華人這麼含蓄和保守。父親在鄉有妻兒子女，所以對這些異性都採取可近而不可親的態度。

秘魯氣候宜人，不太冷也不太熱，常在華氏60至70度間。每年1至3月是最炎熱的季節，但也不超80度。秘魯人常於2月間舉行全國嘉年華節，狂歡3天。所有公共場所，無倫是公園、廣場、海邊，往往三五成群，隨歌起舞。街上亦常有男女互相嬉笑，又以汽體之香水，噴射對方，以示好感。亦有不少人以五色紙碎，散在對方身上，以作遊戲，及趁機結識異性朋友。因此，每年嘉年華節過後，有不少男女結縭。教堂的神職人員在這個時期為證婚最忙的日子。

秘魯的天氣有其特殊之處，冬天至冷的月份也不用大褸、棉胎、冷衫等禦寒衣物，整年也少有雪暴或是狂風。所以，他們多不用雨傘，也不用蚊帳，風扇等；凡此種種，都是中國沒有的。

至於娛樂方面，除了戲院之外，最受華人歡迎的算是鬥牛鬥雞或各類球賽。在父親留秘期間，還沒有嘗過賽馬、賽車及賽狗等玩意。

到了1929年，也即是父親到了秘魯第4個年頭，國內發生了一件重大的事件，足以影響國民黨及整個中國的發展，這就是歷史上的

稱為寧漢之爭。所謂寧漢之爭，是指1927年，蔣介石領導國民軍北伐成功，其後進行清黨運動，他在上海聯合了青幫，洪門頭目黃金榮、杜月笙等組織了「上海共進會」，並且聯同軍隊在上海發動四一二事件，解散上海總工會等組織，捕殺一批中國共產黨員。當時在武漢的國民黨同情共黨人士，不滿蔣介石為國民革命軍總司令職務，並開除其黨籍。蔣介石於是便與胡漢民等人在南京組織另一個國民政府。一時國民黨便分成左右兩派。左派以汪精衛為首，對共黨人士較為同情，大多新進青年之輩乃擁護這一派，黨外人士稱他們為新派或左派。而以蔣介石為首的南京政府則多屬保守派，元老派；黨系革命元老多擁護南京政府。兩派幾乎大打出手。但到了1927年7月，中國共產黨及蘇聯改變其在中國政策，實行武裝起義，建立軍隊，退到農村建立其地盤，汪精衛識破蘇聯侵華企圖，武漢政府亦加入清黨行動，並且宣佈遷都南京，寧漢正式復合，但却開啟了中國國民黨與中國共產黨正式決裂，持續了10年鬥爭。

在國內寧漢之爭却影響到在秘魯的父親。當時秘魯國民黨支部的黨員，也不期然分成左右兩派，左派擁護汪精衛，右派擁護蔣介石。當時父親年少氣盛，思想比較開放，竟然成為秘魯國民黨左派的中堅份子。在寧漢相爭最激烈的時候，南京政府更下令追緝父親，他在國內的好友蘇俊文校長，在廣州的報章上看到通緝父親的消息及照片後轉告他母親，這回真的把他母親氣死。

這事以後，南京政府之海外部，派出了陳安仁先生親自來到秘魯從中調解，然後秘魯黨內兩派言歸於好，而父親的國民黨籍亦從此得以恢復。

父親轉眼在秘魯渡過6年寒暑。古人說：「富貴不回鄉，猶如衣錦

夜行」，但父親的個性，不求發達，只求生活安定已心足。然而他心底裏仍對政治及軍事醉心，對於在秘魯的平淡生活，已產生厭倦的心態，於是便決定回國一行。他的原意是在兩地穿梭居留，在國居留三數年，然後再返回秘魯重操商業，賺些外滙，以為這是如意算盤。但事與願違，魚與熊掌不可兼得。因為他回國後，再投身政治，後被選為蚌湖鄉鄉長。1年後又被選為禺北區區策員，及後更投考入自治訓練所，繼而加入廣東軍事政治學校的政深班，仕途頗為順利。此外，家庭亦發生巨變。原配妻子楊氏因患腸熱而在普惠醫院死亡，留下幼嫩的幾個孩子，再加上母親年事老邁，父親便決定取消再赴秘魯之計劃。後更認識母親譚蘊芳，續娶她為繼室，不久發生七七事變，啟開了8年抗日之戰，父親的人生又轉往另一頁。

第五章

國難當前 匹夫有責

(1932 - 1937)

1932年是中國歷史上重要的1年。在前1年，即1931年，中國發生了水災，因着長江泛濫，造成非常嚴重的災禍，所涉的範圍超過18萬公畝。歷史稱這次水災為江淮水災，死亡人數幾達400萬眾，其中災情嚴重的省份包括安徽、河北、河南、江蘇、浙江、江西、湖南和山東。自7月開始，連場大雨一直至11月為止。武漢在1931年8月19日錄得長江水位竟然漲了56呎，連場大雨不但導致長江暴漲，就是廣東一帶也引發水災，水災過後就是饑荒及瘟疫，所以死亡人數激增。

中國不但要面對天然之災禍，她更要面對日本野心的侵略。1931年9月18日，日本發動戰爭，攻陷瀋陽，史稱為九一八事變。張學良採取「不抵抗政策」，東北軍退出東北入關。日本軍便乘機發動全面進攻。1932年成功佔領整個東北，成立了偽政府滿州國，以滿清廢帝溥儀為傀儡皇帝。日本的野心，並不只限於東北省，更甚至整個中國及東南亞。

國家興亡，匹夫有責。一向熱衷於政治與軍事的父親，目睹中國的國情，再加上在秘魯生活過於平淡，產生了厭倦的心態，決定回國一行。起初，他還有點依依不捨，不太願意放棄在秘魯所建立的經濟基礎，計劃在中國逗留數載，便會再往秘魯賺錢。但一回到中國，目睹那實際的情況，他就

決定完全投身於中國的政務及軍事上了。

父親是在1932年，結束了他在秘魯6年的海外生活。在這6年來他賺得約5-6千元，除留下三分之一給姐夫管理商店外，他攜着3-4千元回國。當他剛抵達香港，便接到從鄉下來的消息，鄉中一些父老得悉父親回國，又適值鄉中選舉鄉長，他們懷念父親一向辦事廉明公正，在未徵得他同意，已經選了他肩負鄉長一職。當他回到鄉下那日，當選的聘書已早一日送到他家中了!

父親上任為鄉長後，他首先任務就是要整頓治安。蚌湖鄉位於禺北，人口約1萬6千人，全鄉分為七姓，其中以蘇楊兩姓人口最多。但蘇楊兩族常處在矛盾的對立中。過往鄉中辦事人員，每每袒護本族，這更增加彼此之不信任。父親曾對我說：「每年端午節時，都有龍舟比賽，幾乎每年都因龍舟比賽而發生衝突，甚至引至械鬥，這更加深蘇楊兩姓之積怨」。此外，鄉中治安不靖，政府法令，往往未能傳達鄉間，以致鄉中煙賭問題猖獗，竊案頻繁，又有鼠竊狗偷之輩橫行。又因法律不嚴，每有鄉中糾紛，便引致姓族爭執，釀成械鬥，死傷甚重。

父親有見及此，上任後隨即着手組織鄉事調解委員會，委員人選，是以各族推舉公正人士充任。父親向鄉里們強調:　　萬事都可以商量解決，而不是意氣用事，以武力來解決。古語有云：「君子之德風，小人之德草」。經過父親領導整頓，昔日各族之糾紛，果然續漸減少，除此之外，他又積極組織一個較健全的自衛部隊，負起保安的工作，使鼠竊狗偷之徒，無所施其技，鄉人的性命、財產有了保障，自然安心在鄉中生活。

父親當了鄉長2年後，政績廣為賞識，於是被各鄉推選為區委員之職，同時充任為常務委員。原來番禺為廣東省縣，因着各地風土人情及地理形勢有異，所以分為禺南、禺東及禺北之區，每區都設有自治區區公所。區公所採取委員制，每區設委員5人，5人中互選3人為常務委員，以辦理區公所之日常工作。蚌湖鄉屬禺北區，除蚌湖鄉外，還有鴉湖鄉、同文鄉、江村及人和鎮等。

父親在此時結識了伍觀淇先生。伍觀淇是廣東省著名的抗日儒將。伍觀淇在抗日期間，臨危受命，組織鄉間民眾抵抗强敵，堅持7年艱苦奮鬥，直到抗日戰爭勝利。另外，伍觀淇也是一個出色的政治家，對禺北一帶貢獻良多。在民國初年，禺北常有械鬥，盜匪四起，伍觀淇銳意肅清匪盜，平息械鬥。他首先成立民團，挑選賢能作為骨幹；又一律限期繳械，讓土匪改過自新，不咎既往。禺北果然太平了許多。父親作為常務委員，亦是伍先生得力助手；伍先生看到父親凡事認真，親力親為，也頗為賞識。尤其有一次區內南崗鄉發生一宗謀殺事件，父親被委派為調查員，不上半年時間，居然被他破案。當時鄉中父老，以為疑兇平素行為良好，一定是冤案，便到區署請求保釋。但父親搜集了一些有力的證據，力證其罪，兇手見證據確實，最後認罪。那些鄉中父老都驚嘆父親的辦事能力，而伍觀淇亦大大讚賞父親辦事能力强，判斷力也高，故此視父親為他的親信人物，日後父親更跟隨伍觀淇抗日，保家衛國。

1934年，番禺縣政府把禺北分為3區，父親被選為第7區區長。父親此時深覺自己在軍事政治缺乏訓練，為求深造起見，就辭去區長之職，考入廣東自治訓練所受訓，畢業後轉入廣東軍事政治學校之政治深造班攻讀。這個廣東軍事政治學校是由陳濟棠自兼校長，先後

派杜益謙，李揚敬及林時清為副校長，羅植楷為教育長，負起學校整體工作。校址設於廣州沙河燕塘，故稱為燕塘學校。學校中有政治深造班，分高組及普通組。學制一年或半年，高級組學員畢業後任縣長或同級之官員，普通組畢業生則任縣長以下的行政官，全校學生共4000多人。深造班的班主任為民政廳廳長林翼中先生，全班人數約500人。

據父親所說，軍校功課及管理都非常嚴謹，每天2操5讀。每星期有一次野操。此種嚴格訓練，若非有忍耐抵受勞苦精神，很容易半途退學。父親先在普通組學習，畢業後才加入高組，所以他在軍事政治學校接受了2年的訓練，使他在許多政治及軍事學上得益良多。

在父親將近畢業期間，曾經被派往花縣考察及縣政府自治科實習，這對父親來說，都是寶貴的經驗。

1936年，父親畢業不久，陳濟棠下野，還政中央，而學校即被南京政府接管，改為中央陸軍官學校第4分校，也即是黃埔軍校之廣東分校。或許我要交代一下陳濟棠與廣東的關係。陳濟棠是中國國民黨時期一個舉足輕重的人物。人們稱他為南天王。他擁有兵權，是一個名符其實的軍閥。但另一方面，他又專心建設新廣東，這是一個宏大的工程，頗有成就，稱他為「南天王」真是一點也沒錯。

陳濟棠在1925年間，曾協助蔣介石打敗陳炯明，立下汗馬功勞，及後又再擊敗張發奎及新桂系聯軍，更因此得掌廣東軍政大權；那時他擁有軍隊15萬，又有飛機超過200架，又有海軍軍艦，以致他不把蔣介石放在眼內，更想藉九一八事變後，國民對蔣介石不抵抗的政策不滿，趁勢反蔣。但他反蔣行動得不到他部下支持，1936年，他全體

空軍駕機投奔南京，海軍2艘炮艇亦駛往香港，宣布擁護南京政府。這樣一來，陳濟棠被迫下野，還政中央，他自己亦逃往香港，「南天王」就此落幕。就在這大轉變中，父親在政深班畢業，找不到任何官職，只有閒居在鄉約2個月。恰巧這時，禺北方便醫院建築完成，需要籌款開辦，當時建築委員會各委員需專人，負起在海外及本地籌款，就聘用父親為方便醫院第1任院長。

禺北方便醫院的經費，全賴捐款維持。在開辦期間，無論在經濟上，行政上都費煞苦心，幸得到不少海外華僑支持，始得繼續發展。這醫院收費低廉，貧苦病人更不用繳交醫藥費。故此每天門診，都在70-80人以上，而病床亦有40餘張。開辦年餘，業務日有進展，而捐款方面亦有增加。

在同一年(1930年)，伍觀淇成立了廣東農村合作委員會，他任該會主任，凌道揚為總幹事。這農村合作委員會轄下設有各地合作示範區，而伍觀淇委派了父親擔任番禺兼南海示範區。在父親的帶領下，組成了差不多100餘社，社員人數亦達1萬人，合作社的主要任務是幫助農民向中國農民銀行貸款，作耕種及水利之用。

正當這個農民合作社發揮其作用之際，七七事變發生了，啟開了8年抗戰的艱辛日子，在1938年，廣州失陷，農村合作委員會亦因戰事而告結束，父親亦開始由政治轉入軍隊，加入抗戰行列，經歷一段非常艱辛的日子!

第六章

八年抗戰

(1937-1945)

1937年7月7日，日本駐軍在蘆溝附近演習，藉口一名士兵失蹤，要求進宛平城搜查，遭拒絕後，即攻擊城西之蘆溝橋，中國駐軍第29軍奮起抵抗。到了7月8日，日軍炮轟宛平城，隨後發生了平津之戰，第29軍被擊退，撤退至保定，平津定區為日軍所佔領，就這樣啟開了8年抗戰的艱苦歲月。

1937年7月17日，蔣介石在江西廬山發表了著名的廬山聲明：「如果放棄尺寸土地與主權，便是中華民族的千古罪人! 那時便只有拼全民族的生命，求我們最後的勝利。」又說：「臨到最後關頭，便只有拼全民族的生命，以救國家生存。最後關頭一到，我們只有犧牲到底，抗戰到底....地無分東西南北，年無分老幼，無論何人，皆有守土抗戰之責任，皆應抱定犧牲一切的決心。」

歷史以此聲明為正式啟開中日之戰。8年抗戰在蔣介石領導下，無論是共產黨、紅軍、四川孚軍、廣西桂系軍、山西晋系軍、西北馬家軍及雲南滇系軍都一致表態，擁護南京政府，共同抗日。

平津戰役後，1937年8月13日便發生了淞滬會戰。中日雙方約有100萬軍隊投入戰鬥，戰役持續3個月，日軍死傷10萬多人，國軍統計死傷30萬人。最後上海淪陷，淞滬會戰結束，國民政府移都重慶，其後南京亦告失守。日軍入南京後，大肆劫掠，强姦，屠殺，遇難者超過30萬人以上，

史稱為「 南京大屠殺 」，之後國軍節節敗退。華北，華東及華中相繼失守。

1938年10月，日軍第18師團在廣東大亞灣登陸，中國守軍在余漢謀指揮下力抗敵軍，但因支援不足，廣州終於在10月21日淪陷，中國軍隊全部退守西北江一帶。這時伍觀淇先生奉命成立廣東第2區游擊縱隊；所有番禺、從化、花縣三縣之武裝團隊均受其指揮。當日軍進入廣東時，三縣團隊，據守於流溪河北岸一帶，以冀阻止日軍北進，務使廣州等國軍得以從容撤退。

伍觀淇所率領的廣東第2區游擊縱隊，其實大多是禺北的子弟兵，沒有經過嚴格的軍事訓練，是民眾自衛組織，政府沒有給軍餉及經費，也沒有發給被服及軍衣，只靠伍觀淇及一些謀士勇將，憑着他們的勇敢及軍事才幹堅決抗日。當中除了我父親之外，還有楊遂良、朱驥、鄧家恒、譚登賢、韓裕新及伍時昇等。第4戰區司令官張發奎曾說：「伍觀淇帶領的游擊隊，經費、軍餉及武器裝備遠不及正規軍，而能夠克敵制勝，勇挫日軍，英勇可嘉。」

這支游擊隊是負起據守流溪河北隅，當時他們武器不足，除了號召禺北各鄉把所有武器齊集參加抗戰外，還在國民黨政府存放在北村一帶武器庫的武器，彈葯，快速運到江村高塘，作為這部隊之使用。這部隊大約有數千人之眾，伍觀淇進駐最前線江村江氏大宗祠，派重兵把守粵漢鉄路江村站，而父親則負責後方主任。司令部後方設於四會威整鄉，此地毗連於粵省西北陽山，四面叢山環繞，距離前方江村有100餘里，其間設有邊步哨站及架設電話以之聯絡。

日軍起初出動小股部隊，乘橡皮艇向北岸進政，但都被部隊擊退。

後來他們出動大批兵力攻人和橋，部隊守軍駱定邦誘敵深入，然後以輕重機槍還擊，重創日軍。但駱定邦在這場戰役中不幸犧牲。江村高塘戰役拼博了10多天，部隊損失了90餘人，但日軍却無法佔領流溪河禺北的一寸土地，這是大大有利軍隊在後方佈防。當時日本將領田中久一寫信給伍觀淇，勸他投降，並答應封官重用。伍觀淇接信後回信，歷數日軍侵華罪狀，最後還說：「要見面可以，但不是現在，要等到日軍投降之日。」

田中久一見勸降失敗，於是便增强兵力，從增城、從化、向竹料、人和、蚌湖、江村及高塘等採取迂迴大包圍戰術進攻。伍觀淇深諳兵法，知道死守無益，應該北撤繼續以游擊方式抗日。於是帶領禺北，花縣子弟兵數千人及家屬數百人，經花縣，赤泥，白泥沿三水縣的永平，大塘，橫渡北江，部份安頓在三水六和，大部份轉移到四會威整鄉，也正是父親當時駐守的地方。

1938年冬天，這支禺北民眾抗日自衛隊改編為國民軍第7戰區挺進第4縱隊，簡稱為「挺四」，仍由伍觀淇任司令官。他們進駐四會之威整，並且在威整墟對面河邊沙灘上搭棚建立「挺四」部隊後方醫院。除了治療部隊傷病員外，還經常為當地之貧民免費治病。醫院後來移到北街鑄鍋廠外沙灘上。此外，由於超過500個家屬遷至威整，他們開始辦學校，務使子弟們不致輟學，並由「挺四」辦事處提供師資及他們的薪金。由於這個威整墟突然增加了千多人，又要借用公祠，民居，引起當地居民不滿，免不了發生爭執及吵架事情。辦事處又要排除糾紛，希望彼此諒解，同心抗敵。到了1939年夏天，威整多個村莊發生瘟疫，病者發高燒至昏迷，數日內便死亡，軍民有200多人死去。當時鄉民誤以為鬼魅作祟。但後來醫院的陳國肇醫生找到一種

野生青梅根可治這類病疫，服藥後果然奏效，病情也得以緩解和好轉，轉危為安。

在威整期間，他們不時設有歌劇公演，大多是宣傳救國；其中曾演過「流亡三部曲」之歌劇，當唱出「爹娘啊，什麼時候才能歡聚在一堂」的時候，聽者無不哭泣流淚。又當唱到「走，朋友，我要為爹娘報仇，要為民族雪恨。」全場觀眾歡呼響應！

然而，威整絕對不是天堂，他們不住面對各樣不同的挑戰和威脅。首先是來自日本軍隊的襲擊。其中最嚴重的一役是發生在1944年秋天，進犯華南之日軍有十數萬之眾，其中一路正攻四會縣城。伍觀淇一面帶領家屬平民撤遷至三柱山附近鄉村暫避，一方面採取人進我退，人退我進的游擊戰術。到了10月的1個深夜，日軍從三坑沿山路進入威整。早埋伏在天地廟附近的部隊向日軍射擊，但日軍沒有還擊，只沿山溪往地豆方向而去。除了日軍之威脅外，物資缺乏，疾病叢生，乾旱或水災都會帶來他們的威脅。不過至令人憤慨的還是人心與人性的問題。面對國破家亡，仍有不少沒有人性的商人，從廣州、清遠及廣寧等地前來威整團積居奇，牟取暴利，特別是糧、油、鹽、煤油等生活必需品，早晚時價不同，鄉民多有怨言。又有一些士兵，為了小小事情爭執，繼而動武，還幸伍觀淇處理得宜，一一化險為夷。

自1939年撤至威整，一直至1945年戰事結束，有2件事是值得一提。在1945年春天，「挺四」部隊俘獲2名日軍，並在辦事處門前進行公審，由軍事法官伍時昇主審，這2名日軍自稱是軍工人員，沒有拿過搶與中國人打仗，其間，不少鄉民要動手打日軍，但被警衛阻止。民眾大叫報仇，要打死日軍。伍觀淇司令聞訊趕到現場，向群眾解釋

應由國際法處理，不能亂來。經解釋群眾才離開，把2名戰俘交由上級軍事法庭進一步審理。

另一件事發生於1943年夏天，在抗日期間，美國飛行員志願來華支援中國抗日，由陳納德將軍率領。一天，飛虎隊出動9架飛機，轟炸廣州東部日軍的軍事倉庫，飛虎隊戰機與日軍飛機相遇，空戰中擊落了數架日機。不幸1架美國轟炸機也被擊中。2個飛行員跳傘逃生，飄落在帽峰山上。不久，有10多個穿便服的人，逐漸接近。2名飛行員立時拿起手槍，示意來人不要接近。原來這10多人是「挺四」的游擊隊員，前來營救美國飛行員的。由於大家言語不通，在對峙之間，有游擊隊員在白紙上畫了一紅日，然後用墨筆在紅日上打了一個大「X」，並用火燒毀，這2名美軍才明白他們身份和來意。這些游擊隊員便帶他們返回威整，並在辦事處禮堂歡迎這2個嘉賓，經合照後，送他們到威整碼頭，坐坑艇出三坑，沿北江轉往韶關，與他們部隊會合。

父親在抗日之戰中扮演什麼角色呢？父親起初是駐守威整，負責後勤工作，但到了1939年，他奉命調往三水縣鹿洞村的司令部。三水縣面臨北江大河，近大塘永平一帶之地，他負責的職位是副官主任，屬少校官階，其屬下有上中少尉等副官4人，負責管理糧站4所，軍機室1所，修械室1所，全部職員，不下50餘人。

父親自從離開威整後，長駐於三水縣鹿和，並常隨司令官，轉戰於前方花縣，三水及番花交界地區。所經戰役，不下數十餘次，每次戰役都要籌劃運輸糧食及械彈的工作。打仗時，補給是最重要的一環，及時補給是打勝仗之關鍵。父親作戰6-7年，都能應付得宜。記得有一次，處在永平附近鄉村的指揮部，剛接到大批械彈，準備發給

各部隊使用。但日軍突襲，並以迅雷不及掩耳的行軍進襲他們；以致父親未能及時運走這些彈械。父親便想到一個方法，把這些彈械收藏在各鄉村祠宇神位後面。或許是因為日本人也是迷信，不敢攪擾神明，沒有進廟宇搜查。又得鄉民協助，各人守口如瓶，以致保存着所有這些彈械。

司令部存儲很多糧食和械彈，不宜把所有這些放在同一地方，而是化整為零。他們的方法是這樣的：每逢駐防到某一地區，首先與當地的鄉長及鄉民結交，聯絡；每逢遇到戰役來臨，便請這些鄉民幫助，搬走這些械槍和粮食，或是代為收藏在隱密處，這樣便可以保存物資，一無所缺！

父親善打游擊戰，游擊隊常散處前方，但又隱蔽於敵後工作，從不與敵人正面作戰。然而，這是非常危險的戰術。父親從抗戰開始，至戰爭結束為止，凡這6、7年間，經歷過無數次戰役，都能保存性命，實在是神極大的恩典和保守！

游擊隊常竄繞於敵方前後，所以無時無日不在戰爭的狀態中，所經戰役，不下百餘次，其中至難忘的有下列各次：

- 1939年，日軍大舉掃蕩佔領區的反抗勢力。當時「四挺」為保存實力起見，把重兵集結在鹿洞埠街一帶，該據點面臨北江大河，竹林密茂。當時日軍前鋒已抵達對岸大塘，除了炮轟他們據點，繼而以飛機環繞上空，威脅父親軍隊。當時他們以重機槍固守陣地，阻止敵人渡河，如是者彼此相持了7、8天。為了有效地供應彈械糧食起見，他們臨時把彈械糧食設於慢水河口錦咀，該處離埠街前線只有5-6里路。每晚因要運送彈械糧食，電話徹夜不絕。

誰料這時日軍突然繞道渡河，並且偷襲錦咀對河之狄青廟前哨，情勢非常危急，倘若錦咀失守，全部彈械糧食化為烏有，父親的部隊便會身處非常危險的地位，彈絕糧盡。於是父親便立即通知埠街和錦咀部隊向後山撤退，可幸，狄青廟部隊奮力迎戰，給予他們有足夠時間撤退，否則後果真不堪設想。

- 1940年間，父親部隊為擾亂敵人駐軍起見，曾派出一中隊兵力，偷襲敵人前哨。當時，敵軍未知他們之虛實，只是死守不退。他們久攻不入，只能摧毀敵人前哨障礙物，然後全隊退回在花縣之據地，但此舉卻為敵軍偵查到他們的據地，在翌日黎明前，以大隊兵向他們駐地包圍。他們連日出擊，過於疲乏，因而疏於防範，當敵人迫近時，已措手不及，此役他們處於劣勢，傷亡慘重，達50多人之眾，但父親卻得以脫險。

1943年，日軍鑑於太平洋戰爭失勢，為挽回頹局，不惜傾其全力，沿廣東西江進侵廣州、柳州和桂林，然後再繞過廣東北江萍石，進攻曲江，同時又以一支兵力，沿粵漢鐵路，夾攻曲江。曲江為廣東省第7戰區最高機構所在，自廣州失守後，所有文化精華，均薈萃於曲江、樂昌、萍石一線，不少原本設於廣州的機關，學校都遷往曲江。但這回日軍進犯曲江，他們又再轉進於東江、和平及西入連縣一帶。

自1943年後，父親被調派至從化指揮所協助並承番禺縣縣長黃蘭友之命，兼任禺北區區長，擔任敵後組織團隊及破壞敵人工作。從化位於廣州市之北，是廣東省中部，境內多山，其中海拔1210米的天堂頂是廣州最高峰，由於從化屬前方，所以父親就把他的家人轉遷往曲江，一方面比較安全，而母親亦可以在曲江從事護理及接生的工作，父親更可以每隔1個月往曲江藉向第7區司令部領取械彈糧食時會見家人。

然而，由從化至曲江這一段路是非常危險的，往往要經過敵人哨站，常發生危險。幸好此時日軍之軍力已經大減，大多是踞守戰壘，不敢外出。父親此時主要的工作，要組織各鄉自衛隊，那時約有16個大隊，人數不下3千餘人，各人都配有機槍和步槍。1943年冬天，父親接獲情報，有日軍小輪數艘，由花縣赤坭運軍粮及彈械至廣州，於是父親便率同譚登賢大隊長，派出一中隊兵力，在禺北沙蜆河道，攔腰襲擊，將該批小輪及解兵，毀滅過半。

在敵後工作，常遭敵人圍剿。曾有1次，父親與部隊在離石井10餘里之鴉崗宿營，但為石井之日軍發覺，在曉拂前，已抵達村口，預備向父親部隊進攻，幸好村人得悉，立即通知他們。父親便馬上集隊，分為5小隊，由村後退出，每隊都配有機槍1枝，採取金蟬退殼戰術，且戰且退。並利用叢林掩護，敵人知他們有備，不敢窮追，結果他們全部安全撤退。其實，上述幾場戰役，只不過是其中代表。在敵後工作，危機四伏，無時無刻，都在死亡包圍中，父親能一一化險為夷，實在是神特別的恩典！

其實，在我們家族中，父親並非唯一的蘇家子弟投入在抗戰的行列中，據父親對我的口述，我的大哥也是1位抗日英雄。父親在18歲那一年，　他母親為他找到同村一位姓楊的女子結婚，婚後育有4名子女，其中較長的2位早逝，而大哥是他在抗戰剛完後，從緬甸回來時因吃了野味，身感不適而身亡。

談到這位大哥，他是在1942年加入孫立人將軍之新38師遠征緬甸，那時他只是1個20出頭的年青人。也許是受到父親的感染，毅然從軍。1942年4月，英國緬甸軍第1師及裝甲第7旅被日軍包圍於仁安羌，糧盡彈缺，水源斷絕，陷於絕境，孫將軍奉命星夜馳援，

以1個團不滿1千的兵力，攻克日軍陣地，殲敵1個大隊，解救了7千多名英軍，並救出被日軍俘虜的美國傳教士，新聞記者及婦女500多人。而大哥就是其中1位拯救隊的成員。仁安羌戰後，英美統帥決定撤退印度。當時中國遠征軍的2位統帥孫立人和杜聿明因意見不同而發生了爭執，杜聿明拒絕時任中國戰區參謀長美國史廸威將軍的指示撤往印度，而自行經野人山熱帶叢林北上撤回雲南，他聲稱這是蔣介石的命令。但孫立人則認為野人山屬瘴癘之地，縱橫千里，難以穿越，當機立斷地追隨英美軍向西撤往印度。由於日軍被杜聿明率領的大部隊所吸引，以致新38師在撤退時輕易地打退日軍之阻擊，部隊不但沒有損失，還收容了數以千計的難民和英印散兵安全抵達印度，但杜聿明所率領的第5軍遭日軍追擊，而且在野人山的叢林中不少患了病，半數士兵葬身在野人山中，孫將軍得悉後，立刻派部隊搜尋，並救出部份友軍，改轉撤往印度。

大哥隨新38師進駐印度，改編為新一軍。由於孫立人是在美國維吉尼亞軍校畢業，所以新一軍全是美式裝備和訓練。1943年開始進入緬甸反攻，先後攻佔於邦、太白加及孟關，並與美國突擊隊聯手攻佔瓦魯班；以致日本號稱「叢林作戰之王」的第18師團死傷過半，狼狽逃出胡康河谷；而新一軍之作戰能力，不但獲得英美盟友讚賞，就是敵方日軍也大為震驚。大哥作為新一軍之一員，我們蘇家各人都引以為榮，但可惜，抗日之戰結束後，他和同袍預備返回中國之際，父親說他是吃了野味，身感不適而致病逝。

1945年8月10日，日本在美國原子彈震懾下，被迫通過中立國瑞士及瑞典向盟國發出投降書。8月21日，日本派出總司令岡村寧次大將來華商討受降事宜，在中國的日軍共有109萬人。而中國總司令何應欽

則代表中國表示接受日本無條件投降。全國歡呼，最後勝利，結束了8年艱辛的抗戰生涯。

但這勝利卻不意味着真正的和平，中國人民也得不着昇平的日子。以後這幾年，對我父親，我們的一家及全中國帶來極度的痛苦和改變！

第七章

1949 大江大海

(1945－1950)

「他們曾經意氣風發，年華正茂；有的人被國家感動，被理想激勵，有的人被貧窮所迫，被境遇所壓，他們被帶往戰場，凍餓於荒野，曝屍於滿壑。時代的鐵輪，輾過他們的身軀，那烽火倖存的，一生動盪，萬里飄寒。也正因為他們那一代承受了戰爭的重壓，忍下了離亂的內傷，正因為他們在跌倒流血的地方，重新低頭播種，我們這一代，得以在和平中，天真而開濶地長大。

如果有人說，他們是戰爭的「失敗者」，那麼，所有被時代踐踏，汚辱，傷害的人都是、正是他們以「失敗」教導了我們，什麼才是真正值得追求的價值。

請凝視我的眼睛，誠實地告訴我：戰爭，有「勝利者」嗎？

我，以身為「失敗者」的下一代為榮。」

以上是龍應台在她那本《大江大海，一九四九》一書中之序言。這些話不但是龍應台和她一家故事撮要；也是所有在自己國土顛沛流離，最後都由大江走向大海的所謂「失敗者」的故事，當然是包括我父母在內。然而，一如龍應台，我也以身為「失敗者」的下一代為榮。8年抗戰，雖然中國最後得到勝利，但付出的代價實在太大了!　首先是巨大人口的傷亡，不但是抗戰官兵之傷亡，更有無數

無辜的平民成為冤魂。北起黑龍江，南至海南島，東起海濱，西達重慶，日軍鐵蹄所至，生靈塗炭，屠刀所向，屍骨成山。估計遇難人數超過數千萬。不但是人命損失，經濟損失也不下5千億美元。戰爭期間，日軍所到之處，瘋狂地掠奪公私財產，破壞文化遺產，開採礦藏森林，炸毀軍民房屋及設施，洗劫一空。

所以，當戰爭結束後，國民黨政府要面對一個殘缺不堪，滿目瘡痍的國家。要重建這樣的一個國家，真是談何容易。再加上國民黨官員腐敗，吏治崩潰，經濟下滑，尤其它所實施之全國經濟改革措施失敗，國內急速通貨膨脹，使經濟更趨混亂，盡失民心。此時國共和談失敗，舉國又陷入內戰之中，傷亡數字更是天文數字。中日戰爭時南京大屠殺有30多萬人死；但國共內戰中，單是長春城，當被共軍圍攻數個月，禁止平民離開長春市，後來紅軍進入長春市時，發現死去人數超過60萬，而大多數是平民百姓，都是因圍城糧缺而餓死。因此全國人心惶惶，更是不欲看到國家再次被戰爭蹂躪；這是導致蔣介石政府倒台失敗的主要原因。

抗戰結束後，父親接受了禹北偽區公所，負責管理戰後之善後工作。經過年餘的過渡期，區公所奉令結束，父親改任禹北行區指導員。但此時父親深覺在中日戰後，政府並沒有顧及陣亡將士之遺孤，以致不少孤兒任令饑寒交迫，生活困苦。父親認識不少這些同胞戰友的遺孤，他們都與父親有袍澤之誼，他便毅然辭退區指導之職，專心創辦禹北抗屬孤兒院。

禹北抗屬孤兒院，是屬於地方上的慈善機構，並非得到地方或中央官之補助或津貼，而是靠自己去募捐，維持孤兒院之開支。這孤兒院的原意是專為收容禹北抗戰圍隊之陣亡將士之兒女而設立。

這孤兒院之開辦經費，完全籌自禺北地方；可惜當時戰後元氣仍未恢復，人民生活困苦，而孤兒院人數又日有增加，住、宿、食及教師的薪津，是一筆頗為龐大的數目。所以開辦不及半年，所籌得的款項經已用盡，這使父親有羅掘俱窮之嘆。

禺北中華基督教會教友，一向與父親素有來往。當中日抗戰末期，禺北地方治安極為紊亂，父親當時在敵後工作，所有教會機構，在直接和間接之間，常賴父親之保護。所以他們對孤兒院面臨的困難也頗為關注，他們便找中華基督教會牧師鄭信榮與父親商討援助孤兒院之經費。

鄭信榮牧師乃是紐西蘭人，他講一口流利的粵語，他是紐西蘭長老會差會差派來華的傳教士。早期有不少蚌湖鄉人士出洋紐西蘭謀生，並在紐西蘭信了耶穌，觸起了一些紐西蘭基督徒來華傳福音之負擔，於是便組織了紐西蘭差會來華傳道。他們在禺北建立了11間教堂，醫院1間，名為普惠醫院，設於江村，另有1間分院位於從化，小學2間，即德基小學及磐基小學，及1間中學，名德基中學。它們都是隸屬中華基督教會廣東協會第7區會。除了鄭信榮牧師之外，還有10位傳教士，其中醫生1人，護士3人，教師2人，工程師1人，會計1人，其餘2位是宣教士。其中與父親較多來往的，除了鄭信榮牧師之外，還有鍾心樸姑娘和顧愛理姑娘。解放後，他們都全部被中共政府驅逐出境。有一件有趣的事，就是在1972年3月14日早上，當時我和父親都在香港，我正準備返工的時候，父親對我說：「昨晚我發了一個奇怪的夢，夢見和鄭信榮牧師，鍾姑娘和顧姑娘一同吃餐，大家久別重逢，非常開心，突然我感到心口一陣痛，我便醒過來了。」我聽了有點疑惑，便問道：「你和他們一直都有聯絡嗎？」他說：

「沒有，自從1949年分手以來，這20多年來都沒有聯絡，他們很早已經離世了！」那天晚上約7時許，他心臟病突發就安息在主懷裏了。事後我想起這件事，心中不禁問道：「難道父親在14日凌晨，他已經有一次心臟病發，並且上了天堂與他早年認識的紐西蘭傳教士相聚一刻，然後甦醒過來，和我們再渡過一天才被主接回？」

鄭信榮牧師得悉孤兒院的情況，便轉介給當時駐廣州的美華兒童福利會認識，尋求協助。當時負責美華兒童福利會的辦事人是1位美國人李仕牧師。美華兒童福利會(Christian Children's Fund)是1930年代由1位名叫嘉樂博士(Dr. J. C. Clarke) 的美國長老會牧師所創立的，他主要是看到在抗日戰爭中，有不少孤兒流離顛沛，生活極之困苦，於是便和一直在南中國傳道的加拿大人微勞士牧師(Rev. Verent Mills)合作，建立了美華福利會，其後他們的工作伸展至10多個國家。

李仕牧師非常認同父親的抱負，便親自到江村孤兒院視察。當時孤兒院設在祠堂內，他們把祠堂間成課室，禮堂、學生及教工宿舍、儲物室等。並在祠堂側蓋搭了1所養豬場，又鋤平前後空地種菜，又在江村開1間木工場，經營木料手作。　李仕牧師非常讚賞和滿意，馬上答應孤兒院加入該會所屬下孤兒院之一，並定名為美華兒童福利會禺光孤兒院，定孤兒名額100名，按月撥發全部經費。

江村孤兒院（ 即禺光）自經費有着落後，繼續又收到世界救濟會之物資供給，於是便繼續發展，並擴闢農場30餘畝，多栽果木，飼養家禽，又闢了2個魚塘。他們更計劃籌集基金，建築院址，不用借鄉間祠宇。預算在5年內可建成一所宏偉的孤兒院院址。

誰料到了1947年9月，國共內戰之戰局開始逆轉，解放軍開展主動攻勢。1948年秋天，在遼瀋戰役，徐蚌會戰及平津戰役獲得重大勝利，國軍兵力損失150萬以上，長江以北之地全歸共產黨所控制。到了1949年10月廣州國民黨將領余漢謀及薛岳從黃埔乘船撤退至台灣，

解放軍隨即進入市區，並成立中國共產黨廣州委員會，葉劍英任書記，到了10日後，廣州人民政府正式成立，葉劍英為市長。

美華兒童福利會李仕牧師鑒於形勢不妙，便託父親好友萬善堂牧師李啟榮轉告，著父親離開中國到香港，並安排了父親在粉嶺協助信愛孤兒院開辦工作。於是父親便先隻身來港，留下母親和我們4兄弟姊妹在江村。1950年間，父親得到美華福利會港區辦事處之批准，在大埔組織農藝所孤兒院。於是他便立即通知母親帶我們一家來港。

我還記得那一天天還沒有亮，母親便非常緊張地叫醒我們，稍稍收拾行裝，便乘坐公共巴士前往廣州火車站，坐火車到香港。那時我只有5歲，家姐穎儀7歲，弟弟穎智3歲，媽媽手抱着不夠1歲的妹妹穎微。在全程旅途中，母親神色凝重，非常緊張，火車站人山人海，都好像和我們一樣要走難似的。在火車車箱內也是堆滿了乘客，母親帶着我們幾兄弟姊妹躲在車箱的一角。原來我們就是千千萬萬從大江奔至大海之一，離開了我們的家鄉，面對着不明朗的明天，心裏充滿了憂慮、恐懼和不安!

第八章

人有悲歡離合

(1951年)

1951年12月下旬，父親在香港接到襟弟盧松從廣州來信，報告母親蘊芳死亡的噩耗。他在信中引述女傭人亞大稱，蘊芳是於12月13日晚上，在樓上睡房自縊身亡的。亞大還說：「蘊芳在死前的一天，被當地的區管會傳去問話；回家後沒有出聲，也沒有吃晚飯，很早便回到樓上睡房休息了。」

她的屍體到翌日上午8時，當亞大往樓上打掃時才發現，後來怎樣埋葬，蘊芳為何自殺，盧松並沒有提及。

我們一家豈不是在1950年已經到了香港，怎麼母親又會返回廣州，以致自縊身亡呢？父親從來沒有直接告訴我們。但從他的日記及遺作中，我亦可以猜到箇中因由。

1949年底，廣州淪入共產黨政權後，美華會的美國人李仕牧師，通過友好李啟榮牧師催促父親盡快離開中國，否則會有危險。他又為父親在香港鋪了後路，聘請父親來港協助開辦信愛孤兒院。他先隻身到港，稍後母親才帶領我們4兄弟姊妹一同來港會合。

信愛孤兒院是香港基督教兒童福利會轄下的1間孤兒院（即前身美華兒童福利會），院長是姓顧，是從上海逃難來香港的。他嫉忌之心很重，他知道兒童福利會的主持李仕牧師素來與父親相熟，又信任他，

便對父親產生懷疑，以為父親有意來奪取他院長的地位。一山不能藏二虎。再加上不少院內孤兒都是從廣州逃難來港的，非常尊敬父親，這更令顧院長不安，以致父親在信愛孤兒院期間，非常困難和不安。況且戰後的香港，也是生活困難，不少難民從中國湧來香港，引起不少經濟和社會問題。信愛孤兒院屬於慈善機構，薪水微薄，每月港幣120元。後來在1950年底，福利會美國總會准許父親在新界大埔新創另1間孤兒院，名為農藝所，收容從大陸逃來香港的孤兒學生及在港的孤兒；不過初辦的農藝所，經費相當困難，大部份員工都未能支付全薪，每月只得少許零用錢。父親說：「在這千頭萬緒、經濟困難的時候，便作出母親暫時帶弟弟和妹妹回大陸一趟之決定。」

不過，經濟並不是他這樣決定的主因，而是他內心的爭執和愛國的情懷驅使。父親之所以離開秘魯，放棄他在異鄉較舒適的生活，是因為他那種「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的儒家思維催迫他返回故鄉，投身在國內政治和軍事之中。同樣，要他離開在中國建立了的基礎，跑到來這個彈丸之地香港，大有寄人籬下之感覺，心裏極感不安。再加上在信愛孤兒院不愉快的經歷，更催迫他有回國之念頭。

恰巧此時，他的上司兼恩師好友伍觀淇頻頻寫信勸他回國。伍觀淇是1位研究「大學」及「中庸」的學者。他與李濟深是老同學，感情深厚。李濟深曾任教於黃埔軍校，但在1933年，他提出國民黨應與中共合作，又反對蔣介石，事敗出走香港。1937年國民政府撤銷李濟深之通緝，被任為軍事委員會委員。大戰結束後，他前往香港，公開反蔣，在香港成立中國國民黨革命委員會，推舉宋慶齡為榮譽主席。1949年，加入共產黨，並任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

副主席，全國政協副主席。

李濟深對伍觀淇的影响頗大。因着李濟深，他常閱讀馬克斯主義的書籍，對共產黨產生同情之心。當抗戰結束後，伍觀淇也曾應鄭彥芬之邀請，來到香港，請李濟深協助國共和平談判。父親此行也有陪同伍觀淇來港，他還記得那時李濟深是住在港島半山區羅便臣道。

因着這種關係，在抗戰結束後，伍觀淇便加入了共產黨，他不少部下也追隨他。伍觀淇寫信勸父親返大陸，並保証父親安全無恙。在來信中，他並附上他寄給廣東省省長葉劍英為父親求情的信稿，以茲為證。

當時父親心情複雜，一方面他一直都追隨着這位亦師亦友的伍觀淇將軍。現在他更提出如此的保証，他真的心動了!再加上在香港無論在經濟上、事業上、生活適應上都面臨極大的問題。現在豈不是一個黃金機會，為建立新中國而効勞？但另一方面，他始終對共產黨有極大的保留；更何況他是國民黨政府官員，曾當過1萬6千餘人的蚌湖鄉鄉長，及30餘萬人的區長；也曾指揮過18大隊的敵後武裝部隊! 這樣的背景，正是共產黨視為人民公敵，應該受到清算的敵人。再加上好朋友李仕牧師，李啟榮牧師不住的勸喻，他不敢貿貿然返回中國，這實在太冒險了。

就是在這樣的內心掙扎中，他最後想出了1個他以為是最佳的解決方法。父親和母親商量後決定母親帶着弟弟穎智和妹妹穎微回國一行，看過究竟，若情況不佳，可趁此機會變買鄉下物業，然後再回香港團聚。他們以為這是最佳的決定，但想不到1951年初，剛剛過了農曆新年的時候，也正是他們回國不久之際，中共突然封鎖深圳中港邊境，阻止人民自由出入，從此，父親便與母親失去聯絡，永遠沒有

見面的機會了。

至於為什麼母親既帶着2名幼小的兒女，怎會還想到自盡呢？依父親在他遺作中記述，他知道母親是個生性沉默的人。她內心的痛苦，從不輕易向人申訴，總是自己去忍受着。照父親的推測，她死亡前1日，曾到過區管會1次，說不定她是被區管會迫得透不過氣來。他們迫她引誘父親回大陸，而她知道若父親一回大陸，必遭清算。為了保護父親和在港的兒女，寧可自己犧牲，替父親死。又據弟弟後來告訴我們，母親的確曾被公審，被不少人辱罵，被咒罵為地主，及偽政府官員之家屬，母親受不起這些虐待，就昏迷了。那些人就用牛尿把她淋醒，然後再次的辱罵，更慘的，鎮內沒有1個人，甚至是至親的，也沒有1個人夠膽出來，或是暗地支持她。她就好像1個完全被隔絕的「黑五類」，任人蹂躪，欺壓，辱罵，最後就決定自盡身亡，我就這樣失去了我的母親。

現在回想起來，當時我已經5歲了，應該是有些記憶，但在我腦海中，一點有關母親的事情都沒有，無論是她的容貌、個性及言行，完全一片空白。我想，可能這是太痛苦了，就不自覺把這些遺下的印象都洗除淨盡，不留下一點痕跡。唯一我能記起的就是一天，我醒來時，已經不見了母親，弟弟和妹妹；我當時年幼，不敢問，也不想問，因為生離死別，實在是太痛苦了，想不到這陰影一直影响着我的成長。

父親和母親由結婚至死別只有短短17年，而且在這17年中，總是聚少離多。他們於1934年4月在廣州西濠口桃李園舉行婚禮。父親當時尚在軍校深造，每星期日只放假一天。到了1935年，他畢業後，又受到省政府派到各縣視察；到了年底，他被廣東農村合作委員會

委派為番禺南海合作示範區主任，並兼任北區第5區的區長。合作示範區是新辦的事業，所有農村合作社的利益和組織，均須要經過宣傳和組織很長時間，而且北區第5區的區域相當遼闊，差不多佔北區人口之四份一，父親工作非常繁忙，所以在家日子不多。

母親是高等小學畢業，但文學根底很好，而且寫得一手好字，在中日戰爭父親任挺進第四縱隊後方主任，而母親正是他辦事處的書記。在未結婚之前，她當過小學助教，後來在廣州圖强產科學校畢業，畢業後在江村開設留產所。

母親是父親同事沈培生的親戚。當沈培生得知父親有意續絃，就介紹母親給父親認識。母親貌雖不揚，但也不算醜陋；父親覺得她為人沉默、誠實、堅忍，是一個賢內助。她為人柔和謙卑，很少與人吵鬧，每一個僱來的傭人，都能與她和洽相處，絕鮮更換。在結婚初期，父親尚在軍校，家中尚有一位70多歲的母親，及前妻遺下1子1女(那時大哥已經當兵去了，二哥亦早夭折，只剩下蘇穎聰和蘇穎川尚在家中)。婚後，她結束了留產所業務，專心侍奉家中各人。那時父親家境尚在貧困之中，僱不起傭人，母親於是負起全責照顧家中大小。抗戰前夕，父親的母親年事已高，常患病在床，母親便權充她的私人護士，最後她因病進入江村普惠醫院留醫，病情惡化，最後與世長辭!

抗戰初期，廣東軍情告急，敵機不斷轟炸軍事目標地區，北區軍民趕緊組織及訓練民眾，因此父親的工作壓力也愈來愈重。母親因有醫護背景，也加入了普惠醫院護士行列，負責部份訓練民眾一些護理工作，大家都是非常忙碌。

廣州在1938年淪陷，父親部隊的防綫駐於三水四會及禺北花縣一帶，距離廣州約百餘里。由於他們是打游擊戰，敵退我進，敵進我退。部隊家屬沒有安定棲身之所，常常要逃亡；有時更在三更半夜逃亡，祠堂、廟宇破屋或甚至叢林往往都是逃亡家屬棲身的地方。而父親更因隨從部隊鮮有機會關顧家屬。記得有1次，敵人突然進攻三水鹿和，而父親當時正與部隊在埠街和大塘隔河與日軍對戰，父親是負責在鹿和錦咀兵站處理槍械和物資疏散，詎料敵人沿大塘上流，渡河偷襲。母親當時正在鹿和，在半夜聽見機槍聲驚醒，便帶同兒女越山入四會黃村，臨時在破舊豬屋後面暫住。黃山附近大山夜間常有野獸出現。有1天早上，母親醒來，發覺豬屋的一頭幼豬被老虎吞噬，地上還有豬的殘骸及血跡滿地。

後來敵人再攻四會威整，母親又要帶着兒女們逃難，這回母親帶着兒女，隨着其他家屬，沿曲江河而下，倉皇出走，在附近的鄉村藏身，直至敵人離開後，再返回曲江。當他們返回曲江，發現滿目瓦礫、灰燼，只能棲身於破舊的木屋內。她身上所攜帶的錢，亦用盡於逃難當中，幸得當時有親戚返回曲江，不得已向他們求援，借了一些本錢在曲江作些小買賣維生。

父親當時駐軍於從化，適逢上級有令帶同1小隊，前往三華，以迎接美國14航空隊視察員進入前綫偵察。三華距離曲江只有3日路程，父親於是趁此機會偷入曲江，帶母親及子女來到從化温泉，暫住在林團長府上。幸好當時日軍勢力已大為削弱，各線亦只僅守據點，不敢出擊，事實上，中日戰爭已接近尾聲了。

在抗戰期間，父親除了短暫時間充任後方主任外，其餘大部份時間均往來前綫，或是敵後一帶工作，甚鮮有享受家庭相聚的時間，

而母親亦因常在走難當中，又擔心兒女之安危及父親在前綫作戰的危險，如此生活，就猶如杜甫之詩云：

崢嶸赤雲西，日腳下平地。

柴門鳥雀噪，歸客千里至。

妻孥怪我在，驚定還拭淚。

世亂遭飄蕩，生還偶然遂 。

鄰人滿牆頭，感嘆亦歔欷。

夜闌更秉燭，相對如夢寐。

這正是我父母當時之寫照!

母親的離去，對我們一家影響非常深遠，在我認識的父親，他常在內疚、抑鬱和怨恨之中。記得家姐唸小學的時候，她在學校學了一首歌，回到家裏就唱起來.....人家有母，唯獨我無。父親聽到，不問情由，就一掌重重打在家姐臉上，大聲喝着：「不許唱!」。家姐當時年幼無知，不知自己犯了什麽錯，令父親如此暴發脾氣。但我看到父親當時眼中充滿淚水，有着極大的歉意，但他始終沒有向家姐道歉，也沒有向她解釋!

父親在他晚年時，有這樣的描述:

「自從蘊芳死後，我始感到人生最大的悲哀，孟子説：「鰥寡孤獨，天下之貧民而無告者。」俗語又説：「人生最大的不幸，就是中年喪偶。」我正是過了中年，而不幸的事情，又重臨到我身上，此後

我續娶呢，還是鰥居呢？續娶；蘊芳遺下4個兒女，我怎肯將他或她交在繼母的手上呢？鰥居嗎？那麼這4個兒女，最大的不過7歲，一教一養，達到她或他們能夠自立，最低限度還有十餘年的悠長歲月。我要蘊芳能夠瞑目於九泉，我要負起兼顧父母的責任，寧可忍受痛苦，忍受孤寂淒清，經過長時間的考慮，我以立下決心了。」

他又寫着說：「蘊芳代我死亡，替我承擔罪孽，我雖然在這年老的時候，過着孤清寂寞的日子，也難補償我的罪過。」

父親除了充滿內疚、孤寂和痛苦外，還要面對諸多從中國來的壓力和辱罵。排山倒海的辱罵和控訴，紛紛出現在國內的報章上，父親被控訴騙走孤兒離國逃到香港，甚至指控他是「劫走」孤兒往香港的。又指控父親當孤兒院院長時虐待孤兒，把不聽話的禁閉在黑房、厠所、豬舍中。又在學生的飯中加沙粒，為的是節餘糧，供彼私囊。總之一些「莫須有」的罪名都加諸他身上，並呼籲把他帶回國內公審。

父親在港期間，特別是在1950年代，常活在一種恐懼當中，為了保護自己，他改名為蘇森，並與昔日在中國的朋友儘量減少來往。我和家姐就在這樣的環境長大，常活在一種恐懼和不安全的心理狀態中，若不是我們認識了主耶穌，心中將永不得享安寧。

第九章

英雄被困農藝所

(1950 - 1957年)

農藝所是美國「基督教兒童基金」創辦和管理的孤兒院。基督教兒童基金成立於第2次世界大戰之時。因着8年抗戰，中國滿目瘡痍，無數家庭慘遭破壞，產生了不少孤兒寡婦。微勞士牧師是加拿大來華傳道的宣教士，目睹這淒涼的境況，他就在廣東省把一個一個的孤兒收留在空置的學校和祠堂，改成為「兒童收容所」。後來他有機會認識了有同一異象的美國牧師嘉樂博士；於是便成立了「基督教兒童基金」，總部設在美國維珍尼亞州。我父親恰巧這時在江村開辦了孤兒院，經李啟榮牧師介紹，認識了微勞士牧師的同工李仕牧師，得蒙基督教兒童基金全力經濟支援，擴建孤兒院，並改名為禺光孤兒院。1950年，中國政權易手，共產黨執政；1951年，驅逐所有外國傳教士離境，基督教兒童基金及微勞士牧師等先後移居香港，繼續從事開辦孤兒院的事工。其中1間便是我父親開辦的農藝所。除農藝所外，還有信愛孤兒院，惠光孤兒院、元朗兒童院等，並且改名為基督教兒童福利會(Christian Children's Fund)。

農藝所位於新界大埔的南坑村附近，佔地甚廣。從南坑村向着「光禿山」走，約10分鐘路程即達。這是屬大埔鄉紳朱德馨物業。他以較低的租金租給基督教兒童福利會。這屋名為漁樵別墅，倚山建築，有2座樓宇，主樓共有2層，間開了3個單位，共有6個大房。後有廚房、厠所等。至於另1座，樓則比較

細小，只有1層，但父親在這座樓前建了1個大型的禮堂，供集會，飯堂及其他用途。除此之外，父親還建造了男生宿舍，辦公樓等。在大樓前有一大片空地，亦可作為集會之用。在另1座樓之後面，父親開闢了1個籃球場，專供兒童玩耍。

起初，農藝所的學生主要是來自廣州禺光兒童院的孤兒，他們大部份是跟隨父親逃難來香港，其中有好幾位與父親非常相熟，他們畢業後也常與父親聯絡；其中有胡炎、王汝河、鄧耀梓、嚴翠芳及嚴翠霞姊妹等。嚴翠芳後來更成為中華基督教會灣仔堂的女傳道。隨着邊界的封鎖，來港的孤兒銳減，而農藝所的學生來源主要是香港社署轉介來的兒童。他們或許是孤兒，但大多數是單親子女。母親無力撫養，又或是家庭有問題，不宜留在家中，法庭及社署便轉介他們來到農藝所。

農藝所是1間不牟利的孤兒院，不收任何費用。經濟來源主要是基督教兒童福利會的資助。顧名思義，這並不只是1間供書教養的孤兒院，而是幫助兒童有一技之長的訓練。所以除了一般文法學校課程外，更提供實用之工藝課程；男的要學織藤做鞋，女的要學縫紉，烹飪；此外，農藝所也設計了1個大農場，內有蔬菜種植、養豬及養雞等。小學至六年級的學生要修讀農科。農藝所只設小學階段，凡小學畢業而又未達18歲年齡的，可到大埔墟中學唸書，放學後才返回農藝所。

在50年代，香港是相當貧窮的，正如周永新教授在他那本「真實的貧窮面貌」一書所述。

「從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到50年代，短短6年間，香港的人口從60萬驟增至220萬，其中包括了100多萬從大陸逃難來港的難民。

這100多萬難民，除了少數過去從政或從商還有點金錢外，其餘皆身無長物，可説一窮二白，50年代的香港政府沒有安置難民的政策，只望中國盡快恢復秩序，難民便可以離開返回大陸。所以不會為他們的前途作長遠打算。」

我記得我唸一年級的時候，父親與農藝所的教職員一年一度往大埔墟的大排擋吃晚飯，以作酬謝他們1年來的辛勞。席間，我忽然看到1個中年男人，領着3個看來是他女兒的女孩子，來到我們面前賣唱，最大的1個與我年紀相若，約有7歲，但看看他們，衣衫襤褸，面色青黃，一看便知他們是吃不飽，穿不暖的。唱罷便向我們討錢討飯；父親給了他們少許金錢和飯菜；她們連聲道謝便離開了。這幅圖畫一直留在我腦海中，心裏問：「他們的媽媽在那兒呢？難道她們也像我失去了她們的媽媽嗎？」

農藝所只能收留約100個兒童，但香港卻有千千萬萬個兒童流離失所。在孤兒院中，我常與那些孤兒一起玩，閒談中得悉他們幾乎每個都有着他們辛酸的故事。他們幾乎全部都非香港本地人，而是從大陸逃離到港的，身無一物，有些父母失散流落街頭，有些則失去父親或母親，無人撫養他們，他們感到能有機會入住農藝所，已是不幸中之大幸。聽到他們的故事，我總覺得在他們中間，我是最幸福的1個。

父親在農藝所期間，雖然不愁兩餐，也有瓦遮頭，更是1個孤兒院的院長。但我總覺得他是不開心的。我想他當年從秘魯回國的時候，是抱着鴻圖大志，為國效勞。因而從事軍政界。但現在卻要走難來港，被困在荒山野嶺中的農藝所中，鬱鬱寡歡。可能是因為這樣，在我讀一年級的時候，他患了大病，胃潰瘍出血，要入醫院留醫。我還記得

那時我是在大埔的崇德學校唸書，放學回孤兒院時要行2英里路，每天都是我自己1個人返學和放學。那天，我心情沉重，很怕返到孤兒院時會接到壞消息-父親死了!想到這裡，我不禁大哭起來。還幸回到孤兒院時，聽到好消息，父親已沒有大礙，2、3天後便可出院回家了!　我才放下心頭大石，原來在我幼小的心靈中，生離死別是對我有這麼大的心理負擔。

有1件事，是我童年往事中最難忘的，在我讀三年級那一年暑假，父親特別帶我1個人到梅窩旅行，並且在那兒的公寓渡宿。那天我真的非常興奮和開心，因為父親常要管理整個孤兒院的運作，非常忙碌，我們父子間很少單獨相處機會。這次是破天荒的例外。可能是因我興奮過度，回到孤兒院時為了小事與1個院友發生爭執，繼而動武。父親知道這事後，非常憤怒，不問情由，就一巴掌摑在我的臉上。當時我很不忿氣，以為父親不站在我這邊，反而責罵我。但當我們四目相投時，發覺他眼是充滿淚水的，好像對我說：「兒啊!你母親已經不在，為什麼你還是這樣不爭氣呢？你知否我身為1個院長，絕不可以褊袒自己的兒子!」我當時感到極其羞愧，這也是我人生中最後1次與人打架!

在孤兒院平淡的生活中，有幾件難忘而又是極令人興奮的事，如今想起來心中也有一陣陣歡娛的感覺。每逢夏天暑假的時候，父親每周就會聚集全體學生開晚會2次。1次是他講「薛仁貴征東」的故事；1次是我哥哥蘇穎聰主講「女俠黃鶯」的故事。蘇穎聰在廣州唸師範學院，跟父親一同逃難來香港，並在農藝所任教：直到現在，我還記得那個吃三斗六米的大食王薛仁貴。他怎樣遠征高麗，大破蓋蘇文，那時人人都聽得津津有味，至於女俠黃鶯，我卻一點也記不下來了!

另1件事是每年暑假，孤兒院都邀請1間香港神學院的神學生，來我們中間主領暑期聖經班。我還記得我們每1個人都非常享受聽聖經故事、做手工、唸金句及玩遊戲的時間。那些導師都非常有愛心，暑期聖經班為期2個星期，當他們要離開的時候，我們總是依依不捨的。每年農曆新年期間，全港的基督教兒童福利會孤兒院都齊集在九龍麥花臣球場，舉行1個大型的歡樂聚會，各院都有表演，又有豐富的午餐，喜氣洋洋，皆大歡喜。有時，孤兒院又安排一些有趣的活動，是由農藝所一些董事贊助的，我們曾參觀過綠寶汽水廠。每人都可以免費喝1樽汽水，容龍墅則款待我們吃海鮮餐，《華僑日報》則贈送我們一份《華僑日報》。既有教育意義，又有得食，真是賞心樂事。

在農藝所渡過了平淡的8年時間，父親終於在1957年有了突破。父親一向的異象，是建立1個有實用課程的孤兒院，除了一般文法學校課程外，還有一些工藝、農藝實用課程，男的學織藤，做鞋。女的學縫紉、烹飪。更設有農場，教導兒童種植，養豬、養雞的農藝，務使他們將來有一技之長，謀生較易。農藝所就是本着這異象而設立，但可惜因着地理環境狹小，資源缺乏，所以未達理想，但他這夢想卻深深得微勞士牧師欣賞。微牧師認為現有的幾間孤兒院，雖然能暫時解決急需的兒童救助工作，但這並不理想，他們構想是設立1所有規模的兒童院，內有家舍。每1家舍由1家長管理，角色有如母親。每個家舍有若干不同年紀的男女兒童，猶如家中的兄弟姊妹，讓這些痛失家庭的孤兒，一嘗家庭的温暖。此外，又設多種工藝、農藝，訓練他們有一技之長。早在1952及1954年間，他們曾選中了在元朗八鄉附近的1個農場，地點就是今天的嘉道理農場。農場的主人因經營不理想，打算出售。微牧師曾與他洽商，希望轉讓，但可惜當時鄉紳父老反對，此事就告吹了。但到了1954年，在父親

的協助下，微牧師終於找到1個理想的地段，作為1間有規模的兒童院之根據地。這就是位於馬鞍山烏溪沙之紅綿嶺，這塊地是官地，香港政府準備拍賣這地。在拍賣前，微牧師召開記者招待會，陳述他的夢想，希望投得這塊地，建立1個兒童新村。結果，在拍賣的那天，只有基督教兒童福利會出價，其他競爭者都全部沒有出價，基督教兒童福利會就順利以港幣12萬元投得那塊地。1954年開始籌劃兒童新村的孤兒院，1954年動工，1957年8月建成，並正式開幕，成為亞洲最大規模的兒童院。內有66間房舍，每個房舍有1個大廳，4個睡房，還有廚房和浴廁室。除了房舍外，還有辦公大樓，班房，大禮堂，體育室，音樂室，禮拜堂，工藝室及1個大球場。這兒童新村自1957年開始運作，一直至1972年結束。在這短短14 — 15年間，培育了數以千計的兒童，不少成為社會棟樑，而兒童新村這地方，基督教兒童福利會其後把它贈送給男青年會，作為營地。雖然在法律上是一項賣買手續，但賬面價值只是港幣1元，所以其實是贈送的，並改名為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烏溪沙青年新村。

對着這樣一樁大工程及大挑戰，父親本應是非常雀躍的，因為整個農藝所將會聯同其他孤兒院一同遷往兒童新村，而父親更有機會負起更大的責任。事實上，在1957年初，他曾帶領一班農藝所的兒童及教職員，一起到烏溪沙參觀。那時工程還在進行中，但已略見規模，確是令人鼓舞的。那天，雖然下着雨，因為那時馬鞍山沒有陸路交通前往，我們只能從馬料水乘坐街渡到烏溪沙。到了烏溪沙，我們已看到一間一間的屋舍，又有自足的水塘，中小學校，教職員宿舍，及1所可容千多人的大禮堂，及1個標準的大型足球場；當我們一同在雨中吃午飯時，見到父親是神采飛揚，準備大展拳腳，實現他一直以來的夢想。

但到了1957年，兒童新村落成後，父親卻決定我們一家不隨農藝所搬遷，而是搬往距離農藝所不遠的1個新建農場。他向大埔墟鄉紳朱德馨租了1塊地，面積也相當大，前門面對通往惠光孤兒院的馬路，但卻有1排濃密的竹樹隔着；它倚山而建，後面種有很多番石榴樹，近馬路的那面築有住宅及養豬場，養雞場。父親把它命名為森園，並由1個跟隨父親從蚌湖來港的孤兒王汝河協助管理整個農場。父親自己1人遷往烏溪沙兒童新村，1個星期回來1次與子女相聚，而我和家姐則仍在大埔官立小學唸書。這種情況維持了不夠幾個月，父親就決定辭職離開兒童之家，返家主理森園農場，我們一家也不用分離了!父親告訴我們，他是因為在馬鞍山水土不服，患上了哮喘病，所以決定辭職不幹。

但我總覺得他在兒童新村因着人事問題而鬧得不愉快。再加上他不欲離開家庭，所以就決定提早退休，專心打理農場事務，我們從1957年開始，便住在森園，一直至1968　年搬往九龍為止。所以我可以這樣說，我和家姐的童年是在孤兒院長大的!

第十章

活在恐懼中

(1950 - 1967)

小時候，我總不明白為什麼父親好像常常感到不安全，在驚恐中活着。比方來說，他來了香港後，就埋沒自己的真名，改名為蘇森。他又揀擇在偏僻的大埔墟南坑村作為他的居所。他甚少與昔日中國的朋友來往，甚至在大陸的親戚也甚少通信，他也很少講及他從前在中國的情況。每逢香港發生暴動，尤其是由左派人士所發起的暴動，他就會終日忐忑不安，好像要隨時離開香港似的。他的個性本來是好出風頭，但到了香港後就判若二人，凡事都非常低調。他對共產黨尤其恐懼，母親的自盡對他有極深遠的影响，他不信任共產黨政權；也不相信任何與中國共產黨有關的人士，他更不會鼓勵我們參與任何政治活動。對我來說，父親的憂慮是杞人憂天，那時中國被視為竹幕，雖是近鄰，但卻好像天邊那麼遠，與我們毫無關係，香港與中國是河水與井水，互不往來，互相對峙；既是如此，又何足畏懼呢？

但當我年紀稍大，也比較明白中港的奇妙關係時，我開始明白他的恐懼不是沒有理由的，正如張戎在她那本《鴻──中國三代女人的故事》的跋中說：「中國人最大的特徵，就是活在恐懼中」。我非常同意她的看法，每逢我越過中港邊境到內地時，心中總有一種莫名的恐懼，或許我其實也承襲了父親的恐懼症，也存有中國人特有的恐懼基因。

現在我翻開中港的歷史看看，中國和香港絕不如

我從前所想像那麼隔離和獨立。現在想起來，香港由英國政府統治到1997年，實在是一個奇蹟。事實上，中國自1950年以來，沒有1日不是定睛注目在這顆東方之珠。父親的恐懼和憂慮，絕不是杞人憂天，茲列舉一些鮮為香港人所知的史實為證：

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僅2個多月，香港便發生電車公會發動工人罷工。表面上是勞資糾紛，但現在歷史告訴我們，指示這場工潮的竟是中共第2號人物劉少奇。他曾致函在蘇聯訪問的毛澤東說：「香港電車工人罷工月餘，要求增加工資，資方頑強不答覆並宣佈關廠。1月30日已發生流血慘案。此事我前已指示港澳不要提出政治要求，只作經濟要求，並在有理有利有條件下求得工人要求的相當滿足復工。現已發生慘案，全總尚未發生聲援通電，通訊社說工人要求毛主席經適當途徑向港政府抗議。此事如何表示，望告。」

劉少奇
2月3日2時

這只是1宗香港工潮，而解放之初，國內百廢待興，理當有許多重要的緊急的事情處理，但這件香港小事居然可直達天庭，從毛、劉兩大巨頭具體而微妙的指示看來，可見中共的眼一直盯着香港。難怪當時的港督葛亮洪在他的回憶錄說：「這個糾紛是有政治動機的。」但從劉少奇那一句「不要提出政治要求，只作經濟要求」可見當時的中國還是採取一個比較務實的政策，適可而止，只作監視，而不作強取，這與1967年的暴動有極不相同的地方。

1951年11月所發生的石硤尾東頭村大火事件真的嚇破了父親的膽。事緣於1951年11月21日，石硤尾東頭村木屋區發生大火，1萬多人無家可歸。廣州市的人民團體發起慰問團。成員中包括幾位曾被港英

政府遞解出境的人士，前來香港災區慰問。在港的左派群眾於是組織大隊前往羅湖迎接慰問團。港督葛亮洪恐怕釀成暴動，便派出大批軍警沿羅湖，上水佈防，並且通告禁止慰問團入境。結果這引起迎接慰問團的群眾不滿，雙方發生衝突。警察向群眾開槍，紡織工人陳達儀被打死，多人受傷，100人被捕，18人被判有罪。事件發生後，《人民日報》發表評論，警告港英政府向中國人民挑釁，要負全部份責任。

這事之後還有餘波，香港《大公報》全文轉載《人民日報》全文。港英當局以《大公報》刊登煽動性文字，查封《大公報》《文滙報》和《新晚報》，並傳訊督印人費彝民，承印人鮑立初和編輯李宗贏3人。《大公報》的辯護律師陳丕士在庭中指控港英逮捕費彝民等人是非法的。結果被判罪名成立，罰以重金，並停刊半年。費彝民不服，向高院合議庭上訴，合議庭裁定停刊令停止執行，其他維持原判。

這件事有重大的意義：在審訊期間，中共給予港府極大的壓力，港英在此不得不讓步，沒有對左派報紙加以監察及管制，這導致日後在1967年暴動之擴張。港督葛亮洪也提到，這事以後，香港左派人士的活動大為增加，他們以為可以為所欲為，以為香港政府怕得罪北京而不敢對他們怎樣。

父親把這一切都看在眼裏，作為1個好像被通緝的逃犯般的心態，他又怎會感到安全呢？

到了1958年，情況更為惡化，隨着國內發生一連串的政治運動，香港的左派人仕也照搬國內的一套做法，開始搞鬥爭。再加上梁威林被調任新華社香港分社社長。新官上塲三把火，在香港聯合這些左派人士採取較激烈的行動。港英政府立即採取行動，禁止左派學校在校內掛

五星旗，唱國歌，及利用學校作政治活動，更把培僑中學校長兼校監杜伯奎遞解出境。在8月更宣佈香港中華中學校舍為「危險房屋」，企圖迫使該校關閉。8月26日，港府突然派大批警察到該校，强行封閉該校校舍，並與當時採訪之《新華社》、《文滙報》、《大公報》和《新晚報》的記者發生衝突，警察毀壞記者的攝影器材。中國外交部於8月27日立即向英國抗議，要求賠償損失。在中國政府的抗議下，港府同意在9月23日重開中華中學，直1968年終於宣佈取消該校的注冊。

凡此種種，都令人一種感覺，中共一直都想控制香港，不過他們的政策並非以國家名義直接干預及控制港府，而是利用香港的左派人士進行顛覆的工作。這一點，足以使父親感到混身不自在，尤其他為孤兒院院長，就更恐怕在學生中有左派人士滲入，那他就更麻煩了。我現在才明白為什麼當農藝所遷往烏溪沙後，因規模大了，受滲透的機會更多，他就決定提早退休，返回大埔經營農場。

中共不但藉着學生進行與港英鬥爭運動，更藉着電影界向香港人進行思想改造。教育界及傳媒界都是中共一向以來所利用的宣傳工具。港府不是不知道的，所以驅逐了左派電影人司馬文森、舒適及沈寂等人出境，其中司馬文森最負盛名，他曾編寫了6部電影劇本如《海角亡魂》、《海外尋夫》、《火鳳凰》、《南海漁歌》、《血海仇》和《娘惹》。也曾寫過不少長篇小説如《雨季》、《風雨桐江》及《南洋淘金》等。擁有大量觀眾和讀者。當他被遣回中國後，1955　　年調往外交部任文化參贊。文革期間，奉召從法國回國，一下北京機場，便被人五花大綁，被鬥，並於1968年，被迫害去世，死時只有52歲。

中共不但是利用香港左派人士操控香港，更是有大批特務和間諜在港活躍運動，其中有幾件事是比較著名的是所謂「克什米爾公主」號爆炸案了!1955年4月，台灣國民黨國防部情報局獲悉周恩來總理將會坐「克什米爾公主」號客機前往印尼出席亞非29國政府首腦萬隆會議，於是便策劃在機上安放計時炸彈，企圖暗殺周恩來。「克什米爾公主號」是屬印度國際航空公司的包機，從香港起飛至耶加達，再轉赴萬隆。機上有中國代表團成員和隨團採訪的中外記者11人。飛機於1955年4月11日起飛，離開香港約5小時後，在18,800米高空爆炸。機上除了副駕駛員，領航員，機械師3人生還外，其餘16人遇難，但周恩來却不在其中，因為周恩來沒有上機。何解？中共官方的解釋是：周恩來剛做完手術，又要應印度總理尼赫魯之邀請，往緬甸與他見面，所以周總理便要取道飛往緬甸之仰光，然後再往萬隆，所以幸免於難。但人人都知道，這並非事實，中共有情報人員懷疑有台灣特務在機上放置炸彈，但又不想打草驚蛇，恐怕港府當局知道中共在香港有相當活躍的情報人員，就因此而犧牲了16人的性命，但卻保留了周恩來的性命! 由此可見，香港是特務雲集的地方。

另1件著名的事件是有關曾昭科事件了。曾昭科(John Tsang)是前香港警務處助理警司，香港警察訓練學校副校長。1947年來港，加入香港警隊，曾被派往英國蘇格蘭場受訓，他先後任職政治部，九龍刑事偵緝處副處長，1961年升為助理警司。他精通英、日、粵及普通話，槍法精準，曾任港督葛亮洪的隨身保鏢。

他潛伏於警察內部及駐港英軍，搜集情報把情報交到中國政府手上。結果被港府發現，被逮解出境，與他同是間諜潛伏在警隊的，還有1位歐培，或許還有更多類似曾昭科與歐培的間諜，我們卻不得而知了!

不過令父親最感不安的是余程萬之死。當余程萬於1955年8月2日被槍殺時，父親曾向我提及此事，當時我也看出他憂慮和不安的表情。余程萬是國民黨1個出色的將領。在抗日戰爭中，國民黨有5大王牌師，其中最著名的是74軍，被稱為「抗日鐵軍」，而在74軍中，第57師，這個被稱為「虎賁」師更著名，而余程萬正是這王牌師的師長。在抗戰期間，「常德血戰」是其中最慘烈的一役。當時守常德的軍隊正是57師，共有8千多人，但攻打常德的日軍的68師團有10餘萬。余程萬死守城西南一角，他發了1封電報給上司孫連仲：

「彈盡、援絕、人無、城已破。職率副師長、指揮官、師附、政治部主任，參謀主任等固守中央銀行，各團長劃分區域，扼守一屋，作最後抵抗，誓死為止，並祝勝利。第74軍萬歲，蔣委員長萬歲，中華民國萬歲」。

余程萬見形勢危急，便留下百餘人守城，自己率領百餘人渡江突圍，以圖與援軍會合，結果援軍及時趕至，把日軍趕至長江北岸，而57師8千子弟，僅得83人生還。但蔣介石以余程萬棄城保命，揚言要將余程萬槍決，但經多方勸阻，才打消這念頭。但余程萬自此未得重用。1948年，他被調往雲南，担任26軍之軍長，但在1949年，雲南省長盧漢宣告投共，並扣押余程萬，後雖被獲釋，但卻沒有跟蔣介石赴台，而在香港居留，在元朗郊區開了農場種菜養雞，希望安逸渡過餘生。誰料在1955年8月27日晚上，他年青貌美的太太遭匪徒綁架，余程萬剛從外面回家，當企圖單槍營救時有警員趕至，與匪徒發生槍戰，余程萬在黑暗中被打死。余程萬死因至今仍是個謎。有人以為是台灣特務所為，亦有人以為是中共特務所為。但無論是誰，對父親來說，這是一個警號，叫他不能不更加謹慎小心!

不過，最令他憂心和恐懼的，倒是1967年之暴動，那時我剛入香港大學唸書，每天都是從大埔返港大上課，每天經過市區，都要小心翼翼，恐防有「土製菠蘿」(炸彈)，又要儘量避開人群，尤其見到一些一大群穿白色襯衫，藍褲的更要「走為上着」，每天都是如臨大敵。再加上有不少巴士及電車罷工，出入困難，校內氣氛也很緊張，又常聽見謠言，解放軍很快便要進佔香港。回到家裏，父親神色凝重，極其憂心，更有移民的意念。所以當家姐提出想移民加拿大時，他立即贊成。總之這8個月都是渡日如年，人心惶惶。

事實上，1967的暴動是香港開埠以來其中一次最嚴重的政治騷動。

究其原因，是內地文化大革命之伸延，這種文革狂飆橫掃千軍如捲席，港澳也劫數難逃。《華僑日報》於1968年出版的《香港年鑑》對「六七暴動」有這樣的總結，這總結也反映了當時香港市民的主流看法。

「1967年這一年，香港遭遇了一次史無前例的顛覆活動，可是，因為大多數居民擁護政府，終於把暴亂平息。另一方面，香港的經濟繁榮，並未受到這次暴亂的嚴重影响，令人感到快慰。

香港一小撮人，可能受了大陸「文化大革命」紅衛兵活動的影响，更把澳門事件作為一個例子，便想一舉把香港鬥垮….香港政府在平亂開始就獲得英國政府的支持，全國社團的擁護，廣大居民的合作，放手去對付那一小撮人，由冷靜、容忍的對付，轉入嚴厲，強硬的對付，經過八個月的小心謹慎應變，終於把暴亂平息。」

但從現今面世的檔案看來，六七暴動並非如《華僑日報》所報導的那麼簡單，而是一場非常複雜，危險及極具爆炸性的鬥爭；不但在香港和澳門，更在中國內地，據《黨史縱橫》1997年第八期一篇文章

記載，雖然只有1版紙的內容，前所未見，十分震撼。這記載是講及1967年7月上旬由毛澤東在北戴河召開中央政治局會議，與會者有中央文革小組成員，中央軍委文革小組成員及一些政治局委員共32人，會議中一致通過關於立即收回香港，結束英帝國主義殖民統治的決議。

方案提到有3種收回香港的可能方式：

(1) 採取軍事行動，從海，陸，空進軍香港，收回香港

(2) 由中國政府照會英國當局，限英國當局於9月15日前把香港政權交給中國

(3) 由全國人大常委會發表告全國人民書，公佈收回香港日期和將採取的軍事行動

這會議決定採取第1和第3種方式，並成立以陳伯達為組長，楊成武，江清，汪東興，張春橋，張秀川為副組長的工作領導小組。

到了1967年8月20日，陳伯達所領導的小組完成了各項的佈置和計劃，決定用2個師的兵力發動進政，另1個師待命，同時還組織了3千名幹部隨軍進港；隨時預備接管各部門。

寫這篇文章的作者名叫厲松，我覺得此文可信性極高。港澳辦主任魯平在1994年5月6日在香港五大商會午餐會上講了一番與這文章類似的論調，他說：「你們可知道1967年是周恩來在最後一分鐘才阻止「四人幫」派軍隊進入香港嗎？」，在此，魯平只不過把罪名加在四人幫身上，而不是中央政治局。

又據這篇文章所述，周恩來得悉此事，他感到事情重大，便迅速聯絡了朱德、董必武、陳雲、李先念、陳毅、李富春、劉伯承及葉劍英等老同志，聯名寫信給毛澤東，要求暫停收回香港，因為此時收回香港，

對中國沒有好處。周恩來又曾7次會見毛澤東，要求他停止計劃。結果毛澤東接受了他的提議。

由此可見，當時的形勢非常險峻，父親的憂慮是有先見之明。

為什麼六七暴動會8個月後草草收場，一方面是領導人開始體驗這極左的思想和路線是錯誤的，但另一方面，中國在金錢上大量支助這搔動是不化算的，李後就有下列的評述：

「經過這次事件，愛國力量受到很大的削弱。港九之聯合人數由28萬減至18萬，《大公報》、《文滙報》、《新晚報》、《商報》、《晶報》的銷量下降，不及十分之一之全港報紙總銷量，不少愛國電影也失去市場，從此一蹶不振。」

六七暴動對我們一家有何影响呢？我們那時還是年幼無知，對中國內情認識不深，以為這只是本地的一些左派人士攪事，如今事過境遷，港人亦可從此安居樂業。但父親並不是這樣看，他對香港的前途不敢樂觀，只因年紀問題，他沒有打算移民海外。

第十一章

同是天涯淪落人

(1952 - 1964)

「自從蘊芳死後，我始感到人生最大的悲哀。孟子說：「鰥寡孤獨，天下之貧民而無告者。」俗語說：「人生最大的不幸，就是中年喪偶。」我正過了中年，而不幸的事情又重臨到我的身上。此後我續娶呢？還是鰥居呢？續娶？蘊芳遺下4個兒女，我怎肯將他們交在繼母的手上呢？鰥居嗎？那麼這4位兒女，最大的不過7歲，一教一養，達到他們能夠自立，最低限度還有10餘年的悠長時間。我要使蘊芳能夠瞑目於九泉，我要負着兼顧父母的責任，寧可忍受痛苦，忍受孤寂凄清，經過長時間的考慮，我已立下決心了。

蘊芳死了半年後，有些朋友先後勸我續絃，還介紹相識給我。但我有了決心，續絃的滋味，始終不敢嘗試。」

這是父親所寫當時的感受，一方面他感到非常內疚，正如他又寫着說：「蘊芳的死，我是犯了很大的錯誤。假如我當時認識了共產黨的真正面目，又假如我不是只為了到香港後的生活打算，或者能夠犧牲在大陸的微薄家產，舉家留在香港，這又何致累死了蘊芳呢？」他內心有愧於母親，以為自己是個「罪孽深重」的人，叫母親替他死亡，所以他說：「我就算過着孤清寂寞的日子，也難補償我的罪過。」或許是這個原因，他決定不再續絃，過着孤清寂寞的歲月來彌補自己的罪過。

但另一方面，他卻要付出一個極大的代價——孤清寂寞的日子。我小時候，發覺父親不但是內心充滿恐懼的逃犯心態，也是1個充滿掙扎和孤清的人。他的朋友不多，但卻有1個紅顏知己。在我幼小的心靈中，她是1個很神秘的人，父親從沒有告訴我們她的背景和與她的關係。但我們兄弟姊妹都知道和體驗到她和她的子女事實上是我們家庭中的一份子，我們稱她為Y師奶，父親對其他人則介紹她為我們家的管家。她有3個子女，大女兒在外居住，只是久不久才來與母親相聚。其餘一子一女都住在我們家中，他們的年紀也與我們相若。有時，有些陌生人以為我們是兄弟姊妹，令我感到非常尷尬，也不知如何應對。

父親在1972年3月14日離世。他離世後，我有機會整理一下他的遺物，無意中發現他所寫的一篇文章，表面看來，這好像是一個虛構的小說，細看之下，驟然發現原來這就是Y師奶的故事，我才知道他們的關係，原來他們都是天涯淪落人，有着辛酸的故事。

1949年，正是大江大海的震盪時候，Y師奶因着婚變，在晨光曦微的一天早上，帶着悲忿的心情，携着失去了父愛的3個兒女，靜靜地離開廣州，來到陌生的香港，前路茫茫，棲身的住所，全家的生活，兒女的教育費都重重壓在她的身上。她想到輕生，覺得人生一切都是夢幻，卧死港九鐵路便一了百了，但看到自己親生的兒女，她又怎可以拋棄他們而去呢？

她的祖父，原是廣州市有名的商人，擁有西濠口的蘭亭酒店，並在興隆街設有頗具規模的火油供應站。可惜中年時染上鴉片煙癖，生意也一落千丈，她的父親是一名慘綠少年，不獨不能承繼父業，更是終日花天酒地，揮金如土。後更帶着1位妓女和祖父大部份的家財，

逃到上海去了，只剩下Y師奶的母親和3個子女在廣州。不久，祖父也離世。母親為了減輕負担，便把她寄養在姨母家裏。姨母早年孀居，膝下無兒女，所以把她視為自己親生的女兒，生活也算安定。她就這樣渡過小學和中學的階段；不幸在她還沒有完成中學課程，姨母便去世了。她只有返回母親那裏，共同捱苦，常常在飢寒交迫之情況下生活。直至18歲那年，母親就把她許配了給一個30餘歲的中年男子。

這位當律師的丈夫，是一個好色而又狡猾的人，婚後不夠1個月，他已經原形畢露，每晚放工藉口應酬，其實是出外胡混。她從此過着悲慘而又痛苦的生活。在抗戰期間，她帶着兒女到處逃難，而丈夫卻不見踪影。戰後，他們在廣州相聚，以為可以過着1個正常的家庭生活，誰料丈夫死性不改，甚至提出離婚要求。未果，他索性一走了之，沒有再與妻子和兒女來往。

1949年，他們一家來到香港，最後，Y師奶在信愛孤兒院找到1份工作，她的兒女也隨她入了信愛孤兒院。父親就是在信愛孤兒院認識了她，後來父親開始創辦農藝所，邀請她加入，負責整個孤兒院的膳食及女生的舍監。後來，父親提早退休，在大埔開設農場養豬，Y師奶一家亦搬來我們家中，和我們一起生活，父親對別人説，她是我們一家的管家，事實上，她也是照顧我們一家的飲食，衣著和家務。

我年紀漸大，對父親和Y師奶的關係也愈來愈感迷惑，但又不敢開口查問。

然而，在我童年的日子中，有幾件事留下深刻印象。我記得早年在農藝所的時候，家姐每晚都陪Y師奶的女兒一齊步行到南坑村她祖母的家住宿。Y師奶的母親年紀老邁，1人獨居在南坑村內，需要有人

陪伴，於是Y師奶便安排她的小女兒每晚與婆婆渡宿。然而她年紀又小，更由於她患了小兒痲痺症，行路非常不便。再者從農藝所到南坑村，需要至少20分鐘，因屬郊野之地，小路難行，特別下雨天時，泥濘不堪，舉步為艱，所以父親便吩咐家姐每晚陪她一同到婆婆那兒渡宿，翌日一早返回農藝所，直到吃完晚飯後又再返回南坑村。我記得有一次，當她們往南坑村途中，在路上遇到1條蛇，真是把這2個小女孩嚇得魂不附體。家姐是個很和順的孩子，父親所吩咐的總是遵從，但我心中卻為她抱不平，以為父親和Y師奶這樣作太過份了!

每逢年卅晚時，Y師奶總是為我們預備美酒佳餚團年。父親和我都非常喜歡吃扣肉，她也確是一流的廚師。父親的學生「河哥」是替父親打理農場的，他也是住在我們家中，每次團年飯時他總是飲到醉昏昏，當他飲到有點醉，就胡言亂語，我們一班小朋友覺得非常逗笑，他也樂意奉陪。那時我有點疑惑，不知他是真醉抑或假醉。然而，有一年，當我們正興高采烈吃團年飯之際，Y師奶的妹妹是住在我們農場附近的。她們2姊妹不知何解一向都是感情不佳的。那一年，Y師奶的妹夫在我們正吃團年飯的時候，突然破門而入，大吵大鬧，弄到場面混亂，父親企圖調解，也無濟於事；最後還是不歡而散。但我們一班小朋友都嚇到膽破，那年的團年飯是最不開心，但又是最難忘的一年。到今天，我還是不知道究竟是發生了什麼事情，但我知道就是他們2姊妹，從那晚開始就再沒有來往了。

無可否認，Y師奶確是1個很能幹的女人，她的廚藝、家政都是一流的，對我們姐弟也算尊重和愛護。在某一程度上彌補了我們所失去的母愛。她對父親更是照顧周到，無微不至，使到父親孤寂的心情得到一點慰藉，他們委實同是天涯淪落人!

我們姊弟2人與Y師奶子女的關係卻有點微妙，Y師奶的大女兒年紀比我們長差不多7、8年，再加上她又常在九龍居住，見面時候不多；她從庇理羅士女子中學畢業後攻讀護士學校，也算是學有所成。我們對她都很尊敬，而她對我們也相當友善。然而，我對Y師奶的兒子是有點偏見的。我總覺得他能力不高却又自負，而且有點自私，對家姐大不客氣。至於他的妹妹，是我在大埔官立小學的同班同學，她資質不高，在班中我往往是名列前茅，她却是排在榜末。她因身體有點缺陷，自卑感也頗重，很多時我也不知如何與她相處。事實上，我們的關係實在是太尷尬了。每當有同學或老師問起我與她的關係時，我總是迴避不答，所以在學校裡，我是有意無意間儘量與她疏遠。

我開始在皇仁書院唸中學時，心中對父親與Y師奶的關係也愈感迷惑。有一次，我鼓起勇氣問父親這問題，想不到他反應極大，對我說：「你大哥(同父異母的哥哥) 是因為這問題與我關係破裂，難道你又想步他的後塵嗎?」我連聲說道對不起。以後就不敢再提這件事了!

父親去世後，我無意中發現他所寫的1篇文章，正是講出他們的關係。正如我所猜想的，他們絕不只是患難之交，更不只是主人與管家之關係。父親是深愛她的，也希望與她厮守一生，正正式式結婚為夫婦。但Y師奶雖然也非常愛父親，也深深感謝他在她們至艱辛的時候伸出支援之手，而且也曾作過誓言與他厮守一生，但最終她還是拒絕了父親，並於1962年搬離農場，一家人住在九龍，後來更隨大女兒移民加拿大，從此彼此也再沒有見面了!父親對這段感情有這樣的描述。(他轉達Y師奶的話)

「森是我一生中最難得的朋友，不獨能共同艱苦，共同危難，但這次我們相處18年的期間，而竟永遠離開，這是否上天的安排，抑或是

我的環境迫成呢？他年老了，我也青春消逝了。他將會受到了老年人的孤寂生活，我慚愧，我對不住良心，大海茫茫，我真想投入波濤，掩蓋我的良心，遮住我面上的慚愧。」

為什麼Y師奶會有如此的抉擇呢？從他那文章來看，我得悉Y師奶的丈夫在解放後隨蔣介石前往台灣，並在台灣繼續當律師之行業。不知什麼緣故，Y師奶的大女兒與父親是有聯絡的，他們又沒有正式離婚，正因這樣，她一直不敢答應父親的求婚。到了1964年，Y師奶收到大女兒從加拿大寄來的信，安排了他們在台灣見面，並且簽署為他遺產的承繼人，但條件是她要證明她是沒有重婚。Y師奶到了台灣，簽署了文件，然後返回香港，帶同她的子女，一同移民加拿大，與大女兒會合。

所以，基本上，他們都是為了他們的兒女，決定犧牲他們的愛情，各奔前程，1個帶着內疚和歉意離開，1個仍是孤清寂寞的留在香港。

父親在68歲那一年，有這樣的描述：

「總計余六十餘年來，一起一伏，不下數次，生當亂世，而人生波折，往往如是。蘇東坡文章，其妙在有時像高山，而有時也像流水。身經波折，在苦難中求生活，在波濤中求掙扎，才有意義，余今年已六十有八，一生經歷，已達行程過半。」

第十二章

然余居於此多可喜亦多可悲

明朝文人歸有光著有《項脊軒志》，文中有云：

「項脊軒，舊南閣子也。室僅方丈，可容一人居。百年老屋，塵泥滲漉，雨澤下注，每移案，顧視無可置者。又北向，不能得日，日過午已昏。余稍為修葺，使不上漏；前闢四窗，垣牆周庭，以當南日；日影反照，室始洞然。又雜植蘭桂竹木於庭，舊時欄楯，亦遂增勝。借書滿架，偃仰嘯歌，冥然兀坐，萬籟有聲，而庭階寂寂；小鳥時來啄食，人至不去。三五之夜，明月半牆，桂影斑駁，風移影動，珊珊可愛。然余居於此，多可喜，亦多可悲。」

讀歸有光之《項脊軒志》，心中有同感。我們一家居於森園，多可喜亦多可悲。雖然森園並非室僅方丈，也不是百年老屋，但卻是塵泥滲漉。每逢打風下雨，雨澤下注，我們都非常狼狽，真是「每移案，顧視無可置者。」然而，森園這家卻在我腦海中留下深刻的印象。父親從鄉紳朱德馨租這地時，原是一個番石榴果園，倚山而建，由南至北有差不多3千多呎，由東至西也有500呎，面積相當廣濶，園內種滿了番石榴樹。父親租下了這農場後，就大興土木。首先築了1石屋作住宅用途，1廳1房，頗為寬敞。此外，又建了2座豬舍，都是木屋，

一在西、一在北。在住宅和在北之豬舍間，他蓋了1個頗大的半開放式房子，側有廚房，後有儲物室。前有飯廳，另外還間了1間小房間，後來父親就搬至這房子居住。厠所、浴室則在住宅旁。後來父親又加建了3間大木屋，1間是大哥一家的住宅，另1間則作出租用途。

屋後都是密茂的番石榴樹，木瓜樹等，而屋前則是一排排的竹樹，所以家中常有陣陣涼風，竹影斑駁，風移影動，珊珊可愛，又常有小鳥來啄食，真有世外桃園之感!

不過，在鄉村地區，既無自來水，亦沒有電力供應。父親在森園前面的農田中鑿了一口井，這兒水源甚豐，永無制水。養豬是需要很多水，父親就安裝了1副電動水泵，安裝喉管，把井水源源不絕供應我們一家所需。不過，農場的衛生條件很差，豬糞的味道薰天，而且處理也不易，再加上沒有有水厠，糞便的處理也是一個嚴重的問題；我們附近住有一些耕作的農夫，我們就全賴他們從農場中收取糞便作為耕田之肥田料。由於環境關係，園內之蚊，蒼蠅，蟲蟻特別多。每逢夏天日落之際，蚊子就開始活躍起來，我們就用滅蚊劑撲滅。這對身體是有負面的影響，我在中四那年曾經大病一場，我相信是與環境有着極大的關係。而父親在晚年時患上的哮喘病，皮膚病也是與此有關的。

然而余居於此，多可喜亦多可悲。首先談談可喜的事。我記得在那段日子，我們沒有電腦、電視和手機等，但我們卻有整個大自然與我們在一起。我想到與家姐一起到大埔海邊拾蜆，到附近農田池塘捕捉田雞，往山上採摘野果等等都是刺激、有趣和開心的經歷。我是一個好動的男孩子，除了這些野外活動外，還和一班同學組成足球隊，取名力克，到處出賽，走遍上水、粉嶺、大埔各球場。我更在皇仁中學

讀書時，加入了足球隊，參加校際比賽。日後著名的足球員張子岱和張子慧都是球場上的對手。他們代表新法書院，而我則効力皇仁書院；當然我們球隊的實力較遜，但我們的拼搏精神，是有目共睹的。不過最開心的，莫過於被揀上負責在港府大球場拾球。我還記得在一次南華對巴士的大戰中，我們皇仁中學足球隊被派往大球場拾波。我們8個人，站在球場的4邊，每逢皮球被踢出界，我們就負責去拾回皮球，交回給比賽的球員。如此我們便可以在近距離看到著名的球賽表演及卓越的球技。我是南華「粉絲」，尤其欣賞南華的三條煙，即小黑姚卓然，肥油何祥友和莫牛莫振華，後來加盟南華的牛屎黃志強更是我的偶像。他們的三角短傳，雙翼齊飛，都令我看得如痴如醉，有時看得出神，忘記了立即去拾回界外球，被過萬的觀眾「噓」，才猛然醒起自己的責任。「拾球」不但有免費球賽欣賞，而且更有12元的獎金和一支維他奶，真是最大的享受，只何惜一年只有1至2次機會吧了!

由於我常常出外比賽，父親是有點擔心，唯恐我的功課追不上。還好皇仁書院的老師們很鼓勵學生自立，不施加任何壓力，所以功課和測驗都極少，事實上，我在皇仁中一唸到中七，從沒有遇過測驗，一年考試2次，在百週年紀念的那年，校長對我們說：「這一年較為特別，有許多慶典和活動，老師們太辛苦了，所以今年不用考試，學期尾時全體學生可以自動升班。」其中1位老師更坦然對我們說：「如果我勤力，你們就太過依賴，不肯自己研究，這對你們是無益的，所以為了成全你們作個既自立又勤力的學生，我就犧牲自己，不會為你們預備太多筆記了!」，這樣的歪理，竟然得到我們全班同學鼓掌!但奇怪的，皇仁卻製造了不少極出色的學生，每年考入香港大學的，可說是居於全港之冠；在我前幾屆，有1位同學，在港大高級入學試

中，竟然獲得生物，物理，化學，純數及實用數學五科優異，是前無古人，後無來者!

正適因為皇仁有如此的文化，我可以輕易對父親說：「我做完功課了!」，事實上，大多時都沒有功課的。還幸我也知道自律，對中國歷史和中國文學尤感興趣：常常在這方面下苦功。父親對我的影響也極深，知道我對中國文學有興趣，他就在晚上與我一同唸古文評註，其中一些文章對我影響很深，如韓愈的《祭鱷魚文》，《送孟東野序》，《雜說上下》，《祭十二郎文》，柳宗元之《捕蛇者說》，范仲淹之《岳陽樓記》，周敦頤的《愛蓮說》，蘇軾的《方山子傳》，《前赤壁賦》，《後赤壁賦》，文天祥的《正氣歌》，劉基的《賣柑者言》，雖經數十年，印象猶新。

不過，最難忘的喜事莫過於弟弟穎智成功從大陸偷渡來香港，與我們一起相聚。穎智的經歷較我和家姐淒慘得多。他親眼看到母親被公審、辱罵，更慘的是一天他醒來，竟然發覺母親懸樑自盡。對一個只有4、5歲的小孩子來看，實在是一件極驚恐的經歷。後來他被同父異母的姊姊收留，不久又把他送往姑母撫養，好像人球般，被推來推去，完全沒有安全感。還好姑母對他很有愛心，但接二連三的政治運動，再加上他是屬「黑五類」，往往被人排斥，以致他受了許多苦，而姑母亦愛莫能助。這對他的性格有着極大的影响。他日後與父親之衝突，及其獨立的個性也與他的背景有極大的關係。

在1962年，父親透過一位常來往中港的水客之幫忙，穎智終於偷渡成功，與我們一家相聚，為了慶祝這歡欣的重聚，父親特別煲了美味的菜乾豬肉湯。我記得穎智初來甫到，不懂我們蘇家的規矩，一見枱上之佳餚，就急不及待地狼吞虎嚥，羅通掃北。他的胃口真把我和

家姐嚇到目瞪口呆。一連3碗米飯，半碟豬肉，終於吃到肚子不舒服才罷手。那晚，因為過飽以致他嘔吐，辛苦極了。難怪日後，他一提起豬肉湯，他就連聲說：「少吃為佳。」雖然以後的日子對他和我們來說，都經歷不少磨擦和適應，但骨肉重聚，仿如隔世，心中之喜樂和温暖，實非筆墨所能形容。

既有可喜的事，亦有可悲的事。想起那段日子，最難忘的是颶風季節的時候。森園大多數的房子都是木屋，屋頂都是採用瀝青紙(Asphalt paper)所蓋，既防水，又防潮。在香港的木屋，這是正常的。然而，瀝青紙屋頂因輕身，受不住颶風吹襲，往往整個屋頂都被大風吹毀。當颶風襲港，我們在屋內眼見屋頂搖搖欲墜，非常驚險。有好幾次，屋頂真的被颶風吹倒了，屋內所有東西被風雨吹到雞飛狗走，狼狽不堪。我還記得1962 年，温黛颱風襲港，天文台掛起十號風球，風力非常强勁，我們有數間木屋的房頂都被吹毀，損失慘重。可幸沒有山泥傾瀉，人命也保，這算是不幸中之大幸，是神的恩典。

另一件可悲的事是「火災」，在森園後面是一座不高不低的山，叢林密茂，而且有不少村民的先祖墳墓，每逢清明或重陽，有不少孝子賢孫，前往拜祭，燒祭物而留下火種，在重陽時候天氣乾燥，容易引起山火，火乘風勢，不可收拾。記得有一年，是我剛進入香港大學讀書那年，森園的後山忽然火光熊熊，而且迅速向我們的方向蔓延。雖然有不少消防員前往搶救，但火勢仍然非常猛烈。看來我們難逃一劫。父親眼看如此，不知所措，他忽然對我說：「穎睿，設法把剛新買的那座鋼琴搬走。」原來那座鋼琴是父親買給家姐的，因為家姐很想有機會學習彈琴。我對他說：「為什麼我們不拿走一些重要文件，證件及財物，而只顧及這座琴？況且，這座鋼琴這麼笨重。

我們怎能把它搬走!」原來在父親的心目中，這座家姐的鋼琴是這麼重要的! 還好，那時風向改變，化險為夷，我們只得一場虛驚!

在我的記憶中，最淒慘的一件事便是「陳嫂」的去世。「陳嫂」是替父親打理農場的女工。她身世非常可憐，有2個兒子及1個女兒。丈夫在香港工作，從沒有回家，也沒有養家。據云，他在外面有了新歡，拋妻棄子，一家4口只靠陳嫂維持。更不幸的，她的小兒子是個弱智的兒童，這更加添她不少壓力。幸好，她的大兒子是個很有責任感的青年，雖然讀書不多，但卻能找到一份安定的工作，幫補家庭的開支。

陳嫂為人和順，非常忠心，是父親的好幫手，也是我們一家的好朋友。在我唸中四那年，不幸患癌病，身體逐漸衰弱。雖然她體力愈來愈衰退，卻仍然堅持要返工；這令父親心有不安，最後父親承諾給她有薪病假，叫她在家好好養病，而「河哥」更兼負了她的工作。「河哥」是從廣州孤兒院的學生，解放後他跟隨父親來到香港。先在農藝所，後來離開孤兒院，輔助父親開辦農場。最後，當父親年老退休，便把整個農場交付他經營。他和陳嫂是最佳拍擋。陳嫂的病及其後去世，對我們一家及河哥都有極大的打擊。我常常奉父親之命探問陳嫂，並向她分享基督教福音，眼見她一日比一日消瘦，整天都要卧在床上，一切大小家務都倚靠一個不夠12歲的女兒身上，真是聞者不安，見者有淚；但想到人有悲歡離合，月有陰晴圓缺，若不是我們有基督所賜永生的盼望，人生就只是一片虛無，轉眼就過去。

第十三章

殖民歲月的香江

(1950 - 1969)

「然余居於此，多可喜亦多可悲。」— 歸有光之《項脊軒志》

「此」者，不但是指我童年所居之森園，也是指廣義的香港，套用周永新教授所寫的：

「二次大戰結束到上世紀60年代中，整整20年，香港經歷了一段非常艱難的時期，居民的生活十分辛苦。在這段時間裏，港人有數不盡憂傷的事，擔心今天有飯開，明天卻沒有飯開；擔心在大陸的親人，今天平安無事，明天卻遭受政治運動的折磨；擔心子女今年有書讀，明年要輟學出來工作；擔心社會今天沒有騷動，明年有人興風作浪。

在艱難的日子裏，港人也有他們歡樂的時刻：開心的是家人可以整整齊齊的吃一頓飯，雖無佳餚美酒，但溫飽已感到滿足；開心的是無風無雨又過一天，只要當天沒有突發的令人傷心的事，心裏已非常高興；開心的是年年難過年年過，生活稍微有好轉，人就得感謝，開心的是在紛擾的時代中，自己不用顛沛流離。香港仍是一片福土。」

周教授所描述的正是我父親當時的感受。我們年青的一輩，沒有經歷過他們在國內所經歷的慘痛和幻滅，以為他們只是過份憂慮，杞人憂天。現在有機會翻查一下當時的檔案及歷史事實，發現香港在50年代及60年代，其實是處於驚濤駭浪之中，若

不是當時港英政府處理得宜，香港又怎會成為一處非常獨特的福地呢？

在這20年中，我們可以從三方面來思想一下

- 50年代的暗湧和暴動
- 60年代初之大逃亡
- 67年的暴動

在大陸解放前夕，中共中央第2號人物劉少奇遠赴莫斯科，向「老大哥」蘇共總書記史太林滙報他們所採用的戰略：

「我們採取隱蔽的，不動聲息的，合法的方式去進行活動。在10年的時間內，我們獲得了很大的成功；我們在解放以前的上海，南京，北平，天津，武漢，香港，廣州等大城市中，建立了鞏固的秘密黨的組織及强大的革命群眾組織。帝國主義和國民黨的偵探，無法破壞這些組織。這些組織後來對於我們軍隊去攻佔城市及在佔領後接受與管理城市，起了很大的作用。」(見《建國以來劉少奇文稿》，第一冊(1949年7月-1950年3月)，中央文獻出版社，2005年4月，2005年4月40頁)

原來香港這塊地，早已經是中共隱蔽地，不作聲息的進行有計劃的活動，為要預備日後收回香港之部署。雖然大多數的香港人沒有察覺這些秘密黨和中國聯絡，但卻逃不過父親的敏銳眼光，他的恐懼和憂慮，絕不是杞人憂天。

首見，我們看看1951年的「三一事件」。1951年11月21日，九龍之石硤尾和東頭村發生了1場大火，超過1萬人無家可歸。當時港督葛亮洪預備把這1萬多災民搬到其他木屋區居住，這引起災民極度不滿。此時

香港的左派團體乘機組織所謂「歡迎粵穗慰問團籌備委員會」，並且邀請在廣州的人民團體，以慰問團的名義，帶同一些救濟物資來港。港英聞訊，通告禁止慰問團入境，按葛亮洪在其回憶錄的解釋，是恐怕慰問團來港，會借演説猛烈抨擊港英政府為「帝國主義者，釀成暴動」。當本港之左派團體及災民，得悉港英這決定，非常不滿，就在九龍佐敦道口一帶發生騷動，與警察對峙。警察向群眾開鎗，打死紡織工人陳達儀；多人受傷，100多人被捕，18人被判有罪，而主領這次反政府的左派負責人莫應溎等12人被遞解出境。史稱此事為三一事件。

雖然中共中央密切注意香港的情況，並且在某一程度上支持本地左派對港英政府的抗爭；但中央當時的策略卻不是採取過左的路線，正如廣東省委第一書記葉劍英所説：「香港今後的工作主要是如何開展與加强統戰工作，如何保存我們自己，壯大自己的力量，所以在鬥爭上不適宜採取過「左」的辦法，而應採取團結方法，長期鬥爭的方法，這樣我們才能夠創造條件在將來運用不經流血戰爭的辦法接收香港。」

港澳辦的李厚在其《回歸的歷程》一書又指出：「新中國成立以來，中央對香港的正確方針和政策，先後受到過三次「左的衝擊和干擾，第一次是建國初期，由於中方部份從事香港的幹部不了解中央對香港的政策，誤認為香港很快就會解放，因此搞了一些表面上轟轟烈烈，實則暴露自己力量和刺激英方的活動。結果，一些愛國團體被解散，許多愛國人士被遞解出境，最後還在「三一」事件中付出了血的代價。中央認為，中方人員當時的一些做法是不適當的和不符合中央政策的。」

所以從葉劍英和李厚的話中，我們知道「三一」事件雖獲中央同情，

但卻非中央政策，而是在香港的一些幹部和一些左派團體誤解中央意思而作出過左的行動。然而，港英政府的果斷政策也幫助平定這些騷動。事實上，英國是一個老牌殖民統治者，老謀深算，在1955年及1956年，先後炮製了2份同一名稱機密報告。The vulnerability of Hong Kong to non-military aggression (Secret Guard)，原來英國人老早看出中共之計劃，一直監視他們在香港的地下活動，而且有相當周密的對策，兩份機密報告都有這一句「已編制了一份1800人的共產黨人物的名單，一旦出亂子，就可以採取拘捕行動。」原來自1950年起，香港是處於一個這樣緊張的局面，只是我們一般市民蒙在鼓裏，懵然不知!

1956年10月10日，再爆發九龍及荃灣暴動事件。這暴動與一宗掛國旗事件而引發的。事緣於1956年10月10日10時左右，九龍石硤尾徙置區事務處1名低級職員從不准貼標語的牆上，撕下中華民國旗幟，並且移走2個大型「雙十」徽號部份。約11時後，有約500群眾要求賠旗，2位徙置區職員乃標貼了六七面紙旗於牆上，以期平息眾怒。那時，這些群眾大多是國民黨之同情者，他們要求徙置區職員燃放爆竹，以示道歉。到了下午2時許，有滋事份子闖進徙置區辦公室，毆打1名職員，警察趕至，於是便雙方發生了衝突；群眾用汽水樽投擲警員，警察決定用催淚彈應付。人群即向青山道疏散。到了晚上，騷動再起，並開始向九龍南面蔓延，多輛汽車被焚燬，當時群眾約有千人，持有國民黨國旗，並煽動群眾作大規模暴動。到了翌日，騷動擴大，暴徒超過萬餘人，並且不斷挑戰警察，雙方發生混戰，互有損傷。其中2人傷重死亡。到了下午，情況更有惡化的跡象，暴徒不但用石頭襲擊警員，更用手槍及手榴彈襲擊。瑞士駐港副領事歐安斯特 (Fritz Ernst)在大埔道被暴徒包圍，汽車被推翻，並被

澆上汽油燒毀，車內的司機及歐安斯特夫人被燒死。到了晚上，英軍出動坦克和裝甲部隊鎮壓暴亂，並派出飛機向暴徒投擲催淚彈，到了12日下午，近3千人在荃灣集合襲擊寶星紗廠，放火燒在門前的汽車，又縱火焚燒工廠，更把手無寸鐵的工人活活打死。又在街上輪姦無辜婦女，後更把她殺死，陳屍街頭。這些暴徒襲擊的對象，主要是有左派背景的學校，百貨公司，工會等。

10月13日，周恩來總理約見英國駐華代辦歐念儒，對香港英國當局未能制止國民黨特務分子製造的暴亂提出嚴重抗議。同日，葛亮洪港督提前結束渡假回港處理暴動，逮捕黑社會各堂口達5千人之多。港府報告事件乃屬犯罪行為，是黑社會暴徒煽動，而非政治因素，但中共則認定是國民黨特務所為，屬政治因素。香港嶺南大學香港史權威劉蜀永則認為：參與暴動的人，並非完全都是具有國民黨傾向的人，除荃灣地區的暴動帶有鮮明的政治色彩外，九龍發生的搶劫與縱火事件並無明顯的政治目的。暴動的範圍集中於徙置區周圍，沒有徙置區的港島則平靜如初。顯然50年代，為躲避戰火而來的平民百姓大都謀生艱難，境況不佳，對現實生活極為不滿，他們與那些在政治上，經濟上遭受挫敗的國民黨分子及親國民黨人士共同構成暴動的社會基礎。

這次暴動意義深長，影响極大。首先，自此之後，國民黨在香港的勢力銳減，相反的，中共經過此番衝擊，重組和加强駐港的政治機構，新華社香港分社便從此成為中共在港最高行政機構。

不過，這次暴動，雖然並非左派人士發起，但卻是一個極大的危機，因為這足以給予中共借口出兵入港鎮壓，收回香港。在這次事件中，周恩來只是口頭抗議英政府未能保護香港人民，容讓國民黨特務

攪事，這可算是非常節制了! 此外，這件事也暴露港英政府管治香港的弱點；一次政治事件足以引發打砸搶大騷亂，即使暴徒沒有武器，亦非早有預謀，騷亂的規模和範圍也會失控，超出警方維持治安的能力。換言之，滋事分子(包括共產黨人)學會了一事，只要有一小撮機動靈活，也能快速疏散和集結的暴徒，就足以造成廣泛的騷亂。這些因素，足以給予香港左派人士一個重要的訊息：港英政府只是一隻跛腳鴨，一隻紙老虎，伏埋了1967年暴動的危機。父親看到這情況，又怎會不憂心恐懼呢？

1967年，香港爆發了開埠以來最嚴重的政治騷亂，史稱：「六七暴動」，這也是父親和我們一家面臨一個極大的挑戰。當時我剛從皇仁書院畢業，並開始在香港大學攻讀，曾眼見左派示威，一群白襯衫，藍褲的人湧到馬路中心，高喊口號示威遊行，又隨處放炸彈。在皇仁有學生公然挑戰史篤士校長，在港大有同學在校園抗議，包括前香港立法會主席曾鈺成。父親更是憂心戚戚，如臨大敵，甚至收拾行裝備隨時逃亡。回想那段日子，既緊張，又憂心，真是永世難忘。

1967年，內地文化大革命正愈演愈烈，一大批高官，包括開國功臣劉少奇、彭德懷、蕭克、賀龍及鄧小平等，都遭受批鬥，而整個中國陷於混亂，瘋狂之中，無法無天，日日械鬥，全國學校關閉，紅衛兵到處進行破壞，拿着毛澤東名句「造反有理」攻擊學術權威、知識份子，大批學者被毆打、虐待、被害及自殺者無數，他們又以「破四舊」名義衝擊廟宇和教堂，大肆砸毀文物，破壞古蹟，焚燒書畫，簡直是陷於一個無政府狀態。這種歪風吹至香港，觸發起六七暴動，引致香港有史以來面臨最大的危機。

先是1966年12月3日，澳門發生了史稱「一二・三事件」的騷動，

事端起於一樁本來是無足輕重的小事，Taipa居民因辦學需要擴充校舍，入稟行政局申請，但在未有答覆前便先行搭棚施工，因而引起澳門當局勸阻，工人不聽，衝突由此而生，造成24人受傷，6人被捕。隨後便引發起大規模反政府示威，群眾衝擊市政廳，警方出動防暴車，掃射水喉，驅散示威者，最後更施放催淚彈，並開槍射擊，造成2人死亡，澳門總督頒令戒嚴，史稱「一二・三事件」。其後數天，又再有數人在街上遭槍殺，共有8人被打死，212人受傷，40多人被捕入獄。

到了12月10日，廣東省外事處奉命對澳葡政府提出強烈抗議，並要求嚴懲護督、陸軍司令施維納、警察副廳長顏端尼及行政局代局長晏德地。11日葡萄牙政府召開緊急會議，外交部長諾格拉在其回憶錄中有這樣的記載：

「寧願看見總督受辱(只要不公開)並保住澳門，而不想看到總督被打死的同時，還丟掉澳門。」

就這樣，澳門政府就在12日晚上發出通告：決定全部接受廣東省外事處所提出的要求。從此，澳門實質上已成為「半個解放區」。

事後，無論是澳門的土著、葡人或是當地的華人領袖，如何賢、崔德祺及何鴻燊等都深知這是文革帶來的影响，正如黎祖智博士（ 土生葡人）說：「確實是中國大陸「文革」的結果。只要有一點點火星，就能讓混亂的局勢在整個澳門演員變成騷動。當時的中國人們都極不理智….我以為那是澳門的末日，我想那時大多數人都這樣想。」

左派在澳門的勝利，猶如給香港左派打了一劑强心針。再加上當時在港的左派人士，被大陸「文革」熾熱的狂潮沖昏了頭腦，大多都

磨拳擦掌，想在香港大幹一場。正如何鴻燊說：「在澳門暴亂勝利之後，他們（ 指香港左派 ）又在香港做了同樣的嘗試。他們從香港派人來這裏來向鬥爭委員會學習。但是在香港，他們全進入監獄，因為英國人態度强硬，逮捕了所有的暴亂分子，並最終得了勝利。

一如澳門六七暴動也是緣於一件看來並不是太嚴重的事件，但卻演變成一場大暴動。1967年4月，住於新蒲崗大有街的香港人造花廠發生了勞資糾紛，雙方談判不果，資方更以「生意收縮」為理由，解僱了92名工人，並關閉部份廠房。工潮立即升級，左派工會隨即介入，煽動工人在廠外貼大字報及毛主席語錄，又阻止廠方出貨。警方調停不果，局面更趨混亂，防暴隊採取行動，拘捕了17名工人及左派工會人員。工聯會派出理事長楊光向警務處長提出嚴重抗議，而《大公報》社論開始將事件政治化，指斥港英政府行為迫害民族，鎮壓群眾是野蠻的法西斯暴行，鼓勵全港市民上街抗議。

此後，雙方衝突加劇，5月12日，警方在黃大仙徙置區搜捕暴動者時，與群眾發生衝突，一名13歲的少年陳永祥遭硬物擊中死亡，左派人士稱他是被警察打死，但亦有人以為是被暴徒打死。但事態却急轉直下，工聯會宣佈成立鬥委會，與港英長期鬥爭，而政府亦見事態嚴重，在東九龍實施宵禁。

六七暴動自1967年5月6日開始，一直至同年12月基本上結束，其間經歷無數次警察與群眾衝突，在工聯會之主領下，實行恐佈主義及炸彈襲擊平民等行動。他們又使用暗殺，其中最著名的是香港商業電台節目主持人林彬，因在其「欲罷不能」的電台節目中反對左派暴動，結果在上班途中被人伏擊放火將林彬及其堂弟林光海燒至重傷，二人其後死於醫院。此外，他們又隨處放置真假炸彈，總計這次暴動中，

從1967年5月至1968年6月為止：

死亡：51人
受傷：848人
拘捕：4498人
定罪：2077人
樓宇損壞：122幢
車輛損壞：162輛
警方施放催淚彈：90個場合
警方施放實彈：87個場合
炸彈爆炸：253次
真炸彈：1525枚
假炸彈：4917枚
誤報/虛報有炸彈：2645次

其中犧牲者包括平民百姓、執法警察、英國拆彈專家及尼泊爾啀喀兵等。有些當年曾積極參加暴動的人士中，如譚耀忠、葉國謙及楊光等竟然成為今日的權貴與高官，香港人似乎已經忘記了六七暴動這回事了，令人感慨萬千。

研究六七暴動的學者，心中都有一個疑問!為什麼那些左派領袖會如此大膽地與港英對抗呢!他們明知大多數香港市民都不會同情他們，也不會支持他們，為什麼他們竟會如此明目張膽呢!再者，要攪這些群眾活動，所需的經費相當龐大，工聯會都是一些低收入的工人，何來有足夠經費支持這抗爭呢!

人大代表吳康民就有這樣的解釋：

「文化大革命期間的澳門「三一」事件以及香港的「六七暴動」，並非中央的政策有任何改變，而是極左派對中央政策的嚴重干擾，當年主政華南的「南天王」陶鑄，執行左的路線不遺餘力，於是也想到對港澳工作有所突破，派了當年擔任廣東省教育廳長的梁威林前來主持港澳工作。梁也是左王，在內地左風勁吹的時候，加上文化大革命的爆發，終於惹出澳門「三一」事件和香港的「反英抗暴」風波來。」

吳康民講得非常清楚，沒有新華社梁威林及內地的陶鑄撐腰，本地左派絕沒有勇氣和力量推動這麼大規模的抗爭暴動；又據陳君葆所述，參加罷工的工人約1萬人，每人每月供給300餘元，大約需費300萬元，這筆錢會由北京支付。按一位當年任職水務局的罷工工友說，他在罷工期之初期，每月都收到廣東省銀行存進他戶口的一筆現金，數額與他在水務局的工資一樣。由此可知，暴動所需的費用是來自北京的。如此便造成北京一個沉重的財政負担；同時也說明左派陣營當時確信中央會用武力收回香港的想法。

事實上，從現今公開了的檔案來看，北京不但是口頭上，經濟上支援本地左派的抗爭，而且的確是預備出兵入港。據厲松所寫的一篇文章，名「高瞻遠囑，果斷英明－「文革」中周恩來阻止進軍香港」，此文原載於《黨史縱橫》1997年第八期。此文所揭露的資料十分震撼。

「1967年7月上旬，中共中央主席毛澤東在北戴河召開中央政治局擴大會議，與會者有中央文革小組成員，中央軍委文革小組成員和當時沒有被點名靠站的政治局委員共32人，會議一致通過了，中央

文革小組起草的「關於立即收回香港，結束英帝國主義殖民統治」的決議… 並成立了以陳伯達為組長，楊成武、江青、汪東興、張春橋、張秀川為副組長的工作領導小組，向中央政治局中央軍委，中央文革負責，還決定由謝富治、黃永勝、張秀川組成香港市革命委員籌備領導小組，由謝富治任組長。此會議還通過一項決議，要求英國當局賠償發動鴉片戰爭侵略中國造成的損失，歸還掠奪中國的文物。

1967年8月20日，陳伯達工作領導小組完成了各項佈置和計劃，決定動用兩個師的兵力發動進政，另一師待命，同時還組織了3千名幹部隨軍進港，隨時接管港英各部門。」

就在這緊張關頭，周恩來總理感到事關重大，他迅速聯絡了朱德、陳雲、李先念，陳毅、李富春、劉伯承、葉劍英等老同志。聯名給毛澤東寫信要求暫停收回香港…. 周恩來此建議，終獲毛澤東接納，使香港、中國乃至世界避免了一場可能的大災難。」

此文雖缺乏資料來源，但可信性亦頗高，這正好解答了先前所提的問題：為什麼本地的左派會這樣明目張膽進行這次抗爭的暴動!隨着中央這樣的決定，雖然在宣傳上仍支持左派抗爭的暴動!但實際上已鳴金收兵，最明顯的，來自北京的金錢支援也終斷了!又據馬繼森所寫那一本《外交部文革紀實》所載，在1967 年底，周恩來接見香港鬥爭委員，不要搞真假炸彈，這對人民有害，對港英無用；不要上街遊行；不要罷工。自此，1967年暴動就逐步降温，以致收場!

《華僑日報》在1968年出版的《香港年鑑》，對六七暴動有這樣的總結：

「1967年這一年，香港遭遇了一次史無前例的顛覆活動，可是，

因為大多數居民擁護政府，終於把暴動平息。另一方面，香港的經濟繁榮，並未受到這次暴亂的嚴重影响，令人感到快慰。

香港一小撮人，可能受了大陸「文化大革命」紅衛兵活動的影響，更把澳門事件作為一個成功的例子。便想一舉而把香港鬥垮…香港政府在平亂開始就獲得英國政府的支持，全港社團的擁護，廣大居民的合作，放手對付那一小撮人，由冷靜，容忍的對付，轉入嚴厲，强硬的對付，經過八個月的小心謹慎應變，終於把暴亂平息。」

然而，這暴亂也反影了香港的一些基本問題，尤其在民生方面，無論是住屋、醫療、教育、社會福利、貧富懸殊、紀律部隊之貪污等問題，都極需港英政府嚴肅處理，並啟開了70年代麥理浩之改革運動。

第十四章

大逃港

(1950 - 1971)

自從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後，綿延30年不斷有大陸的難民偷渡來港，其中由深圳河邊的大外逃尤為嚴重。逃亡的包括農民、工人、知識份子、幹部、軍人及那些無法忍受「左」禍帶來的反右、四清、文革、大飢荒等種種政治和經濟煎熬，不惜在警犬和槍彈之下冒着生命危險，强行偷渡深圳河，逃往香港的「自由世界」。逃亡的群眾涉及廣東、湖南、福建及遠至黑龍江。實際人數超過百萬。

1949年以前，草深葉密的深圳河邊基本上處於無人管轄的狀態。在深圳鎮邊有一座羅湖橋，是通往香港的唯一通道。河的內邊都有不少村莊，而他們的田地是互交叉的。換句活説，中方的村莊有田地在港英方，港英方的村莊也有地在中方，兩地農民常要過河對岸去工作。

但到了1949年，情況突然變化。到了10月，由陳賡率領的數十萬解放軍由廣州向南挺進，直通深圳。香港當局頓時緊張起來，於是兩個精銳英軍師團從南洋群島的叢林移師海港邊境，以防萬一。但到了11月，毛澤東，周恩來下令葉劍英向兩廣縱隊司令員曾生傳達命令，部隊停在深圳，不再往南。從此，深圳南岸仍歸港英政府統治，但深圳河北則隸屬中華人民共和國管治。

在1949年之前，邊境檢查非常寬鬆，幾乎不需要證件便可過關。但1949年，蔣介石敗走台灣，出於

對共產黨持着不信任的成千上萬大陸百姓，便像潮水般湧往羅湖橋，每天過境人數不下10萬；包括了我父親一家。那時，港英政府訂了一個很奇怪的「過橋標準」：廣東人可以過，非廣東人則不可以。而中共方面，因成立之初，財政拮据，糧食，生活物資供應緊張，又怕那些國民黨殘餘份子上山藏匿頑抗，為了維穩之故，也樂意採用較寬的策略，任由他們來港，估計從1947年至1950年，大概有100萬人逃到香港。

但到了1950年3月，在深圳發生了所謂「隔岸村慘案」。有從香港來的國民黨特務，槍殺了深圳官員，再加上深圳一帶治安欠佳，殺機密佈，於是在1951年3月15日，中國政府決定要對深港邊界實行封鎖，整頓邊防。就因為這樣，我母親及弟弟妹妹就被困在國內，不能來香港與我們重聚，而母親更因為受不住疲勞的公開審訊，被打壓，最後懸樑自盡。

中共在深港邊界設有三道防線：第一道是邊防線，第二道是禁區線，第三道是警戒線。三道防線的戒備步步升級，越來越嚴密。邊防區東起大鵬灣，西至矛洲河，南從深圳河起，北至山廈，橫長91公里，縱深19公里，任何人一定要持有通行證方可進入。然而，這些防線卻未能阻擋成千上萬的逃亡者，冒着生命危險，偷渡來港。

據寶安縣委的統計，由1951年2月至1954年止，偷渡去香港的有1382人，1955年則有594人，1956年703人。但到了1957年，內地實行公社化，外逃的增至6000人，由1956—1958年，3年內偷渡的有20105人；出走的大多是青壯年，以致邊防村落成了「女兒國」「老幼院」。不過，偷渡至高峯時期是1962年，近6萬人成功偷渡來港。原因是1959年到1961年是大飢荒。香港大學中國現代史教授

馮客(Frank Dikotter)估計在這次大飢荒中，有4300萬至4600萬人餓死。到了1966年，文化大革命爆發，接下來又是另一次偷渡高潮，在偷渡者中，包括了2位著名人仕 — 中央音樂院院長馬思聰和陳獨秀的女兒陳子美醫生。文革結束後，又是另一次偷渡高潮，由1976年至1980 年短短4年間，約有30 — 40萬人從大陸偷渡來港。

當鄧小平南巡時，他的回應是：「這是我們的政策有問題，不是部隊所能管得的…逃港，主要是生活不好，差距太大。」事實也是如此：我們就以1978年來計算，深圳農民年收入是134元，而一河之隔的香港新界農民的年收入是13000元，差距實在太大了，所以當時有話流傳「內地勞動一個月，不如香港幹一天」，就是因為這樣，鄧小平就堅決推行四化，務使中國富强起來。而深圳也成為他計劃中的特別經濟區。然而，經濟並非唯一的原因促使內地居民偷渡來港，不少是因為他們嚮往香港的自由和機會，就正如福永公社鳳凰大隊支部書記文富祥對來深圳巡查的習仲勳說：「香港那邊比我們好。第一，我們這裏世世代代面朝黃土背朝天，農民一輩子都是當農民，不僅如此，子子孫孫都只能做農民。香港那邊不一樣，能從事很多職業，東家不做做西家，還能當工人。第二，那邊東西多，甚麼都有得買。我們這邊買甚麼東西都要證，而且有證還不一定能買得到。第三，那邊賺錢多，買東西便宜。我們這裏分配低，又買不到東西。所以老百姓都說那邊好。」言下之意，政策和治國之道出了問題，這才是人民出逃的主因!

記得於1983年，我有機會第一次回鄉旅行，那時我們是隨旅行團前往，應該是相當安全的。但火車將到達廣州時，不知怎的一陣陣驚恐的感受冒在心頭，全身出汗，與我同行的太太有見及此，以為我有什麼

不適，其實我是忽然想起30多年前逃離中國的情景。雖然我已經忘記當時的情況，但那驚恐的感受卻瀝瀝如在目前，尤其在重進廣州之際，這感受又重現在心頭。

那次逃亡，詳細的經過我已經記不清了，我只記得那天天還沒有亮，母親便非常緊張地叫醒我們，稍稍收拾行裝，怱怱離開家園，過了那渡木橋，乘坐公共巴士前往廣州火車站，坐火車到香港。那時應說是1949年下半年，正是廣州淪陷之際。一路上，母親神色凝重，非常緊張。她拖着我們4兄弟姊妹，切切吩咐我們不要走散。火車站人山人海，堆滿了走難的人。上了火車，就躲在車箱的一角，原來我們就是千千萬萬從大江奔至大海之一。我還記得途經石龍車站時，火車停留了一段頗長的時間，母親便趁此機會買了一些义燒飯給我們吃。現在我翻查資料，才知道石龍火車站建於1911年，那時有港穗直通火車，而石龍站是其中一個固定定靠的車站之一，而且停車時間也是各站之中最長的，原因是為蒸氣機車加水，這港穗直通車於1949年10月14日便中斷服務，直至1979年4月4日才恢復，但現時的直通車已不再在石龍站停車了。換言之，我們是在中斷服務前夕乘坐直通車逃港的。

我們到了羅湖橋，港方海關人員先檢查車票，看行李，看看我們的皮膚顏色，長相，然後用廣東話問我們：「去邊度？」原來他們是要查看我們是否廣東人，原來港英當局在那時訂了一個奇怪的「過橋標準」— 廣東人可以過，非廣東人則不可以，所以我們就輕易地過了關，踏入香港境。火車到了粉嶺火車站，父親一早便在火車站迎接我們，我們亦有機會重聚!但這重聚卻是片刻的重聚，過了不夠一年，母親帶同弟弟穎智，妹妹穎微回大陸。誰料這次一去不回：

直至後來穎智偷渡來港，我們才有機會相聚，至於妹妹一直至1983年我們在一個非常奇怪的情況下找到了她。兄弟姊妹再有機會重逢，但父親與母親早已不在人間了！這是後回的事!

弟弟穎智是1962年成功偷渡來港的。1962年　是非常特別的一年，自從農曆新年剛過，成群結隊的內地居民開始非法越過陸路邊境進入香港：他們主要來自廣東境內的廣州、惠陽、東莞、南海、台山、海豐、潮安等62個縣(市)，也有從外省聞風而來的。十多萬偷渡者。破圍走陸路的翻山越嶺，越過梧桐山。水路則有泅泳或坐船，坐船有兩條線：東線出大鵬灣，西線過后海灣，目標都是香港。每天從各地湧進邊境的有4、5千人，最多一天超過8千人。在逃亡者中，不但是農民、甚至知識份子、工人、黨員都在逃亡之行列中。由於香港的大街小巷「偷渡客」，陡然增加，對治安構成諸多問題。港英政府要嚴陣以待，出動大量警力，24小時巡邏，加强盤查無證人員，並將大量偷渡者遣返。

為什麼1962年是偷渡潮之高峯呢？據時任寶安縣委第一書記李富林說，那幾年全國普遍遭遇嚴重的自然災害，經濟政策存在一些錯誤，糧食減產，生活困難，很多人民吃不飽，只有逃亡，而廣東省比其他省較為開明，不把逃亡者當作「盲流」叛國，加以處分，而是放寬出口，甚至發放證明書予與通行。

我弟弟穎智也是在這一年成功偷渡來港，與我們會合。然而他偷渡的方法，既不是翻山越嶺，越過梧桐山，也不是泅泳或坐船來港。他是直接從廣州坐火車來港的。由於在1962年，大陸放寬邊境，不少港人想到一個比較安全的方法，幫助他們在內地的親人來港。原來在那個年代，有不少香港人，從事一項非常特別的生意，就是替在香港

的居民運送一些糧食，衣物或金錢接濟在內地的親戚。我父親在大埔找到一位從事這項生意的大嬸，替我們運送一些物資到在內地的姑母及弟弟。這一年，她告訴父親說，由於大陸出境比較放寬，她有辦法偽造一張香港身份證，叫弟弟冒認為這大嬸的兒子，然後公然的帶他到香港來。當然父親要付出一筆可觀的費用，因為這也是一樁相當冒險的工作。就這樣，弟弟順利過關，來到香港與我們團聚。

面對着成千上萬的難民，源源不絕的湧入香港，究竟港府採取什麼態度呢？為了阻擋「洪流」，一方面港府出動邊境的警察，軍隊共達5千人，並出動百條警犬，18架直升機。甚至在邊境手牽手結成人牆，阻擋冒死衝來的群眾，又使用警棍、警犬吠….　只欠沒有對人開槍。至於那些偷渡成功的，港英政府採取「攔截遣返」政策。但出於人道因素，港府會讓他們好好吃一頓飽飯，然後才遣回。當局在新界一帶臨時建立幾個收容所，草草搭起帳篷，供給一頓豐富的晚餐，有魚、有肉、也有麵包、香腸，採取自助餐形式，想吃多少就吃多少。

但民間的反應顯然較政府當局更為仁慈和體諒。查閱一下當時報章的報導，看到當時不少感人的故事。就如《明報》在5月15日有這樣的記載：「最寶貴的是人的生命!香港各界的物資源源不斷地送到《明報》，狹窄的報館彷彿成了一個人道主義救援中心。」《華僑日報》的報導是：「拘留所中哭聲震天，51人不免遣返，難民跪地求情。」

我們的家在大埔墟的郊區，附近也出現過不少逃亡者的踪影，甚至摸進森園門口，要求接濟。通常父親給他們一些糧食及少許金錢，便叫他們離去。但有一天父親竟然收留了一個叫「阿旺」的逃亡者，在我們家中。「阿旺」是一個40多歲的女人，看來受教育不多，有點土頭土腦，我不知為什麼父親要收留「阿旺」，是基於同情心？是找個

廉價勞工？我真弄不清楚。當時我們家中有不少成員都感到不高興，因為「收留」「窩藏」逃亡者是犯法的。報章曾記載一件案，一個香港警官的太太葛施梅，看到一對逃亡的母女捱飢抵餓，無依無靠，而那個女孩子只有4、5歲，楚楚可憐，這仁慈的太太就動了慈心，招待他們到自己的家，並希望丈夫回家後與他商量如何安排。誰料丈夫回家，發現妻子窩藏逃亡者；2人就起了爭論，丈夫堅持要守法，太太堅持要有人道，「法」與「良心」發生激烈的碰撞。最後，他們想到一個解決方法，由丈夫出面向法庭控告妻子違反香港法律，收容大陸偷渡人仕。然後，妻子向法庭認罪，請求從寬處理。接着，他們又幫助這母女向法庭申請，基於人道原則，免于遣返，並給予居留權。最後，李扶蓮法官認為被告葛施梅乃出於同情，並無收受任何費用，值得原諒。雖然罪名成立，只輕判罰款50元，另簽保行為3年。或許是父親從報章上看到這案件，「阿旺」在我們家中逗留了約1個月就離開了!

據《炎黃春秋》雜誌主編楊繼繩所寫：「如果僅僅是廣東一處出現外逃狂潮，可能中央也會採取與廣東省委一樣的放任和鼓勵的態度。但就在此時，即1962年春夏，新疆伊犁哈薩克自治州直屬縣市和所屬塔城地區，6萬多中國邊民拖兒帶女，成群結隊，並攜帶大量牲畜，農具和車輛，逃往蘇聯。…　國際輿論一時嘩然。中央政府大為緊張……5月中旬，周恩來要求廣東省委，把解決外逃作為當前第一任的工作來抓。

廣東省於是執行指示，從5月22日開始，從各地調派了一萬多名幹部，民兵和解放軍戰士，把從香港送返回來的群眾和滯留在邊境的外流群眾遣返回鄉。同時在鐵路，公路沿線的東莞、石龍、寶安、

龍崗等通往邊境的交通要塞和前沿主要地段，設立堵截收容站。從5月22日至7月8日，一共遣過51,395名外流人員回鄉。通過沿途層層攔截，這股逃港風潮暫時停息下來。但到了1976年，這逃亡潮又再重演，事實上，正如1984年鄧小平在第一次南巡深圳，珠海2個特區時說：「聽說深圳治安比過去好了，跑到香港的人開始回來，原因之一是就業多，收入增加了，物質條件也好多了。」事實上，隨着內地改革開放，人民生活大有改善，偷渡情況基本上已得控制。

第十五章

末代豬農

蘇東坡名句「寧可食無肉，不可居無竹」是父親的格言。但對他來說，食肉和居竹都是同等的重要，缺一不可，所以他應該是比蘇東坡更懂得享受人生。在森園農場，我們不但有一排排密茂的竹林，給予我們視覺享受，並在炎熱的夏天帶來涼快的感覺 。父親更利用這些竹作許多用途；他最喜歡用竹幹雕刻一副一副的對聯，掛在牆上。父親的楷書與精美的雕刻，相映成趣，增加我們家的書香氣味。我們所用的蓆，椅都是竹製成品。竹更可以作擔挑和魚竿之用，這都是森園之獨特竹的文化。至於肉方面，父親最喜歡豬肉，尤其是東坡肉，扣肉，菜乾豬肉湯都是我們過時過節時必備佳餚。所以，父親離開了烏溪沙兒童院，在大埔開設豬場，我一點也不覺得意外。

香港的養豬業，60年代是黃金時期，但踏入70年代後，隨着工業開始迅速發展，再加上養豬條例越來越苛克，養豬業開始衰微。到了80年代，一個一個豬場倒閉，養豬業從此一厥不振。所以，我們可以說，父親是末代豬農。但在我腦海中，養豬這個行業留下不少深刻的印象。事實上，父親在養豬技術上，突破了昔日中國鄉村養豬之古老方法，發明了不少創新技術，他曾把他的經驗寫成一本《養豬新編》，可惜時不與我，當他寫成這書的時候，也正是香港養豬業開始走下坡之際。所以這本書稿一直沒有出版，也鮮為人知；如今我只能把

我所看到的一鱗半爪寫下來。

父親的農場養有百多頭豬，大概可分為肉豬與母豬2大類。肉豬品種繁多，有純種和雜交兩類，我們所飼養的以雜種居多。尤其是第一代雜種豬優點至多。所謂第一代雜種豬是指純洋種豬公配合純本地豬母。通常牠們生長快，抵抗力強，飼養容易，而且所產下的豬苗數目較多，總是超過每胎10頭以上，而且肉味較鮮甜。至於母豬則以本地純種為主。在60年代，豬農開始採用人工受孕，而香港政府的農林署亦積極推行。人工受孕之優點甚多：

・可避免豬公的毒性之傳染
・可以選擇優良的品種
・在交配時，不會受到巨型豬公傷害
・沒有因豬公精子稀薄而致所產豬苗過少之弊

然而，人工受孕亦有其弊端，主要是豬農應具有判斷母豬的春情期之能力，因為豬的交配不是隨時可以進行。要待母豬青春期間(新界豬農稱為起水) 才可以交配。所以準確地判斷豬母是否已經進入青春期是豬農必須擁有的知識。否則就會錯過機會。在60年代的新界村莊，我們常見農林署的職員，騎着電單車，到處為豬農提供人工受孕的服務，既安全，又方便，這是科技帶來的好處。

在森園農場，最興奮的事情莫過於替母豬接生。我自小父親已經傳遞那接生技術給我，所以我常常誇口自己是豬的產科醫生。我的記錄是一胎接下27隻小豬! 我相信這也是森園的記錄。通常一胎是12隻，或多或少，但那一次這隻母豬竟然一胎誕下27隻小豬，而且1隻也沒有夭折，真是難得。

母豬的懷孕期通常是114天，有時或早或遲1、2天。母豬通常是在夜間生產的。我們往往要通宵工作。自開始生產至胎衣排出需時5、6個小時。母豬將要分娩時，常起臥不安，在開始生產3、4隻小豬時，常起身站立，後來多生幾隻後，即感疲倦，不再起身，通常每隔10餘分鐘便誕下1隻小豬，若母豬過肥或年紀過老，則相隔時間會長一些。若母豬遇有難產時，我們會立即給牠注射催產針，或進行施手術。不過，我們會儘量避免施手術，因為這是非常危險的，因衛生環境久佳，很容易受感染而致命。在我記憶中，在多年來只有1隻母豬是因難產而致身亡。

當母豬誕下小豬時，我們會立即把牠抱起，用布拭乾身上的粘液，尤其是鼻孔部份，以免窒息死去。假如發現小豬呼吸困難，便要立即施行人工呼吸。所謂人工呼吸，是輕輕用手按在豬的胸部，然後一鬆一緊地按摩，或許可以把牠救活。

當接過小豬後，用線在距離臍部2、3吋地方紮緊，然後用消毒過的剪刀將臍帶剪斷，並在剪口處塗以碘酒，然後將小豬放在有禾乾草的籮中。待全部小豬都出生後；就替牠們剪去牙齒，以免因吃奶令母豬感到痛楚。

在小豬吃奶之前，我們通常是先將母豬身體抹乾淨，用火酒抹過乳頭，然後把小豬放在母豬身旁，幫助牠們第一次吃奶。同時我們又要留意母豬排出胎衣。一旦見胎衣排出，便要立即拿掉，否則很多母豬都把它吃掉，這對母豬的健康並無益處!

小豬出生後3天，父親會為牠們注射三王針，每隻1毫升，以防感冒。同時亦開始餵以貧血膏，每星期1次，直到能吃飼料為止。這大概是

7個星期之後的事了!至於餵豬的飼料，包括麥糠、粟米粉、米碎、大荳餅、魚粉及米糠等。這些豬隻每個月增重差不多30磅；4至5個月便可「出欄」，通常父親是賣給那些豬商，他們專收購豬農的豬，然後送到屠場去宰割。

豬農最感頭痛的，就是豬的疾病。香港位於亞熱帶地區，冷暖不常，天氣又朝濕，最容易生病。香港豬隻的傳染病，計有豬瘟、腸熱、口蹄病等。預防勝於治療，所以我們特別注重豬舍的衛生，又經常消毒，勤於沖洗，儘量保持豬舍乾爽，食水清潔等。其實，人獸同住一地，對我們的健康都有一定的影响。我在中四那一年，突然患上嚴重的感冒，要入醫院住了2個星期。出院後要差不多半年時間才完全康復。我想很有可能我的病毒是從豬隻的細菌感染而來，或許我現在身體內也有不少抗體，這與我小時居住的環境有關。

通常肉豬長到150磅左右，我們便把牠們賣給豬販，運往屠場宰殺，我們稱之為「出欄」，這也是一家高興的時候，因為終於見到昔日的投資有回報，也是父親出糧的日子。在「出欄」之日，我們一早起來，餵飽「出欄」豬隻，這不但是給牠們享受最後一餐，而且又可以增磅。因為豬的價錢是按「斤計」，豬重一斤，價也高一些，所以我們都儘量餵飽牠們。運豬的貨車去後，我們一家便到大埔墟茶樓飲茶。父親一定叫了幾隻糯米雞來慰勞我們一早之辛勞。現在想起來，好像是昨天所發生的事，瀝瀝如在目前。

父親除了忙於管理豬場，他還有時間參加南坑村的養豬合作社，他是任該合作社的書記。在1950—1960年間，香港政府鼓勵民間成立合作社。這些合作社是民間組織，但由政府的漁農署監督，其中以養豬合作社及漁業合作社最普遍。合作社的主要功能是貸款給有緊急需要

人仕。合作社會員每年繳交會費，合作社便把這些會費存在銀行，作為合作社之基金。若社員有急，需要金錢支付，他們便可以向合作社申請貸款。然後每月連低息歸還。在60年代的香港，這是非常普遍的，也解決不少豬農遇上銀根短缺時的難題，一切借貸事宜都是由政府的漁農署監管的。

在1970年代及1980初，全港4千 個豬場，年產80萬隻，但現時全港只有43個豬場，年產量不到10萬。為什麼一踏入70年代中期，香港的養豬業開始衰落呢？一直以來，馬來西亞、台灣和泰國都有出口生豬到本港，但因運費高昂，所以本港養豬業是有其市場，但到了80年代，內地豬開始供港。由於價格低廉，造成龐大競爭，而香港政府對豬農的支援也開始削減。70年代，漁農署還會對豬農提供配種，注射疫苗，診治豬隻等服務，但到了80年代，政府已取消了這些服務。再加上本港河溪水質污染嚴重，政府推出多項改善水質的環保措施，豬場必須領有禽畜飼養牌照，領取牌照其中一項條件是設有排污設施，使污水達至標準，大量家庭式或小豬場無力添置這些設備，他們寧願接受政府特惠補償金，放棄養豬行業。如此，香港的養豬業便式微，而我父親亦成為香港的末代豬農!

第十六章

漫天烽火待黎明

這一章要談談父親的信仰。

父親自小受儒家思想熏陶，後來入讀政治深班，熟讀孟子、論語，對孔孟思想尤其嚮往。孔子名言「未知生，焉知死」深深影響着他。現實問題，比靈魂身後的事，更為逼切。況且，他以為凡事有良心就夠了，何必花時間在一些虛渺的事情上呢？正如孟子有云：「盡其心者，知其性也；知其性，則知天矣」，意思是凡事盡了良心，就能體現了人性，就明白了天道。

儒家思想是「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中國士大夫，一向以治國平天下為己任，所謂「風聲，雨聲，讀書聲，聲聲入耳。家事，國事，天下事，事事關心。」父親一向對政治及國事都非常熱衷，所以早年棄筆從戎，又拋棄在秘魯安定的生活，回國投身在政壇之中。但在這一切的努力下，他始終都覺得「日光之下並無新事」，「凡事都是虛空」。到了中年，國破家亡，自己流落在香港，活在內疚和恐懼中，他不得不認真去思想人生和信仰的問題。

我想到孟子與齊宣王的故事，齊宣王自認又愛好錢財，又喜歡打架，又貪戀女色。孟子要說服齊宣王實施他所提倡的仁政，真是難若登天。孟子很聰明，他向齊宣王遊說：「這一切都不要緊，人大都是這樣，只要推己及人，辦好政治，讓老百姓

各方面都得到合理的滿足，便是仁聖之君了!」俗語說：「狗口長不出象牙!」要叫一個貪財好色，撩是鬥非的昏君去推行仁政，攪什麼推己及人，務使百姓得到滿足，是否有點不切實際! 所以孟子的失敗是必然的事。我想在中國歷史上，不知多少人就好像父親一樣，起初抱着大志，先天下之憂而憂，後天下之樂而樂，投身在治國平天下的偉大工程上，結果弄到焦頭爛額，退歸故鄉，或是看破紅塵，依歸佛道! 然而，父親對佛與道並沒有多大興趣，也沒法信仰，以致他感到苦惱。

父親在抗戰之後，因有意興建立孤兒院，收留那些在戰爭中失去父母的孤兒，因而與那些志同道合的紐西蘭來華的宣教士接觸和合作。他也因此而接觸基督教的信仰。早期有不少蚌湖鄉人士出洋紐西蘭謀生，並在那兒信了耶穌，也因此而興起一些紐西蘭基督徒來華傳道的異象。他們組織了紐西蘭差會，在20世紀初年至解放前，先後在禺北一帶建立了11間教堂、醫院1間，名為普惠醫院，設於江村，另於從化有1間分院。此外，他們亦從事教育事業，先後建立德基小學，磐基小學及德基中學，它們都是隸屬中華基督教會廣東協會第7區會。

在云云的宣教事業中，其中影响最大的莫過於創辦普惠醫院和分院；他們從事鄉村醫療、衛生防疫和抗日救護工作，此醫院建於1917年，有100張病床，耗資1萬5千英鎊，自1917年一直至1951年服侍區內人民。事實上，這是當時廣州近郊唯一的現代西醫醫院，設有婦產科、小兒科、內外科、門診及住院設備。並且醫生和護士，更乘坐一輛醫療車，到白雲區花都及從化等鎮巡迴醫治病人。據1935年紐西蘭長老會資料記錄，該年住院病人共822人，門診2827人，手術308宗(不包括婦產科數字)，又據紐西蘭籍華裔女醫生畢振華回憶，

她每天要看50名病人，除了畢醫生外，還有5名中國籍醫生，其餘都是紐西蘭來華的醫生傳教士。普惠醫院設有護士學校，幾十年來，培訓了大量及格的中國籍護士，藥劑師，助產士和初級醫護人員，我們一家和普惠醫院有着深切的關係。母親曾在這兒接受助產士的訓練，我們幾兄弟姊妹都是在普惠醫院出生的。1951年解放後，國家接收了這醫院，並且改名為中國人民解放軍第109醫院。

除了醫療事工外，紐西蘭傳教士亦積極辦學，先後建立德基小學，德基中學及德磐小學。家姐顗儀曾在德基幼稚園唸書。德基學校培養了不少人才，並使很多女姓得到造就，他們畢業後不少從事助產士、護士、教師及醫生行列中。抗戰後，父親與伍觀淇籌辦孤兒院，得蒙這些傳教士經濟支援，以致他們建立非常密切的關係。在云云紐西蘭傳教士中，父親與鄭信榮牧師，顧愛理姑娘和李愛蓮姑娘較為相熟，並且透過鄭信榮牧師，認識了李仕牧師，成為深交。他之所以決定離開中國，帶着一家大小來到香港，也是李仕牧師的催迫和安排下而成行的。

因着這樣的關係，父親參加中華基督教會之崇拜，並且也參與一些事奉，特別在慈惠工作方面，他更熱心參與。到了香港後，他因着工作關係，便帶着農藝所的學生一起每星期參加大埔墟的中華基督教會，牧師是朱義信牧師。然而，父親表面上似乎是一個熱心的教徒，甚至常常担任崇拜的主席。但其實他外表是一個基督徒，裏面卻是一個儒家的跟隨者。他相信世上有獨一的真神，於此他絕沒有懷疑，但對於耶穌的神性，聖經中所載的神蹟，及因信稱義的真理，他半信半疑，他以為基督教是一個勸人為善的宗教，基督教博愛的精神是值得推崇。至於什麽罪得赦免，耶穌再來，天堂地獄等觀念，他始終

都不以為然。我可以說他是一個典型的掛名基督徒。但由於他在一個基督教創辦的孤兒院工作，他便每星期都參加教會崇拜聚會，後來他退休，不再在基督教機構工作，他就不再參加教會聚會了! 但在他心底裏，仍自覺自己是個基督徒，所以在所有的表格有關宗教信仰一欄，他仍寫着「基督徒」。

我是在皇仁中學唸書的時候，透過參加基督徒學生團契而認識主。並且立志相信祂，事奉祂。後來我加入了大埔浸信會，並受浸成為會友。我和父親有一個習慣，每逢吃完晚飯後，我們父子兩人總是到海邊散步，天天如是，風雨天則例外。在散步時，我們總不免談天說地。但有2個話題是大禁忌：宗教和政治。父親不願談政治，我是可以理解的，但宗教也是禁忌，我就完全不理解了! 我曾數度故意提出信仰的話題，他都直接對我說：「不用再說了!」所以我內心是感到非常不安的。

1966年，我開始進入香港大學讀書，因為家居新界，放學後我又要往青年會夜校教書。放學後已經是晚上9時了，無法趕火車回家，於是我便決定寄宿，每星期六才回家，星期日晚才返回宿舍。1968年的農曆假期，我留在家裏渡過農曆年，到年初四才返回宿舍。那晚天氣忽然轉冷，又下着毛毛細雨，還有寒風陣陣。父親患有哮喘病，每逢天氣轉寒，他的哮喘病又發作，氣喘如牛，又不住咳嗽，非常辛苦，目睹他要在極大的氣力才吸到一啖氣，心裏很難過。但我又要撇下他返回宿舍，心情就更惡劣。回到宿舍後，我實在忍不住了，一面流着淚，一面寫了一封非常激動的信給他。

「父親，在我們的家中，生離死別是一件多麼痛苦的事，我今晚離家時，看到你哮喘病發作，非常辛苦，心中極難過，在你最需要有

兒女在身旁時，我又要離開你而去，心感歉疚。但當我想到有一天，我們要永遠分離時，我不禁流出淚來，恨不得我早你一步離開這世界，這或許我會因此而避開這分離之苦楚。然而，我是基督徒，相信在基督裏有永生的盼望，聖經說我們信主的人會到更美好的家鄉，永遠不會再分離。我何等渴望你也能打開你的心門，讓主耶穌進入你心裏，作你的救主和主宰，這也是我天天在神面前的祈求…。」

翌日，我心裏有極大的掙扎，不知應否把這封信放在郵筒裏。但最後我鼓起勇氣，把這封信寄出。隔了幾天，我收到他的回信，只是簡簡單單幾句，說他把這信給家姐看，看後，大家都流着淚，非常不安，並切切囑咐我不要再提這些事了；如果不提，大家快快樂樂渡日，這便是天堂，一提這些事，大家不開心，這就是地獄了!

我收到這信，呆了半天，心中極失望和難過。剛好這時我的同學孫偉光來宿舍找我，我和他分享這事，他安慰我說：「他心底裏一定會思想你所寫的。」然後大家一同為父親懇切的禱告。

到了星期六，我返回家中，父親和我都沒有提及這事。但大家都好像心事重重，而且有點隔膜。猶如陌路人一樣。但奇怪的事卻陸續發生。我發覺他開始偷偷地拿我書架上一些基督教書籍來看，但他又是恐怕我發覺，所以一切都是秘密進行。我把這一切都看在眼內，就把握機會，故意靜悄悄地把一些好書放在桌上，「引」他去看。到了3月時，我想到葛培理所寫那本《漫天烽火待黎明》一書，是余也魯翻譯的，正是他的好讀物。當葛培理來港佈道時，他也曾往大球場聽道，會後對葛培理讚口不絕。當我星期六回家時，他竟然不再隱瞞他的行徑，直接與我討論葛培理在書中所論及的救恩。他又大讚余也魯的翻譯一流，並對我說：「基督教正需要這類的著作。」

我聽到他的改變非常高興，並趁此機會向他提議在家中和他一同研讀聖經。想不到他很爽快地答應了！　到了星期日，我和弟弟穎智，父親一同研讀詩篇90篇。詩篇的信息，真的打動了他的心，「我們的生命，真的如水沖去，又如睡了一覺，也如早晨發芽的草，晚上割下枯乾…我們度盡的年歲，好像一聲歎息，我們一生的年日是70歲，若是強壯的可到80歲。但其中所矜誇的，不過是勞苦愁煩，轉眼成空。我們便如飛而去！」摩西所寫的，簡直是父親的人生寫照，那年他剛滿70歲！

我相信是聖靈在他心裏動工，他也顧不及那些所謂父親尊嚴，那天早上他就在2個兒子面前認罪接受了主。我還記得在他認罪禱告中，他提及先前所發生的一件事。我有一個同學，因為患了血癌，需要有人輸血給她。我的血型正是她所需要的，便預備前往瑪麗醫院輸血，我臨走前告訴他這事，他反對我輸血，以為畢業試在即，這會影響我的身體和學業。我一再向他保證和解釋，他最後只勉強答應。後來我回家時告訴他：「不用輸血了，因為我去到醫院時，才知道在前一晚她已過世了！」在禱告中，他向神認罪，深覺自己太自私和太不近人情，我聽了他的禱告，心裏甚覺安慰！

父親信主2年後，他心臟病發就離開人間，但我心中在傷痛之餘卻存着極大的盼望，父親只不過是早我們一步去到那更美好的家鄉，他日我們必會重聚！

第十七章

菊殘猶有傲霜枝

荷盡已無擎雨蓋，殘菊猶有傲霜枝
一年好景君須記，最是橙黃橘綠時

蘇軾

父親自從從烏溪沙返回大埔森園後，身體開始一直走下坡。他主要有2個問題：一是哮喘病，我相信因為長年累月吸煙，影響他的肺功能，以致他呼吸有困難，又常常咳嗽，身體體重也下降，在後期更因為他的肺功能衰退，以致影响他的心臟，最後是因為心臟病發而身亡。其二是他的皮膚病，他患有牛皮癬，每逢發作非常痕癢，真是難受，他花了很多金錢看醫生，治療，但似乎功效不大。這些都是長期病患，對他來説，是一個非常大的負擔，也大大減少他的活動能力，出入也靠我用單車載他。父親的身體狀況與他的心情有着極密切的關係。正如他説：中年喪偶，過着孤寂淒清的晚年。更慘的是他的內疚，他晚年時寫着：

「蘊芳代我死亡，替我承擔罪孽，我雖然在這年老的時候，遇着孤清寂寞的日子，也難補償我的罪過。」對他來説，失去太太，一對子女，不只是失去了伴侶和骨肉，更是失去了安寧，盼望和信心。

一個錯誤的抉擇，對他的自信有極大的打擊，以致在他的下半生失去了那種果斷的能力，事事猶疑不決，以致錯過了不少機會，這對他的健康也有直接的影響。

他本來就是一個沒有多大安全感的人，「共產黨」的陰影常在他腦海中。後來年紀大了，身體也開始衰殘，他的「不安全感」也愈來愈大。在經濟上，他要依靠我和家姐養家，行動上又要倚靠我們的幫忙。再加上我們在1969年搬離了他一手創立的老巢──森園，與我們一起住在那間不足300呎的住宅，他更有一種「無奈」「無助」的感覺。當家姐要出嫁的時候，他顯得非常忐忑不安；及當我要成家立室時，他非常緊張，恐怕我會搬走，及至我一再保證我們會一同居住，他才稍稍放心。所以，他唯一可以肯定自己的權威和地位的，就是管教弟弟穎智，因為那時他還是學生，一切生活所需還是要依靠他。當我港大畢業後，在銘賢中學教書，我所有的收入都存入一個我與父親聯名的戶口，一切家用開支和穎智的學費零用，都是由他一手包辦。正因如此，父親與弟弟穎智的關係，非常惡劣，常常弄到不歡而散。

穎智自少目睹母親懸樑自盡，繼而受盡潁川家姐的虐待，加上在中國所受的歧視和欺壓，造成他一種非常倔强的性格。他很聰明，也非常獨立，但卻不受教。他初來香港的時候，我是負責教他英文，他屢屢不聽我的管教，令我感到非常氣憤。記得有一次，我吩咐他去温習，他不但沒有聽從，反而跑去與Y師奶的兒子玩水戰。我正想阻止他繼續玩，他竟然把水潑在我身上，令我衫褲全濕。我真的忍不住了，便打了他一記耳光。他沒有哭，但立即離家出走，正走到南坑村口，遇上了父親，便把我「虐待」他的故事，全盤托出。父親氣喘喘的

回到家裏，不問情由，便罵我打他，我本來正想解釋，但看見他眼有淚水，像是對我說：「兒啊! 你弟弟這麼困難才能與我們相聚，怎麼你會如此待他呢？」我便閉口不言，從此我們兩兄弟再沒有打架了!

然而，他與穎智的關係卻是愈來愈惡劣!一方面是穎智的長大背景，從沒有人好好管教過他，另一方面，父親為了肯定他的權威和地位，往往對他是過份苛刻。不過，他最大的問題，還是他的偏愛。他對我特別寵愛，凡事都與我商量，而我又體會他的心情，處處遷就他。他沒有安全感，我就把我的收入全部存入一個我與他同名的戶口，並由他去負責家中開支。我認識了君玉，就一早告訴他，並與他商量，以致愛屋及烏，他對君玉也特別寵愛。我從不會與他頂嘴，再加上我讀書成績優異。當考入香港大學時，他到處告訴親戚朋友說：「全新界只有我的兒子穎睿和他的朋友考入香港大學」。當然，這並不是事實，只是他要在親友面前炫耀他的兒子吧了!他這樣的偏愛，對我反而感到有點不舒服。

然而，他對穎智卻是非常苛求。穎智初來香港就在大哥穎聰所教的小學元朗商會小學唸書；年年名列前矛，並且在升中試中以優異的成績考入皇仁書院。但父親卻沒有在親友面前炫耀，反而常常提醒他說：「不要驕傲，驕兵必敗!」他的偏心，可見一斑。

事實上，他們2人常常發生極大的爭執，為了一些我以為是瑣事，便會大吵起來。所以穎智常常借故返大埔「森廬」居住，每逢周末便離開九龍的家，說要返教會不見了踪影。為了這事，父親與弟弟不知吵過多少次。每逢吵架時，父親的哮喘病便發作了，所以我屢屢勸弟弟「奉茶認錯」，來順一順他那度氣!不過父親有時的反應確是不可理諭的。我記得有一次，弟弟負責買餸煮飯，他很喜歡吃魚，尤其是

那些多骨的小魚。他吃魚很有恩賜，從不會鯁骨的，但我則剛好相反，笨喉笨舌，就要是大魚，也常會鯁骨。有晚是海鮮餐，全是魚蝦蟹，我一看就已經皺眉頭了，果然不久就中招，鯁了魚骨，屢吞不下，只有立即去見醫生，勞煩他略施手術，把那條魚骨鉗了出來。那晚父親大發雷霆，大罵弟弟，我不小心鯁了魚骨，但穎智卻要挨罵，這就是父親偏愛的一個好例子了!

但自從父親信主後，他明顯有了改變，他對人比較和順，內心也比較平靜，尤其我結婚後，搬到在衙前圍道一間比較寬敞的住宅。隔鄰又是九龍仔公園。當我們都返了工或返了學，他就獨個兒往九龍仔公園散步運動，隨後便往九龍城街市買餸回家。我在石硤尾銘賢書院教書，每個中午都回來吃午飯陪陪他，然後趕回學校上課。這時，家姐的第一個兒子出世，每逢孫兒來探問他，總是歡歡喜喜跟承翰玩門鈴，每每他按鈴，承翰就笑了，他也隨着笑起來享受一下弄孫之樂。

那時，我開始對神學感到興趣，並在播道神學院選修一些校外課程，又把所學到的寫成一些護教文章及研經資料，福音性研經一書便是在這段時期君玉和我寫成的。每逢我寫了一些文章，總是請他批閱。一方面他也樂意効勞潤飾我的文句，並提出他的意見，另一方面我是藉此希望幫他對基督教信仰有進一步的認識，再加上我們儘量每星期舉行家庭崇拜，請他當主席，我則帶領研經，如此他在靈命確有成長。如保羅說：「外體雖然毀壞，內心卻一天新似一天。」不久之前，我有機會看到他在這個時期所寫過的一篇手稿，是他寫給友人李士牧師的信，心中很得安慰。他說：「我日中無聊，除了寫字讀書外，總是覺得空虛，我很願意還有微力的時候，將這空間奉獻給上帝，今年暑假開始，我將願意把在嘉樂路的屋宇收回，計劃一所小規模的

佈道所，因為當地徙置區的兒童，如果沒有人向他們傳福音，這真是將來有莫大的危險。」他寫了這封信幾年後便離開世上。1980年代，香港政府收回父親所說的屋宇，賠了一筆可觀的數目給我們，之後，我亦按他的意願把這筆賠款之部份奉獻給我所服事的播道會，在屯門開設了蘇森幼兒院，並在該院開始了播道會山福堂。

父親到了一生最後一程，身體雖然漸趨輭弱，但想不到他因着主耶穌基督的恩典，竟然排除心理及生理一切障碍，活得精彩。他在68歲那一年，曾有這樣的感受：語云「鳥倦知還，人生總有作息的時候，回首68年期間，對國家，對社會，對朋友，在功在過，連我自己也不明白。由今年68歲以後，在世之日多久，能否再幹一番事業，或從此湮沒無聞，且待我和認識我的人，留待作一定論。」作為他的兒子，我可以說，他末後這幾年，因着主耶穌的恩典，雖不致是「再幹一番事業」，但卻非常有意義地投資了他的生命，正如蘇東波所說：「荷盡已無擎雨蓋，殘菊猶有傲霜枝。一年好景君須記，最是橙黃橘綠時。」

我和君玉一直都打算赴美攻讀神學，希望好好預備自己作傳道人。然而，一想到父親的情況，我們又怎能把他丟在香港呢？家姐已成家立室，穎智仍在就學。我們實在不忍心留他而去，所以一直都沒有告訴他及家中任何成員，只在禱告中默默地等候。然而，踏入1972年，我們便正式向美國費城的西敏寺神學院申請入學。

1972年3月14日，我早上起來，正預備返工之際，父親忽然對我說：「我昨晚發了一個很奇怪的夢，夢見與鄭信榮牧師及顧姑娘等一同歡聚，吃飯。正當我們很高興傾談時，忽然感到心口一陣劇痛。我就醒過來，片刻間便恢復過來。我問他：「你一直都有與他們保持

聯絡嗎？」他答道：「沒有，自從1950年以來，我們已經失去聯絡，他們亦早已安息主懷，我也不知何解他們竟然在我夢中出現。」

那天中午，我回家吃午飯，父親精神很好，而且還一早預備好飯餸，吃完飯後，我便要趕回學校上課。到了下午，因為和學生一起玩籃球，所以直到5時許才回家。他一看見我就說：「穎睿，我今天覺得不大舒服，你可否到街市買一些魚煲粥給我吃！」我當時有點疲倦，便對他說：「你中午還是非常精神，怎麼這快便感到身體不適？這是否你的心理作用呀？」他聽了很不高興，便說：「不舒服就是不舒服，怎麼心理作用呢？　如果你不願意去，算了吧！」我知道我說錯了，便連忙向他道歉，然後趕快往街市買魚給他煲魚粥吃。回來的時候，他問我是否感到很疲倦，我們父子2人和好如初，彼此握手，大笑起來！

這是我們最後一次傾談，那晚，他心臟病發。我以為他坐在椅上打瞌睡，便想扶他上床，才發覺他已經昏迷，呼吸也很微弱，我有點恐慌，連忙送他入了伊利沙伯醫院急症室。但經醫生檢查後，證實他已經離世，走完了人生的路程，早我們一步去到更美的家鄉! 在世享年七十有三！我猜想他在前一晚也曾有心臟病發，可能已經上了天堂與他的好朋友重聚，神卻叫他多渡一天，與我談心後才返回天家！

第十八章

重逢

十年離亂後　長大一相逢
問姓驚初見　稱名憶舊客
別來滄海事　語罷暮天鐘
明日巴凌道　秋山又幾重

李益

從九龍開出的一班火車，正要抵達廣州近郊，我心跳突然加速，腦中不絕閃出30年前的一幅景象：火車填滿了人，我和家姐，弟弟，妹妹躲在火車一個角落。母親非常緊張地伴着我們，又不住的吩咐我們不可哭，不可出聲。火車雖然擠滿了乘客，但卻是出奇的安靜。外面還隱隱從遠處傳來的槍炮聲!火車慢慢的開出，車內車外都非常黑暗，只有微弱的燈光!這正是母親帶領我們在1950年離開中國的情景。當我在1980年帶着太太與兒子第一次回鄉時，火車將駛近廣州車站，一幕一幕的走難景象又重現在我腦海中，我發覺全身都是冷汗! 想不到深藏在我心裏的恐懼，一下子就好像潮水般湧上來，令我全身發抖。

1980年，我正在香港播道會窩打老道山福音堂牧會，並義務在浸會書院教授一堂哲學。一天，當我正教完書回家之際，宗哲系的秘書告訴我，收到

一封從中國大陸寄來的信，上面只寫着，香港浸會書院蘇穎睿收。我覺得有點奇怪：是那一個從中國大陸寄信給我，這人又怎知我是在浸會書院教學呢？我連忙拆開來看，原來是一封沒有著名的匿名信，信內只有簡單幾行字：如果你想尋回你所失落的妹妹，可以往廣州一德路賣麻街2號找!

我雖然滿心疑惑，也不知信裏所寫的是否屬實，但我決定按着上述的地址去看個究竟。於是便帶着太太和大兒子回國一行。但當我們找到一德路賣麻街2號時，發覺共有9個單位是同一地址的。我們既不知是那一間，也不知妹妹改了什麼名字，更不知道她的容貌，身世及背景。但我們仍然逐家拍門查詢，說要找一個30多歲的女子，是從江村來的，按理我們既屬兄妹，或許相貌有點相像。但仍是徒勞無功，就在這時，可能是驚動了街坊，召了一個公安來查個究竟，並且勸我們離去，不宜繼續尋索，我們只有帶着失望和疑惑的心情返回香港。

回到香港後未幾，又收到另一封匿名信，是同一個寄信人，並且說明正確的地址，是一德路賣麻街2號第2個單位。這回我沒有立即去廣州再找，而是寫了一封信給這地址，並希望「妹妹」寄她的近照給我，好讓我們往廣州相認。她很快便回信了，並且寄了她的近照給我們。我一看，便毫無疑問的確信：她的確是我們失散了的妹妹蘇穎微，因為她看來是有點像家姐蘇穎儀。

於是我和家姐，姐夫一行3人連忙坐火車去廣州。穎微和她丈夫桂凌一早便來到火車站接我們。大家相見，起初是有點尷尬和陌生，但卻懷着一股興奮的心情相認。桂凌曾服役於解放軍，在越戰時負責運送彈藥與物資從廣西至河內；後來退役後便在一間國營公司任司機一職。妹妹則任職一間托兒所，有2個兒子，正在學校唸書。

到了晚上，我們一行人到荔灣吃晚飯。經過一日來的相處，那種陌生感已消逝了。席間，妹妹說：「真想不到有今天，假如爸爸媽媽仍在，看到我們兄弟姊妹能夠相認相聚，多好呀!」她還沒有說完，已經泣不成聲，而我和家姐亦禁不住哭起來，還是姐夫和妹夫異口同聲說：「這應該是個快樂的日子，不要哭了! 」

妹妹講述她的經歷時，真想不到她的遭遇是這麼悽慘。自從媽媽死後，穎智與她寄住在同父異母的大家姐家中。因為父親及她的丈夫耀明沒有携帶她和子女一同逃到香港，讓她獨個兒在大陸受苦，現在還要照顧一對同父異母的弟妹，令她非常憤恨，把一切的積怨都發洩在他們身上。最後，仁慈的姑母看不過眼，就收養了弟弟穎智，而大家姐決定把妹妹穎微賣了給一家姓盧的水上人家。

這姓盧的誼父擁有一隻艇，這既是他們一家的住所，也是他們養生之工具。他就靠着這隻小艇，載貨載客來往流溪河，賺些少錢養家。穎微自少便困在這隻小艇上，既沒有機會在學校受教育，也沒有空餘時間到岸上，所以她從沒有穿過鞋。她告訴我們，直至結婚那一天，她才第一次穿上鞋子。冬天寒風刺骨，艇上通風，異常寒冷，她又缺少禦寒的被鋪，晚上只靠抱着她心愛的貓，藉着牠的體温來取暖。有時貓在半夜撒尿，弄到她一身貓尿味道，狼狽不堪，而且還遭誼父誼母大罵一輪。聽者無不為她難過。

穎微就是在這樣惡劣的環境中長大，後來有機會認識了桂凌，結婚成立他們自己的家庭。桂凌在部隊服役時，穎微獨自兒撫養2個兒子長大。桂凌退役後，他們搬到廣州居住。因孩子們已經入學讀書，穎微亦開始在幼兒園工作，而桂凌則在1間國營公司任職司機，生活雖然清貧，但也可算是穎微有生以來最幸福的日子!

父親離世後，留下了一塊農地和「森廬」給我們。後來香港政府因要發展大埔，便收了我們這物業，並且賠償了一筆可觀的數目給我們。我們兄弟姊妹，經過磋商，決定用這筆錢捐給香港播道會在屯門興建1間名為蘇森幼兒院及屯門山福堂記念他。其餘的款項就分給我們4兄弟姊妹。妹妹就利用父親這份遺產，在廣州買了1層樓，安居樂業，而且她與桂凌亦相信了主，恆切參加教會聚會。

1994年的聖誕，我們一家4口從美國返回香港與從加拿大回港的家姐一家，以及居住在香港的穎智一家，一同來到廣州妹妹的家中。這是第一次4兄弟姊妹重聚，每家4口，一共16人，我們從早上開始，一直談到晚上，各人述說這幾十年的悲歡離合，聽到弟弟穎智和妹妹穎微的故事，我和家姐都深深感覺我們身在香港與父親一同生活，實在比他們幸福得多。但另一方面，他們在這惡劣的環境中成長，仍然能出污泥而不染，也沒有放棄，他們的生命力實在是令我和家姐深感受激勵。那個聖誕節，是一個充滿淚水，但又是充滿感恩的一個聖誕。相信父親和母親在天上也為我們一家的團聚感到萬分欣慰!

至於那封匿名信的作者，至今仍是一個謎！

第十九章

沒有父母的童年

父親有8個子女，第一個妻子給他生4個，我的母親也給他生了4個。家姐穎儀和我在香港與父親生活。弟弟穎智和妹妹穎微則在大陸長大。穎智在12歲那年才來港與我們重聚。他的童年十分淒涼。據他所說：當媽媽死後，川姐與工人亞大暫時照顧他。他們都一而再，再而三地叮囑他，切不可向人透露他的身世。然而，當他開始在番禺九區中心小學讀書的時候，該校的主任在入學前對他說：「原來你就是蘇少毅的兒子！」當時他的心跳得很快，不知道如何回應。主任就瞪著眼對他說：「你父親是偽政府官員，屬「黑五類」！」從那天開始，他就懼怕返學。起初，有幾位同學與他一同玩，但當他們知道穎智的身份後便開始疏遠他。在班中，他就好像是眾人的仇敵一樣，任人踐踏。他決定不返學了，到處遊蕩，打發時間。過了幾天，學校的主任找川姐，告訴她蘇穎智已經有好幾天沒有返學了。川姐就用雞毛掃痛痛地打了他一頓，他也完全不懂得如何回應。從那時候開始，川姐虐待他已經成為家常便飯。最嚴重的一次，是他與川姐的女兒「亞華」在流溪河的一個沙灘玩水，回到家中，被川姐發現，結果遭她痛打；並且更剝了他的衣褲繼續追打。當他逃出街外時，竟然有2隻狗追着他不放，並咬他，幸有一些鄰居看見，拿着棍子驅狗，他才逃過災難。這些經歷一直困擾他多年。直至他日後在香港認識主後，才較體諒川姐

的難處。心想：若沒有她照顧，境況可能更差。她曾向穎智表達過：親戚中沒有人願意收留他們兄妹，她是迫於無奈才擔此任務。1986年他有機會回鄉探望她，給她一些錢，以表謝意。

其實，父親只是區區的1個區長，並不是什麼大官，何竟會受如此的對待？但據我們的四叔公所說：當時在江高鎮清算的政府官員中，父親的職位最高，所以便成為鬥爭的重要對象，視他為人民的公敵。更甚者，媽媽死後，有關部門在我們所住的地方發現有槍械及軍刀等武器，就認定父親是嚴重威脅人民政府安全的偽政府官員。其實，這都是無中生有的荒謬指控，全無事實根據。

穎智在江村還沒有讀完一年級，川姐便送他到黃榜嶺姑母那兒照顧。姑媽非常疼愛他，視他如自己的兒子一樣，他感到非常溫暖。除了穎智外，姑母還收養1個女兒，比穎智大5-6歲，亞平其實是川姐的小兜子，所以人稱姑母「楊北平母親」。黃榜嶺村是蚌湖鄉的1個小村落。村子雖小，但卻有間學校名為「黃榜嶺小學」，在這小學渡過了5年的時間。開始的4年，算是風平浪靜，但從第5年開始，他的身世又再被揭出來，再加上當時政府推行人民公社制度，生活非常艱苦，穎智的前途十分暗淡。促使他開始萌生偷渡的念頭，並開始勤力地在村口的1個塘練習長距離潛水，同時也在塘裏捉魚，補充糧食的短缺。

1955至1958年是政府推行「大鳴大放」及「大躍進」的時期。人民被迫去田間、山上採鐵礦、採煤、然後擔回市鎮在土爐煉鐵。家中的所有鐵做的東西，都要交給政府製造鋼鐵。這引起公憤。但是村的幹部並沒有聽他們的聲音，還是堅持他們的做法，他們說「我們是聽命來做的」，「你敢不聽嗎？」這樣一來，家中所有鐵造的容器及工具：

包括鋤頭、鏟、錘、煲、鍋。全都拿到政府哪裏去，把它們溶化。其實製造出來的完全是無用的。那些錘若是被用來碎石，石未碎，生鉄製成的錘已經碎了。但人民的生活最需要的東西卻是沒有了！因為在1958年，一般的老百姓的家裡什麼都沒有了，鄉村就出現了人民公社「大鏟飯」。村民每天自己拿着自己個碗去排隊拿飯菜吃，1日2頓。農曆年的時候才有較豐富的飯菜。開始一年還不算太差，但一年以後每況愈下。每人只能拿自己的砵（較深及大的碟，用漆寫上自己的名字），公社便有人在每1隻砵放下少少米，拿自己的砵去加水，再放入蒸爐去蒸飯。蒸出來的東西粥不像粥，飯不像飯，再加上沒有肉，很少菜，沒有油，所以在1959年越來越多人餓死。穎智也曾經試過水腫、虛脱、情況十分不樂觀。盡管餓死的人很多，但每天還是聽到非常多「超英趕美」及「大豐收」的假新聞，什麼3千斤的牛，1千斤的豬，10多斤一棵菜，10斤一條番薯等等的假消息到處傳播。但傳得越多，人們就越反感。但幹部的生活卻沒受影響，他們常常沒收村民所養的豬、雞、甚至鵝，宰來自己吃。據歷史家的考證，在這大飢荒中，全中國至少有4千萬人餓死。

在這段艱難的日子中，在香港的父親也略知國內的情況。他請了一個名字叫「梁姑」的水客，1年大概都會探問他們一兩回。每次來的時候，總帶一些米、油等給他們。但遠水不能救近火，杯水車薪，怎能解決嚴重飢荒的問題呢？那個時候，穎智深知惟一的出路就是：偷渡。但同時他也知道，那是非常危險的與一樁事。

從1959年開始，穎智就在黃榜嶺開始練習潛水，務求一口氣可以潛40碼。其次，因為黃榜嶺村口的湖裏有魚，順道學習用當時鄉下種的蔴造網來捕魚。週末的時候，他差不多大部份的時間都與志同道合的

往外跑，每個月3次，都是到高塘、江村及沿着流溪河的分支小溪進行練習；平均1個月也有一次需要過夜。所到之處，都會捕魚、捕蝦、蜆等。有一次他用長柄網捉了一條1斤多的鯉魚，竟然可以換1條單車內胎，喜出望外。至於其餘的魚、蝦、蟹，賣了以後，就按着一些前輩的指引，買到1個水壺，1把摺刀等去裝備作未來的逃亡之用。

第一次逃亡的是失敗的。他們深夜在一個離開下水的地方約有2小時路程的地方稍作休息；但穎智整晚都睡得不好，心很懼怕。到了一早，天還未亮，所有人都帶著非常簡單的東西起行，每人1條內馱，1壺水，當時一起的有6個人，2個大人，其餘都是少年人。他們行得很快。路上漆黑一片，根本看不到路是怎樣的。穎智有好幾次跌倒了，覺得很痛。走了約半小時，他們到達了1條小溪，就沿着小溪往海的方向繼續行。豈知行了約1個多小時，在左手邊突然之間有2個人拿着手電筒照著他們，並大聲喊著：「停！」「停下來！」當時穎智的腳軟了，完全乏力，自然的反應是跳進了小溪，動也不動抓着溪邊的草。當時水並不太深，站在溪中，水深約到胸口。很快，其中1個人就把他拉上去，見到他個子很小，就問「你想做什麼？」「我是跟着一些阿叔他們來的。」後來他被關在一個附近的小房間，差不多到天亮的時候見到其他同伴也被關了進來。當時他們的身體濕了，但是口袋裏仍然有手網，所以他們堅稱自己是為生活，一起捕魚、捉蝦、摸蜆。他們又被問及鄉下在哪裏。他們沒有隱瞞，照直說了。囚了4天，警告了一番，就安排1輛貨車送他們回黃榜嶺去。

回到黃榜嶺，穎智編造了1個故事給姑媽聽，企圖掩飾逃亡之事。但姑媽見到他身上有多處傷痕，就已經知道他在說謊。但仁慈的姑媽不再說什麼，只忙於替他包紮傷口，又勸他不要偷渡。1961年的8月，

生活越來越艱苦，偷渡的人也越來越多。他們幾個人約定再次偷渡。因為9月便要升到華僑中學寄宿，不能繼續在黃榜嶺生活，他就與幾位朋友決定在8月底前盡快進行。這回，他們是做足準備了，除了用布袋收起單車內胎外，還帶著長柄網、手網、一隻約直徑一呎多的木盆（用來裝載魚載魚獲），目的是途中要是被人捉到，他們就說是在捕魚、蝦，摸蜆等。經過大半天的時間到了廣州，再過2日才到達邊境。在那裡稍作什息便起行。過了約1小時，他們到海邊了。當時天色十分暗，一到海便拼命扶著木盤向前游，但求盡快去岸遠一些的地方。偷渡的滋味十分不容易受。帶着車胎在身上，前進十分困難。那些浪衝進嘴裏去，很鹹，很難受。喝了些海水，很不舒服，也很口渴，但是為了離開大陸，便竭盡力去撐水。但不久他體力開始不支，竟然嘔吐起來，更甚者，右腳開始有些抽搐。他儘量用左腳，不用右腳。木盆當時是靠山，若是沒有木盤，他可能已經淹沒了。又過了一段頗長的時間，他開始感到全身戰抖，這是十分不妙的情況。他心中開始體會不可能再繼續前進了！於是便轉向左邊靠岸游去。在海裏不知過了多久，天開始亮了，突然看到前幾百碼便是陸地！他好像找到了生路，用盡餘力向陸地游去，雖是筋疲力盡，終於抵達。那地方是什麼地方？完全不知道，但相信還是在大陸。上岸後，越過一些短叢林，右腿被刺傷了。正走進大路時，就被公安發現捉住了，被關在1個小房幾日，關起來的還有很多偷渡客。日子難受極了，整天沒東西吃，到第2天還開始嘔吐及肚瀉，令到全房的人怨聲載道，整天用粗言罵他，虐打他。很不容易捱過了2天的時間，就被調到另1個房間。吃了一些粥水，就有人來盤問。穎智再次告訴他們，他們本來在公明鎮原水貝下村附近的1條小溪捉魚，他更在小溪旁邊留下1個長柄的魚網，2個公安便車載他到公明鎮看過究竟，果然找到了那長柄

的魚網。公安看見那長柄的魚網在草叢中，就相信他所說的話。當日下午，他們就用1輛貨車接他返回黃榜嶺去。回到黃榜嶺，什麼也沒有告訴姑母，吃了些東西，就整整睡了2天。第2次偷渡又告失敗，但生命仍得保存，已是不幸中的大幸了。

1961年9月左右，穎智放學回家，姑母告訴他，「梁姑」從香港來探他們，又帶了些米、油、餅乾來。「梁姑」走的時候，姑母及穎智一齊去到廣州，替他拍了一些照片，交給了「梁姑」，跟着他們就回黃榜嶺去。到了1962年2月左右，姑母連續幾天對他說：父親想接他去香港。那兒除父親外，還有家姐穎儀，哥哥穎睿及年紀較大的同父異母哥哥穎聰。姑媽又告訴他，屆時盡量保持緘默，以免被人發現他的鄉音；更不要走散，要緊緊跟着「梁姑」。農曆年前的一個早上，姑媽一大早便叫醒了他，給他穿上很厚的衣服，便一同往廣州去會合「梁姑」。到了廣州，已經是下午的時間，他們就住在愛群酒店。在附近吃過晚飯，就回酒店休息。當天晚上，他失眠了。姑母是大恩人，從沒有罵過他，更沒有打過他。穎智覺得對她有很多虧欠，但卻不懂表達出來。只是眼裏充滿淚水。第2天一早，「梁姑」已經來到，她拿了1件新的「飛機恤」給穎智穿上，又介紹1個小女孩給他，說是他的妹妹。他們吃過一點早餐，便一起出發往廣州火車站東站。車站並不很遠，但塞滿了人，他們很不容易才擠進車站裏面，回頭看姑母，她仍在望着他們，其實他心裏很想大聲多謝她，但總說不出口，轉眼她就不見了。這是穎智最後一次見姑母。

第二十章

父親，你仍是活著！

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
當跑的路我是已經跑盡了，
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
從今以後有公義的冠冕為我存留，
就是按著公義審判的主，
到了那日要賜給我的。

使徒保羅(《提摩太後書》4章7-8節

屈指一算，父親離開了我們差不多40多年了，他是在1972年3月14日在家中心臟突發逝世。但這40多年來，他仍活在我們的心中，我們父子關係並沒有因死亡而終止。相反的，他仍是活生生的在我們心裏、記憶裏和夢裏。

父親生於清光緒戊年政變之際，他在世70多年，幾經憂患，嘗盡了戰爭的苦味。他曾見過二次世界大戰，也目睹清廷帝制之覆沒、中國內戰、8年抗戰、大陸解放。他又曾經橫渡太平洋，在異地秘魯捱過8年時光。他又曾本著愛國精神，返回中國，加入軍校，參加抗日的軍事行動，他又曾經因內戰目睹家散人亡，母親因留在大陸被公審，自殺身亡，他嘗盡人生之辛酸苦辣。然而， 他最後還是找到人生的真諦，篤信基督，最近看到他臨終時寫過一篇手稿，是他寫給友人李士牧師的，心中

很受安慰:「我日中無聊，除了寫字讀書外，總是覺得空虛，我很願意還有微力的時候，將這空間奉獻給上帝。今年暑假開始，我將願意把在嘉樂路的屋宇收回，計劃一所小規模的佈道所，因為當地徙置區的兒童，如果沒有人向他傳福音，這真是將來有莫大的危險。」

父親寫了這封信不久便離開世上。父親離世後，留下了一塊農地和「森廬」給我們。後來香港政府因要發展大埔，便收回了我們這物業，並且賠償了一筆可觀的數目給我們。我們兄弟姊妹，經過磋商，決定用這筆錢捐給香港播道會在屯門興建1間名為蘇森幼兒院及屯門山福堂記念他。

想起父親，我不期然地想起童年2件事，永世難忘。記得我還是唸小學四年級的時候，當時父親在1間名叫農藝所的孤兒院工作，我和家姐都同住在孤兒院內。一天，父親很高興的對我說：「穎睿，我想帶你到梅窩渡假住宿1天，好嗎?」我聽了當然非常高興。那天我們在梅窩海灘暢游，父子兩人共聚晚餐，我還記得我們是住在「梅窩公寓」內。翌日我們返回孤兒院。或許我心情太興奮，不知怎的竟然和1名孤兒院的住宿生吵起架來，繼而動武。父親出來，連忙把我拉入房內，不問情由，便重重打了幾下! 我當時很氣憤，想抗議。但當我們父子四目接觸時，我突然發覺父親眼是充滿淚水，他的眼光好像對我說：「兒啊! 你母親死了, 只剩下我來撫養你和家姐，為什麼你還不懂性，叫我心痛呢?」我立時收聲，很羞愧的返回自己的房間，從那次後，我一生也再沒有和人打過架了!

第2件事是發生在我唸中三那年，那年弟弟從大陸成功偷渡來港，與我們重聚。因他在大陸沒有機會唸英文，在香港讀書比較困難，所以父親便吩咐我好好地替他補習英文。無奈他自少沒有接受任何管教，

也不習慣一些比較紀律的生活，又或許我期望和要求高，令他失去了興趣，明明是補習的時候，他卻跑去玩。我一時氣憤，罵他不長進，他竟然不理會我，我一時「火滾」，便重重打了他一下。他眼光充滿敵意，便在我眼前消失了。隔了半小時，看見父親氣沖沖從外面回來，一看到我，就罵道：「你為什麼打你的弟弟，以致他離家出走！若不是我在路上遇見他，可能他已經不知所踪了！」我正要解釋時，我看到父親的眼是充滿了淚水，他的眼神好像對我說：「兒啊！你弟弟這麼辛苦才能與我們一家團聚，為什麼你們不可以和睦相處呢?」我羞愧的返回自己房中，也決定要好好的照顧這位失而復得的弟弟!

1972年3月14日，我當時在銘賢中學任教，大概是5時許返到家中，父親對我說：「穎睿，我今天覺得不大舒服，你可否到街市買一些魚煲粥給我吃？」我當時很疲倦，便對他說：「你早上還是非常精神，為什麼這麼快便覺得不舒服了？這是否心理作用呀?」他聽了很不高興，便說：「不舒服就是不舒服！怎麼心理作用?如果你不願意去，算了吧！」我知道我說錯了，便連忙跑到他面前道歉，然後往街市買魚煲粥給他吃。回來的時候，他問我是否很疲倦，我們父子兩人和好如初，彼此握手，大笑起來。這是我們最後一次傾談，那晚他心臟病發離世，當我發現他坐在椅上睡著了，以為他是打瞌睡，便想扶他上床，才發覺他的呼吸很微弱，我和太太連忙送他入伊利沙白醫院，經醫生檢查後，證實他已經離開世上，走完了人生的旅程，早我們一步到了更美好的家鄉！



父親簽署君玉與我的結婚証書，
主婚的是陳翼堅牧師。



在君玉與我的婚宴中，大哥一家與我們合照。



葛亮洪港督與父親握手，
攝於葛亮洪訪問農藝所。



父親與家姐及其子合影。



父親攝於73歲的生日。



攝於家姐與啟榮的婚禮後。



父親與微勞士牧師合影。



葛亮洪港督參觀農藝所時攝。

作者　蘇穎睿

封面設計　林希懋

出版人　蘇穎睿

2021年7月初版

版權所有　請勿翻印

非賣品